

# 白色・綠色・恐怖



李劫——

研究資料集刊9



誰比誰恐怖？



# 《李敖研究資料集刊》總序

一陣旋風經過，只留下驚愕者在凌亂中摸索與重建。

李敖先生辭世後的這些年，對於他的讀者、聽眾、學生乃至信徒而言，無疑是充滿遺憾和惋惜的。李敖先生還有太多想做的事沒有做，還有太多要寫的書沒有寫，不管是對作者還是讀者而言，這都是難以釋懷的。我們固然不能替李敖續寫這些偉大驚人的篇章，但我們也沒有停下傳遞李敖精神的脚步，從李敖網站、李敖研究論壇到大李敖全集，一批批李敖研究者不斷努力，從一個個文字、一張張圖片、一則則新聞，到一段段評論、一篇篇文章、一本本專書，李敖研究者就這樣用實際行動踐行了李敖精神，我們堅信，李敖的精神與思想將以這種形式永遠存在下去。

自互聯網興起的幾十年來，兩岸的李敖研究者為我們留下來珍貴的資料，這些資料在形式上雖不同於專業學者著作，但在內容上卻遠勝許多所謂學者剪刀漿糊之作。然而隨著網站的查封，人員的流散，很多資料丟失了。而由於消息的閉鎖，許多與李敖相關的文章和報導也散落在互聯網的各個角落，不為李敖研究者所易見。有鑑於此，我們決定發行《李敖研究資料集刊》，內容採集範圍涵蓋

《白色・綠色・恐怖》

名家文章、讀者作品、媒體報導，謹將其中有助於李敖研究的文章和資料揀選成輯，定期推出，既不捐前賢之功，又可廣後來之聞。其中的一些資料，或許會在將來單獨結集發行。同時，也希望讀者可以在這些資料的基礎上創造出更多的成績，如有佳作，歡迎隨時投稿。另如涉及版權問題，請及時通知。

最後，僅以此集刊獻給九十歲的李敖先生。

辰之 二〇二五年三月一日

# 月份牌



李教星火  
群号: 578505007



## 李教星火 QQ 群

群内有海量李教相关资料，同时聚集着众多李教资深读者，能够为李教读者提供交流与学习的绝佳场所，期待您的加入。

## 大李教全集 5。0

由 wjm\_tcy 等众多李教研究者耗时十余年，集大量人力物力制成，汇聚李教书籍、影音三千一百四十余万字的大李教全集 5。0 版本已于 2023 年正式上线，诚为李教研究提供极大便利。

搜索 <https://books.leeao.net>，即可在线浏览。

## AI 李教

AI 李教基于 deepseekr1671B 大模型，使用的知识库为《大李教全集 5。0》，可帮助读者回答大量李教相关问题。

国内地址: [ai.leeao.net](http://ai.leeao.net)

国外地址:

[https://huggingface.co/spaces/aihuashanying/ai\\_leeao](https://huggingface.co/spaces/aihuashanying/ai_leeao)

# 月份牌



## Liao 秘密书房

欢迎扫码关注公众号“Liao 秘密书房”，实时分享最新李敖研究成果、李敖研究资讯、李敖研究资料集刊。

### 投稿及联系

如您想在本集刊投稿或提出意见及建议，可通过以下邮箱：

2247674091@qq.com

Liaoagain@proton.me

与我们联系，我们也会在第一时间与您沟通。

欢迎各位来信来函，再次提前致谢。

### 李敖相关

全网搜索“李敖档案馆”、小红书“里奥大师”、抖音“海心”，实时分享李敖先生经典珍稀影音、李敖研究最新动态。

# 目 录

反叛传统者的独白——李敖《传统下的独白》	1
胡适思想与中国前途	6
一部近代史的缩影：严复、严叔夏与严以侨	17
自大者小——从历史的后台打量李敖	24
国际特赦组织与台湾	67
李敖：知识分子不是弱者	78
不曾谋面的记忆	83
老友孙英善先生忆老友李敖	91
一七一七专案	96
美国商业银行爆炸疑案	104
台南美新处爆炸案	109
李敖国家人权记忆库基本资料简介	114
「假平反、真骗局」的国家暴力	117
老友潘毓刚暨大“八”李敖	124
《立法院公报》第 107 卷第 25 期委员会纪录节选	129

---

我如何走上研究禁书这条路	137
十问王荣文	145
「李敖死了」？	155
六十年代出版界的奇葩——文星书店	159
浅评李敖及「胡适评传」	181
一出舞台剧的失败与一部小说的成功？——评介李敖先生的《北京法源寺》及其「小说观」	184
编辑室报告	197



# 反叛传统者的独白——李敖《传统下的独白》

应凤凰

李敖是文化界名人。关于他的求学历程，很多人知道他大学、研究所在「台大历史系」。却少人注意到：初中和高中，他都是「台中一中」的学生。换句话说，形成一位大作家最重要的「青少年岁月」或「启蒙阶段」，全是在台中市度过的一李敖与台中关系之密切可想而知。



1935 年李敖在中国东北出生，童

应凤凰

年在北京长大。1949 年国共内战，他父亲将财产全数换成金条，带着一家八口，仓促逃难来到台湾。船抵基隆港，父亲一位张姓朋友到码头来接他们，「当晚搭夜车赴台中，半夜抵达」；在《李敖回

忆录》里，写他醒来后对台湾第一个印象，自然以台中所见作为代表。他写道：「那时候台中是贫穷的、淳朴的，台湾人穷得罕见谁有皮鞋穿，满街都是日式木屐。」



### 《传统下的独白》

李敖父亲是北京大学中文系毕业的，通过北大同学介绍，进入「台中一中」当国文教员，全家自此长期居住台中。李敖初来台湾这年十四岁，由于逃难，虽北京、上海匆忙进过初一，但战乱都没上什么课。来台后随了父亲教职，他也进「台中一中」，并直接升上初二。很巧地，与后来「台大哲学系事件」的诗人赵天仪同班。

在大学时代已享盛名的李敖，无疑是位早熟作家。其犀利文笔、丰富历史知识与掌握数据的功夫，自然不是进台大之后才有的。考进台大、离家北上这一年他十九岁，我们很容易往前推算：台中生活时期，是十四岁到十九岁之间的「青少年期」（Teenager），也

是早熟作家的「启蒙阶段」：文史知识、思想的养成，约在这最早的五、六年间。可以说，想认识李敖其人其作、思想渊源，不可错过这一阶段。而这段经历一若非偶然，也是一位未来历史家的必然—生动呈现在他第一本书：《传统下的独白》中。此书 1963 年由「文星书店」出版，出书这年他二十七岁。

本书压卷之作：一篇题为〈十三年和十三月〉里，李敖有段「自剖」，写出一个十四岁小孩「如何在台湾受教育，如何在制式教育底下做了叛徒，如何在苦闷里奋斗挣扎……」。这段自传性故事，与今日联考制度下的青少年相比，因差异太大，着实令人大开眼界。李敖写道：我从小就养成了重视课外书的习惯，也养成了买书藏书的癖好。1949 年到台湾时，我的全部财产是五百多本藏书……，这些早熟的成绩使我很早就对教科书以外的事物发生极大的兴趣。

更精采的是，提到他在「台中一中图书馆」一段如鱼得水的日子。想不到来台看似误打误撞，其实托父亲之福，他进到最正确的学校。

「初二以后我就读台中一中，我的大部分时间全部消耗在这个

中学的图书馆里。这个图书馆的藏书相当丰富，我以义务服务生的资格在书库中泡了四年之久，使我对一般书籍有了不少的常识。最使管理员们惊讶的是，我甚至可以闭起眼睛，单用鼻子就可以鉴定一本书是上海哪个大书店印的，这是我在 teen-age 中，最得意的一门绝技。」

从李敖生平第一本书里看得出：他不止于对「中学教育制度」不满，认为当时教学法、师资、课程分配等等都有「极严重的缺陷与流弊」。实际上《传统下的独白》批评的对象还有其他。这是一部集合他二十篇文章的「杂文集」，是他读大学、研究所、服兵役前后，约三年多时间陆续发表的作品。内容包罗万象：「有的谈男人的爱情、有的谈女人的衣裳，有的谈妈妈的梦幻」，更有谈法律的荒谬、医师法该修改等等。虽然内容看起来庞杂，但它们有一个共同的主题，或说相通的精神：那便是「反叛传统」。而此一内容主题，从他六个字的书名早已显示出来。

因而《传统下的独白》最后两字是有特别意思的。正是这「反叛传统、藐视传统」的态度，根据作者自序：「经常被看做是一个

不正派的人」，不为「世儒」们所喜。这一切对他来说，颇有「孤独之感」；因而「此书千言万语」，总觉得只是他个人的「独白」。

李敖编过《文星》杂志，坐过国民党监牢；但不论牢里牢外，他都一样大量发表文章。解严前后他独立撰写编印《千秋评论》丛书，以一枝笔对付一庞大国民党。后来主持电视《笑傲江湖》，节目维持他一贯嬉笑怒骂风格，一跃而成媒体红人。他甚至介入政坛，凭着写作知名度当选立法委员，一度还是台湾总统候选人。李敖一生，除了写出几百万字，出版上百本书；一生与笔墨为伍，更擅打笔墨以外的官司，骂过很多人，也告过很多人。当然，批评别人的，也会被人批评。生前争议很多，死后评价亦褒贬不一。但无论如何，他对战后台湾文化思想界曾经影响深远—而这一切的「起步」，源自于1963年出版的《传统下的独白》一书。

李敖于2018年3月18日辞世，享年八十三岁。

(本文选自《我的初书时代3：台中作家的第一本书》)

# 胡适思想与中国前途

殷海光

近半个世纪以来，中国人的思想很是复杂。虽然如此，最具广泛影响力的思想，在基本上大致可分三个类型：第一是社会主义；第二是保守主义；第三是自由主义。当然，在这三个类型之中，每一个类型又可以作次级的划分。例如，同是社会主义的思想，有温



殷海光

(1919-1969)

和与激进之分。温和的社会主义思想接近自由主义；激进的社会主义思想则演变成极权主义。同是保守主义，有国粹派与玄学派之别。至于自由主义的思想，更是多形多样。

作者在此并不准备讨论近半个世纪以来中国人的思想之演变史，因而也就不预备替这些思想做分类的工作。作者在此所要着重指出的，是保守主义与极权主义二者对自由主义构成的联合打击。“胡适思想”是中国自由主义的核心。所以，前述二者对自由主义的联合打击，在实际上就是对胡适思想的打击。可不是吗？来自左方的势力，对于“胡适思想”，清算洗脑，迫害之不遗馀力，必欲铲除尽净而后快。来自右方的势力，提起“胡适思想”就消化不良，想尽种种方法把“胡适思想”从人们的记忆里勾销。照这些光景看来，若干中国人的思想已经倒退五十年，与倭仁徐桐之流为伍了。

许多人对于左右这两种势力之联合打击“胡适思想”一定感到惊异。然而，这却又是很明显地摆在大家眼前的事实。从表面看来，左右两种势力，来源不甚相同，形态多少也不一样：一个激进，而另一个保守。为什么都和“胡适思想”过不去呢？稍作深入一点的观察，我们立刻可以发现：这是由于左右两方面的思想在背后有基本的共同之点。作者现在将二者的思想之基本的共同点列举在后面。

## 一、绝对主义的

坚持绝对主义的人，总自以为所持是唯一的最后的“真理”。

绝对主义，在从前是“道统”；在今日则是独断，强天下以从同的“教条”。“道统”不二；“教条”则为“统一思想”的准绳。

## 二、权威主义的

权威主义与绝对主义不可分离。权威主义以绝对主义作柱石；而绝对主义则靠权威主义来维护。依权威主义来说，是非真假是靠一“长老”来决定，或以一“经典”为准绳，或由置身于一个非自由的组织之上的少数分子来代办，来配给。

## 三、只问目的，不择手段

狂激分子之明目张胆尚“只问目的，不择手段”已是有目共睹的事实了。保守人物在这方面却也不免亦步亦趋地跟着他们走。狂激分子认为只要是“主义好”，为了实行这样的“主义”，任何手段都可采取。同样，泛道德主义的保守分子认为只要是“行仁义”，克尔文式的手段是可以采用的，他们都是“目的可以使手段成为正确”这一种哲学的崇拜者。所以，在实践的历程中，他们极易地合流了。

#### 四、群体至上，组织至上

狂激分子倡导群体至上，组织至上的说法。依此说法，群体是目的，个人是手段。价值只寓为群体之中，个人没有独立存在的价值。于是，个人应当为群体牺牲。许多人以为这种说法有什么“哲学基础”。其实，一句话说穿：这种说法是少数博取权力的野心人物为了从神经细胞的活动方面驱策人众从事大规模的政治斗争而编造出来的。狂



胡适

(1891-1962)

激分子口里所说的“群体”是非历史性的横断面的集体。保守分子更在这种横断面的群体之上增加了历史的因素。近来更有人鼓吹文化的“全体主义”。在文化的“全体主义”之下，个人的相对价值更形减缩。他们说：“汝实无物，文化实为一切”。

#### 五、自我中心的

以自我为中心者，是把自己，自己所属的团体、种族、文化，

看作世界的中心；并且从这一中心出发，看人、看事、看世界；把自己以及自己所属的团体、种族、文化，当作价值判断的标准，和是非真假的裁判者。于是，这种人所作的论断，都是以自我为中心的论断：言政治，只有自己的组织好；言文化，如果因衰落而内心深藏自卑感，便夸张自己的文化是世界最优秀的，要办出口货。

左右两方面的思想在背后相同的基本之处至少有上述五点。我们现在再看“胡适思想”是怎样的一种思想。在“介绍我自己的思想”一文中，胡适先生说：

“我的思想受两个人的影响最大：一个是赫胥黎，一个是杜威先生。赫胥黎教我怎样怀疑，教我不信任一切没有充分证据的东西。杜威先教我怎样思想。教我处处顾到当前的问题，教我把一切学说理想都看作待证的假设，教我处处顾到思想的结果。这两个人使我明了科学方法的性质与功用……”

这一段话，可以说是胡适先生对于“胡适思想”的开场白。从这一开场白作出发点，“胡适思想”展开如下：

一、主渐进的：“达尔文的生物演化学说给了我们一个大教训：

就是教我们明了生物进化，无论是自然的演变，或是人为的选择，都由于一点一滴的变异，所以是一种很复杂的现象，决没有一个简单的目的地可以一步跳到，更不会有一步跳到之后可以一成不变。”又说：“文明不是笼统进化的，是一点一滴的造成的，现今的人爱谈解放与改造，须知解放不是笼统解放，改造也不是笼统改造。解放是这个那个制度的解放，这种那种思想的解放，这个那个人的解放：都是一点一滴的解放。……”

二、重具体的：“我这个主张在当时最不能得各方面的了解。当时（民国八年）承”五四“、”六三“之后，国内正倾向于谈主义。我预料到这个趋势的危险，故发表《多研究些问题，少谈些主义》的警告，我说：凡是有价值的意思，都是从这个那个具体的问题下手的。……”

三、反教条的：“一切主义，一切学理，都该研究。但只可认作一些假设的待证的见解，不可认作天经地义的信条；只可认作参考印证的材料，不可奉为金科玉律的宗教；只可用作启发心思的工具，切不可用作蒙蔽聪明，停止思想的绝对真理。如此方才可以渐

渐养成人类的创造的思想力，方才可以渐渐使人类有解决具体问题的能力，方才可以渐渐解放人类对于抽象名词的迷信。

四、个人本位的：“你要想有益于社会，最好的法子莫如把你自己的这块材料铸造成器，方才可以希望有益于社会。真实的为我，便是最有益的为人。把自己铸造成了自己独立的人格，你自然会不知足，不满意于现状，敢说老实话，敢攻击社会上的腐败情形，做一个‘贫贱不能移，富贵不能淫，威武不能屈’的斯铎曼医生……”“现在有人对你们说：‘牺牲你们个人的自由，去求国家的自由！’我对你们说：‘争你们个人的自由，便是为国家争自由！争你们自己的人格，便是为国家争人格！自由平等的国家不是一群奴才建造得起来的！”

五、存疑的：胡适先生的思想与治学，常常不忘疑字。他早年致力介绍赫胥黎的思想。赫胥黎致金司莱的信，经胡适先生的摘译，早已为人熟知了，此处不赘。

六、重实证的：“在这些文字里，我要读者学得一点科学精神，一点科学态度，一点科学方法。科学精神在于寻求事实，寻求真理。

科学态度在于撇开成见，搁起情感，只认得事实，只跟着证据走。科学方法只是‘大胆的假设，小心的求证’十个字。没有证据，只可悬而不断；证据不够只可假设，不可武断；必须等到证实之后，方才奉为定论。”

七、启蒙的：如果说胡适先生是昏沉的中国之现代的启蒙导师，这话并不为过。胡适先生不是一个革命主义者；但却是一位十足的



伯特兰·罗素  
(1872-1970)

启蒙主义者。无论就他的行为看，就他的言论看，都很积极地表现了他在中国启蒙运动中所起的创导作用。当然，最大的例证，要算白话文运动。对于作为一位启蒙运动人物的胡适先生之评断，作者认为罗素

先生的评语最富睿智。罗素先生说：“谈到中国现存人物中具有必要的才智者，就我亲自接触到的而论，我愿意举胡适博士为例。他具有广博的学识，充沛的精力，对于致力中国之改革则抱着无畏的

热望。他所写的白话文鼓舞着中国进步分子的热情。他顾意吸收西方文化中的一切优点：但是他却不是西方文化之盲目的崇拜者。”直到目前为止，就作者所知，在一切对胡适先生的评断中，没有比这更公正的了！

处于这样紧要的关口上，我们所面临的问题是：中国人今后究竟应须排除“胡适思想”呢？还是要采取“胡适思想”？对于这个问题的解答，不能诉诸任何种类的情感与情绪，必须诉诸经验与理知。

有人将中国目前的动乱归咎于五四运动及胡适思想。在一切反对的论证之中，没有比这一论证更经不起翻驳的了。中国那一套出自静滞农业社会的政治，伦教，文物制度之不能适应全世界走上科学文明的新形势，远自 1842 年鸦片战争开始即已露其端，摇摇欲坠，破绽毕露，险象环生。到了五四时代，可谓“败象大露”，五四运动一起，不过是下个讣文而已。如其不然，几千年古老而坚强的文教建构，哪里能够被几个书生一喊就垮？事实上是这样的：古老的建构倒了，而强有力者们又不肯自我适应，走五四的道路，行科学

与民主。他们一味地顺着下坡路滚，所以酿出目前的动乱，这怎能怪五四运动与胡适思想呢？所以，把中国目前的祸乱归咎于五四运动与胡适思想，简直是倒果为因的不明事理之谈。与其情感用事，责怪五四运动与胡适思想，不如擦亮双眼，把古老中国的一套，与西方的科学文明比较比较吧！

近四十年来，中国国运的起伏隆替，几乎可以拿胡适思想之消长作个记录的寒暑表。在这四十年里，中国人多容纳并吸收胡适思想之时，正是中国比较和平、安定、进步、趋向开明之时。回头说也是一样：中国比较和平、安定、进步、趋向开明之时。正是中国人多容纳并吸收胡适思想之时，反之，中国的国运乖违，祸乱如麻，趋向固蔽之时，也就是胡适思想横遭排斥与嫉视之时。回过头来说也是一样：胡适思想横遭排斥与嫉视之时，也就是国运乖违，祸乱如麻，趋向固蔽之时。从个中消息，我们不是可以看出中国是否需要胡适思想之薰陶吗？

我们在前面说过，胡适思想是主渐进的，重具体的，反教条的，个人本位的，存疑的，重实证的，与启蒙的。这种思想，既不堂皇

壮观，又非玄不可及，而是平实易行的。这种思想，就是开放的社会里开放的自我所具有的思想。大致说来，整个的西方社会，就是浸润在这种思想之中。所以，实质说来，整个的西方社会，大致生活在胡适思想中。或者说：胡适思想大致是从整个西方社会的实际生活中提炼出来的。你要反，如何反得了？反了又有何益？

生活在这种思想氛围里的西方人，过着自由、平等、康乐和幸福的日子。可是，生活在半神话半玄学氛围里的人，却长期为贫困、动乱和暴政所折磨。两相对照，优劣之分，何其明显！

作者不是预言家。作者的思想方式也不助长我作任何预言。现在的问题，并非胡适思想将来在中国是否会普及的问题，而是：必须胡适思想在中国普及，中国人才有办法，中国人才能坦坦易易地活下去，中国才有起死回生的可能。其他的思想路子，不是情感的发泄，就是历史的浪费。一个国邦，岂能长期在情感的发泄和历史的浪费之中存在下去么？作者提出这个问题，要求重理知的人士再思考。

# 一部近代史的缩影：严复、严叔夏与 严以侨

黄克武

近 20 年来我的研究主题环绕着严复（1854–1921）与近代中国自由主义的发展，最近出版的一本英文专书《自由的意义：严复与中国自由主义的起源》（*The Meaning of Freedom: Yan Fu and the Origins of Chinese Liberalism. HongKong: The Chinese University Press, 2008*）是多年耕耘的一个结果。这一本书不但描写了严复的生平、探讨他在译介西学、会通中西上的贡献，也反省了近百年来人们对严复思想评价的曲折发展。



黄克武

因为研究严复，这些年来我踏遍了严复曾经去过的许多地方—

他的出生地福州苍霞洲、阳岐祖宅、郎官巷故厝；他曾受教的马尾船政学堂与英国格林威治的皇家海军学院；以及他成就一生事业的天津、上海与北京等地。其中去过最多次的是福州。2004 年在福州曾举办了福建省纪念严复诞辰 150 周年大会，筹办单位邀请我在开幕式中发言，当时年近 80 岁的辜严倬云女士（严复的孙女）也带着她的孩子们参加了这场盛会。在会中我说：

严复是近代中国能通晓西语、亲历异域而引介西学的第一人。他基于爱国主义的情操所翻译的西书，包括当时最先进的政治、经济、社会学说与进化理论。更重要的是：他的翻译并不是简单复述，而是以一种源于本土的批判意识，加以取舍、发挥。他尝试将西方文化的优点与中国固有的智慧结合在一起，以调适的方法，建立富强、自由与文明的新中国。……纪念严复诞辰 150 周年学术研讨为「严学」的全面展开点燃了圣火，我们热切地期待未来能出现更丰硕的研究成果，印证严复身前的自我期许：「有王者兴必来取法，虽圣人起不易吾言」。

会中的发言得到不少人的认可，然而我心中却暗想：如果严复

再生，听到上面的陈述，一定会感到十分错愕。因为他所期望「有王者兴必来取法」的国家蓝图是：以继往开来精神，将儒家的道德理想与亚当斯密的资本主义与约翰穆勒的自由主义结合在一起。此一构想与 1949 年之后中国大陆官方的政治理念南辕北辙。这也是为什么严复晚年常感叹「我生不辰，无补于国」；他在死后很长的一段时期，都被视为「保守与反动」，是支持袁世凯、张勋的帝制与复辟、肯定「尊孔复古」、反对白话文的一股「逆流」。至 1980 年之后，随着「改革开放」、「告别革命」，他的命运才有所改善。



严复  
(1854-1921)

严复死于军阀混战的 1921 年，在死前两年，他在好友陈宝琛的协助下为三子严叔夏（1897-1962）订了一门亲事，与板桥林本源家林尔康的女儿林慕兰成亲。严叔夏名琥，别名普贤，字以行，曾先后入北京清华学校和唐山工业专门学校，他熟稔经史、诗文，尤长佛学。在 1920、30 年代曾在私立福州中学和私立福建学院教

书，还经常应邀到鼓山涌泉寺等登坛讲经，为福州知名的佛学居士。1937年抗日战争爆发，他在教会办的协和大学任教，第二年随校迁到邵武，以后还到过闽清、南平等地。抗日战争胜利后，他的妻林慕兰曾劝他与家人一起迁居台湾，但他决定独自留在福州，并继续在协和大学中文系任教。就在这一段期间，叔夏开始阅读 Edgar Snow 的《西行漫记》与艾思奇的《大众哲学》等书，「与居士心境、名士风度告别了」。1947年，由林植夫、周问苍介绍之下参加中国民主同盟，此后则更积极地参与左倾的「进步活动」。

1949年中共革命成功之后，叔夏先后担任大学教职，并被选为民盟福建省委常委、民盟福州市委主委；又被聘为福建省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福州市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省、市政协委员等。1952年他以民主党派负责人的身份调任福州市副市长，掌管文教、卫生工作。1957年，叔夏在「反右运动」中被划为右派，受尽折磨，1962年9月病逝福州。

他的学生、已故福建师大中文系教授俞元桂在一篇〈忆叔夏师〉中写道：「他精于佛学，广涉文学哲学，才气纵横。只是生不逢时，

他未能充分发挥才能；其书画手迹多付劫灰；其诗词，著述散落，尚未结集；其从政抱负，也仅昙花一现」。严叔夏死后十余年才得到官方的「平反」，认为当年他是「被错划为右派」，至于到底是谁犯的错误，就没有人再去追究了。1994年在福州又召开了「福建省纪念严叔夏先生大会」，当年与他同时担任福州副市长的郑重在会中有一段感人的讲话。他说：严复父子两代曲折的人生历程，其意义决不止于严氏一门一姓；严氏一门的家传数据，可以说得上是一部中国近代史的缩影。

郑重的话的确意味深长。

如果我们把叔夏的儿子严以侨的命运一并考察，那么历史「缩影」的内涵就更完整了。叔夏婚后不久，妻子即怀孕。叔夏立刻写信向父亲报告，「新妇…已动喜脉」。严复对长孙的即将来临，感到乐不可支。192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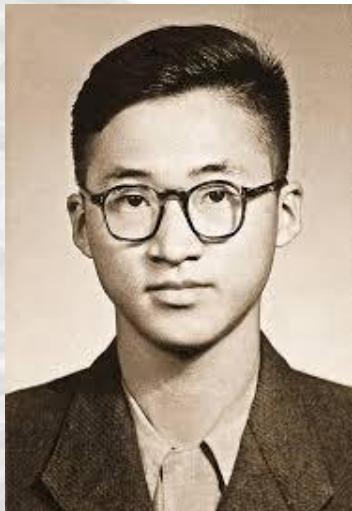


严侨

(1920-1974)

年元旦，为庆祝以侨的诞生，严复写了四首诗，其中一首的开头是：「名尔为侨肸，心仪到古贤」，「侨肸」指春秋郑大夫公孙侨和晋大夫羊舌肸，后用以借称哲人贤士，可见严复对长孙的期望。

我们对严以侨的了解主要是来自他的学生李敖。1961年10月10日李敖写了一封信给胡适，叙述自己成长的历程（该信现藏本院胡适纪念馆）。其中特别指出他进高中之后，受到当时在台中中学教书的老师、严复的孙子严以侨的影响，生命才发生「突变」。在李敖的笔下，严以侨是一位既热情又犀利的老师。他对国民党非常不满，而自己又在自由主义与共产理想之间拉扯。据说以侨曾向李敖自白：「我的精神好像飞向那自由主义的神像，可是我的身体却永远被一个党锁住，被另外一个党监视，这是我最大的痛苦。虽然这样，我还是想回大陆去，那里虽然不满意，可是总有一点『新』的气味，有朝气，对



李敖

(1995-2018)

国民党我是始终看不起的……」。他甚至想带李敖一同前往大陆。不久之后，他就被逮捕入狱。李敖一度以为他死于狱中，后来他从胡适经姚从吾处得知以侨于 1961 年底出狱。他前前后后在绿岛关了五年左右，据说是因「托严复之孙等原因之福」，判得较轻。出狱后，以侨又回到中学教书，1974 年 7 月在台北病故。

严复是近代中国第一位系统译介自由主义的思想家，他在上述为庆祝长孙诞生所写那首诗的后半段表示，「震旦方沈陆，何年得解悬？太平如有象，莫忘告重泉」。很可惜严复的愿望难以实现。他的三子叔夏与长孙以侨都没有跟着他走自由主义的道路，更没有机会看到「震旦」的「太平」之象。在近代中国历史的浪潮中，他们都变得左倾。无奈的是叔夏留在大陆，被共产党判为「右派」，在批斗大会中，他的学生也因为「一语不发」，而受牵连（这就是胡适所谓在极权体制之下没有不说话的自由）；以侨在台湾更与国民党格格不入，因为共产党员的罪名而锒铛入狱，尝尽人间冷暖。这一幕幕的历史情节确实让人感到造化弄人，也印证了殷海光所谓近代中国自由主义在「左右夹攻」下所面临的历史困境。

# 自大者小——从历史的后台打量李 敖

李亚东

【辰之友情提示：考虑到此文有一万八千余字，故而全文不加配图。若您嫌弃此文篇幅过长太过啰嗦，或是害怕在阅读过程中掩卷大睡，那么我可为您简而言之概括全文，即“李敖不骂共产党，老子这种‘民主人士’就是要骂他”。看这类民主人士跳了二三十年，却硬是对社会没有丝毫推动，中国有这样一群人搞民主，也难怪民主被搞得一塌糊涂。其实他们搞的又是哪家的民主，真智取又没脑子，真强攻又没胆子，无非是发些文章，找几个“难友”相互唱和罢了。我之所以刊登此文，并非认为其文有可取之处，而意在使大家看到，攻击批评李敖的人，可以写下一万八千字，虽然很啰嗦，虽然全是“一二三四、其一其二其三其四、第一第二第三第四、首先说其次说最后说不妨说”这种鸡零狗碎，可那也是足足一万八

千字，各位读者又是否能拿出一万八千字或一千八百字出来呢？】

人既不是天使，又不是禽兽；但不幸就在于想表现为天使的人却表现为禽兽。……凡是仅只为了作者自己的，都是一文不值的。

——帕斯卡尔《思想录》

阳子之宋，宿于逆旅。逆旅有妾二人，其一人美，其一人恶，恶者贵而美者贱。阳子问其故，逆旅小子对曰：“其美者自美，吾不知其美也；其恶者自恶，吾不知其恶也。”——《庄子·山木》

今年六十五岁的李敖是个人小人，虽然他时常装得“大人”一般。许多人为他“自大”的表象迷惑，而忽略了自大背后的东西。那就是“小”。李敖本人对其“小”倒并不掩饰。——“‘小’之为用大矣！”有次他倚老而卖小，批评“党外人士不够小”并声称：“要搞政治，就得有一项功夫，就是‘小’。什么是‘小’呢？《水浒传》王婆对西门庆说做花花公子五条件：第一是‘潘’，要有美男子潘安的漂亮；第二是‘驴’，要有驴的大鸡巴；第三是‘邓’，要有财神爷邓通的钞票；第四是‘小’，要有体贴的巧妙；第五是‘闲’，要有闲工夫。合在一起，叫‘潘驴邓小闲’。”……如此

一番王婆式的谰言高论，竟听得采访者眉开眼笑、茅塞顿开，连忙当面拍起李敖的马屁：“难怪你是花花公子。……阁下之‘小’，有甚于西门庆者！”

但这不是我所说的“小”。我所说的小有两层涵义：一是小气、小器，二是小人、宵小。相对而言，李敖作为宵小、小人的一面给人们印象较深，他自己呢，也惟恐天下不知而津津乐道、大肆渲染（这点上，大陆作家王朔跟他相仿）；而对他小气、小器、“小儿科”、“不成材”一面，人们似乎缺乏正面的认识和思考。这对我们读者固然有失尊重，对李敖本人其实也不公正。为更好的“知人论世”，我想有做一反向考察的必要。

### (一)

李敖很褊狭。不妨说，他有“岛民”固有的狭隘眼光。

这样讲，他大概会叫屈。谁都知道，正像柏杨极力痛斥中国“酱缸文化”，李敖一直在针砭台湾人的“劣根性”。“台湾人有很多美好的优点，但是，有‘岛国的褊狭之见’却是很不幸的一种宿疾”。此种狭隘并非所有岛国都有，自信的英国人就没有，日本人却很严

重。日本人的小气经过半世纪统治，严重地感染了台湾人。为了揭露并以图匡正，他写了一系列文章：《台湾的流氓传统》、《台湾的妓女传统》、《台湾人的官迷》、《台湾的“夜郎症”》、《台湾没有水准》等等。这是一个方面。

另一方面，他以“大陆型知识分子”自命，一再声明“并不止台湾出了个李敖，而是中国出了个李敖”。他说自己好比海岛上的拿破仑，“堂堂湖海之士，只合在小岛称雄”。他一再说：“我们的苦恼是这个地区太小了，小得在世界上不沦为‘民主橱窗’也好、为‘极权货柜’也罢，在大世界里，都变得微不足道，因此我们的许多记录，都给埋没了……”。既然如此，我为什么认定他是“岛民”，具有未必所有岛民都有的岛民意识、岛民心理？因为圣人教导我们，看人要“听其言”更要“观其行”。李敖怎么“行”的呢？

其一、视野狭小，台岛之外，李敖存而不论。

李敖不是天生“小小”。七十年代初，他曾写日记提醒自己“专注于世界性大目标的研究，瞩目于新世界、大世界，而不斤斤于一个江河日下的政权、一个老人政治、一个小岛”，这些念头后来全

都到九霄云外了。作为“著作等身”的作家，我们看到他对“一个小岛”死缠烂打，可关于大世界、关于祖国大陆他关注了多少？看不出来。我见过一篇四百来字的短文《婚姻、迷信与帮派》，说明“共产党穷四十多年的大力与努力，都铲除不了中国民间的保守、迷信、与秘密帮派，可见旧势力根深蒂固到何种地步了。”从这样的评语，看不出论者有什么真知灼见和分析问题的训练。另有一篇《“平生之志，不在温饱”》，李敖借这话表明自己日月般皎洁的心志。让人不快的在于，抨击台湾某些人“商人根性”、“经济挂帅”，作为正面样板的，却是大陆“宁要核子，不要裤子”之类。明明在恭维我们大陆，可为什么听起来那么别扭？无他，“杀君马者道旁儿”。即使在“文革”最疯狂的年头，我们也不缺少“海客”对于我们的恭维。问题是此文写于1988年，大陆已经改革开放了十年。我怀疑李敖究竟对大陆资讯有限？还是其实并不关心？后者的成分居多。有篇文章可以佐证我的判断：《索尔仁尼琴错在哪儿？》。此文批评索尔仁尼琴台湾之行，未能亲临台湾“地狱第一层”，反倒惦记着大陆“古拉格群岛”，属于典型“舍近求远”、“铁口直

断”，真正岂有此理。索氏头脑的天真让我们叹息，更让李敖愤愤不平。不过平心而论，“舍近”固是局限，“求远”其实不值得责备。因为二者并不冲突的。不过这件事倒使我感到，李敖虽然动不动以“中国”、乃至“古今中外”定位自己，其实海岛以外的“新世界、大世界”属于他“盲区”。他对更大的世界置若罔闻。像他批评女作家三毛时所讲：“我之人道，给中国自己人犹且不足，对非洲固‘不能人道’也”。

其二、见识短浅，作为批评家、思想家完全是“小儿科”。

作为批评家，李敖对批评的理解很肤浅。他认定批评即“唱反调”，“真理从唱反调而来”，知识分子是天生的“反派小生”——“任何第一流的知识分子，他必须是反对形态的、异议形态的、你说东我就说西形态的”。该怎么评说呢？我不否认，在寻求真理、维护真理的过程中，从反对、异议、你东我西来着眼很重要。当一党独大、众口一声的时候尤其如此。可是，这毕竟跟严格意义上，认定批评（用康德的话叫“批判”）等于“唱反调”是两码事。二者性质的不同，就像“杀人”不等于“行刑”。起码许多的抬杠并

不是批评。如果批评文章即你东我西、你警察我小偷、你“伪君子”我“真小人”式“反弹琵琶”，那么批评家就很好当了。如果知识分子就是“反派小生”，那我也可以大言不惭地宣称，本人十几岁上已是“知识分子”了。那时我已开始“逆反”，经常顶撞自己的父母亲。可我知道自己不是。

作为“思想界的天王巨星”，李敖有什么思什么想、他为中国思想贡献了什么？我们无所发现。是的，他讲“全盘西化”，谁都知道不是他的发明。他也没有提供更新、更高明的阐释。是的，他讲自由民主，但他的理解属于什么水准？李敖认定，自由主义必然反传统，言论自由的获得好比“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这些理解太简单、幼稚了。当然我也注意到，后来他也开始关注英美式民主政治思想，不过这些思想成分在他著述中太不成比例。有时我发现，李敖批评许多事情，其实并不是基于“自由”、人道等理念，而隐含着“胜者王侯败者贼”之类陈腐价值观。比如他经常揭短、挖苦国民党“丢了大陆”，隐含的大判断是“既然行、为什么还输？”惟独没有考虑历史的复杂性，更没能从古老民族“其命维新”的角

度立论。看来，李敖的思想中有许多盲区。我们知道，历史领域有先知、有后知。储安平就是先知，因为他在半个多世纪前的预言是正确的：一个执政党对于社会的尊重程度不够，则这个社会的民主会由“多与少”变为“有与无”。相对于储安平，一般人是“事后诸葛亮”，是后知后觉。而李敖，至今“不知不觉”。只晓得以成败断是非，不懂“有亡国、有亡天下”（顾炎武语）之辨，他哪像“历史学出身”的人？许多时候他看问题的水平，接近一个不明事理的中学生。

李敖的思维方式确实像中学生，比如他最堪自豪的“反国民党”事业。“我的反国民党记录最完整”，“国民党有史以来从来没领教过像李敖这样高段的敌人”……这里夸夸其谈的地方我们不予理睬，单看李敖式的“反国民党”处于什么水准？谁都知道，中国当代语境中，讨论政治、思想问题很容易“不入于杨，则入于墨”。李敖也不是没有意识到这个危险，也曾明确表示要“不受政治的影响，而独力做研究”。可事实上他做到了吗？没有。因为他的思想框架基本是摩门教式的，他的思维方式、论证方式属于“冷战”、

“准冷战”式的。也就是我们所说的“两分法”、“非此即彼”：你看，在李敖的话语体系中，“国民党”一词具有绝对负面的价值，一切的人与事，只要沾染上它就摆脱不了秽气、邪气。他的许多政论文章也确实贯穿着一条逻辑红线：起点是“妖魔化”（姑用此词）国民党，——这种妖魔化到了无所不用其极的地步（比如连孙中山也不放过）；中介是“两分法”，即我们一度很熟悉的“分清敌我”——为此李敖不惜采用大陆文革当局查政治面貌、查社会关系的方法；落脚点呢，我们也不陌生，那就是“凡是”理论：“只要是弃国民党的，或者被国民党所弃的，都是我们的同志”；反之，就是“我们”不共戴天的敌人。李敖许多政论文章都是这样构成的。比如你感到奇怪，问李敖为什么老骂钱穆、林语堂、徐复观、余英时这些人？我告诉你，原因简单，仅仅因为他们是“国民党学者”、“国民党同路人”、“国民党文化特务”和“国民党教授”。总之，在李敖看来，一个人只要跟“国民党”沾亲带故，这个人就万劫不复了：道德品行不必说，即使学术研究吧，对不起，也是“大言欺人”，不配有更好的命运。

“太绝对了吧？”你可能会疑惑。遗憾的是，类似的论断在他的文章中并不少见。这种论断、论证方式，说好听点叫“愤怒的青年”；说难听点，其实是大陆曾经流行的“大批判”。由于可以理解的原因，大陆稍有头脑的人想起来就摇头。李敖却靠着这东西在台湾冲锋陷阵。怎么回事呢？李敖不是以殷海光先生的“门人”自居吗？如果按照上述“三段论”，怎么解释“大陆沦陷”前，不是别人、正是他的老师选择了赴台（到了台湾以后思想仍在发展），而不是留在大陆迎接解放、拥抱光明？可见历史事实远比李敖的逻辑信念复杂。李敖式“三段论”的大前提，似乎难以遽然成立。（遗憾的是，由于种种原因，目前大陆也出现了“愤怒的青年”。——比如，被称为“大陆李敖”的余杰，因为钱穆跟老蒋的友谊而撰文抨击钱穆先生。不是受了李敖的影响，余杰对钱穆莫名的恶感从何产生？又如，被人不公正地谥为“黑驹”的文学博士王彬彬，根据胡适政治上靠近国民党的事实，遽然断定“自由主义本身，内在地包含着通向专制、独裁之路”。……让我们设想，如果这些批评家的“逻辑”能够成立，海峡对岸的同胞难免会“妖魔化”共产党，

连带不管三七二十一地“妖魔化”大陆的知识分子，任你再优秀的学者、再有骨气的知识分子，都难免被横加以“共产党学者”、“共产党教授”之名而遭抹杀。值得庆幸的是事情不是这样。相互丑化、相互抹黑的时代过去了，冷战、准冷战式的思维也该寿终正寝。）

### 其三、识时务而失大体，蔽于近而不知远。

李敖反“台独”的立场值得肯定。平心而论，这也只是一个炎黄子孙应有的立场。作为“思想家和先知”，人们难免对他产生更高的期待。不过如果那样，期待就会落空。据我有限的资讯和阅读，李敖的反对“台独”，除了认为大陆为台湾发展提供了更广阔“空间”而外，更多时候是立足于“别无出路”。易言之，不是着眼于“台独”“理之不该”，而是立足于“事之不可”——“问题的症结不在于理论而在于事实。事实上，有一个强大大陆政权的存在，台湾独立就没有可能。”他说得当然很对，对极了。但我们知道，“理之不该”与“事之不可”是两个问题，应该受到同样对待。“理”对于“事”而言，应该是更内在的东西。如果不是这样，而是仅仅“识时务者为俊杰”，我们就会丧失一些内在的东西，会多少减弱

我们“反台独”的战斗力。李敖同意这一点吗？

我有个印象：李敖在向国民党争自由时，是一个民主主义者（这方面他像三十年代“左翼”文人）；而在“反台独”时只是一个民族主义者。他没有论证民族主义与民主主义的一致性，没有深入论证“反台独”与整个民族自由强盛的一致性。不知我这个印象对不对？如果对，希望他能够补上。1990年，李敖在“全美华人协会颁奖典礼”录音演讲中，曾引用富兰克林一句话——“哪里有自由，哪里便是我的祖国”，并加以修正、改为“哪里有祖国，我要使它变得自由”。我至今认为这一表述非常精辟。但好像他在说这话时，瞩目的仅仅是台湾，而没有旁及广阔的祖国大陆。李敖应明白，现在大陆已纠正了过去的愚蠢，不再把自由、民主、人权之类价值拱手让给“资本主义”，为民主自由和反“台独”事业而战的他，更无须为“坚守立场”而把自由之类价值拱手让给国民党。我们不能为了反对自己的“敌人”，而抱着“你东我西”、你警察我小偷的抬杠意识使气任性，一步步莫名其妙地弄拧了自己的立场，最后使自己陷入尴尬莫名的境地，对不对？客观地讲，这些年随着两岸交

往的扩大，台湾人民对大陆经济建设取得的成就多有肯定，而大陆知识界对台湾政治民主化方面的尝试也非常关注。海峡两岸的炎黄子孙多以对方的进步为自己的进步。李敖看清这一点了吗？如果看不清这一点，仅靠传统的“一统”信念支持自己其实容易陷于悲观。——“台湾对我并不那么全部，它太小了、太被污染了。当然大陆对我也决非‘长江美’、‘黄河壮’那一种虚幻。我能喜欢大陆多少，也至为可疑。”这种微妙的心态难免使他进退失据。

## (二)

“此水本自清，是谁搅令浊？”我们试图为李敖分析病因。

根据马克思的论述，统治阶级的思想是占统治地位的思想。根据殷海光对社会学及文化人类学的理解，“这种土里只会长出这样的菜”。李敖也意识到这点。他在《党外与混蛋》一文中承认：尽管对国民党采取批判、怀疑的态度，但这种怀疑和批判毕竟有其限度；“大家同局促在一个小岛上，相激相荡总是无法避免的，统治者的不能脱胎，被统治者就很难换骨”。“花对花，柳对柳，破扫把对箕帚”的谚语说明这个道理。有一次采访者问他：环境很难摆

脱，或许你也接受了台湾酱缸环境的影响而不自觉？他答曰：“我觉得我自觉，我没有受台湾这个地区什么影响。如果有，我会自觉。”尽管如此，还是坦陈有时“无法用一种很宽阔的心胸来处理事情”。——“好比你碰到人，才能谈人话，碰到狗，只有先跟它打，打跑了再说”。

如果我理解的不错，则李敖这话不外乎讲，打狗也就难免使打狗者沾染上“狗性”（如果不是变成“狗”的话）。是这样吗？我们应该以狗咬狗、“以恶抗恶”吗？这是一个大问题。从历史来看，各民族都有由反对恶而产生的新恶。有时是更大的恶。基于对这一事实的深刻洞察，俄罗斯哲学家别尔嘉耶夫深刻地指出：一方面，人应当具有“见恶”能力。为了战胜恶，必须先看到恶、揭露恶。对恶视而不见，会使人变得非常麻木；但另一方面，也应避免一种极端，就是只注意到恶，到处见到恶，夸大它的力量和诱惑。这不合乎道德的法则，也不合乎精神卫生学。其实也是对善、对光明没有信心的表现。“真正的精神卫生学在于不要陷于恶的世界，而要集中在神的世界，集中在光的幻觉上”，“不应使整个世界受恶魔

控制，不应睁眼闭眼尽是恶魔”。因为恶对于人，不只通过它的否定，而且通过对它的夸大发生作用。走向善没有恶的途径，在恶的途径中胜利者是恶。恶魔庆祝胜利的时候，就是人们以恶的手段同它斗争的时候。所以，我们“对于恶应采取的不是恶的态度，而是豁达的态度，对恶魔也要采取绅士态度、友善态度”（《恶与赎》，转引自《二十世纪西方宗教哲学文选》上卷）。如果不是这样，而是选择以狗咬狗、“以恶抗恶”，只能促使“人在精神上毁灭自己”。

我们说，自诩“智者”的李敖陷于不智。他由于对善、对光明没有足够的信心，而“睁眼闭眼尽是恶魔”，不仅使自己陷入认知上的误区，更不善于保护自己的精神不受毒害。他也是一个不幸者。

——据影星胡茵梦回忆，在跟李敖的短暂婚姻中，对方的“多疑与防卫”、爱中掺杂的“恐惧与自保”给她留下极深刻的印象。——

“与李敖同居，除了深刻地感觉到他的自囚、封闭和不敢亲密之外，还有他的洁癖、苛求、神经过敏以及这些心态底端的恐惧与二元对立”；“虽然他认识的人不少，但深交的朋友几乎没有，我问他为什么不交一些朋友，他说他对人性抱持着悲观的态度，即使最亲

近的人，也可能在背地里暗算他”。这是人性的悲剧。我们同情李敖，却不能不指出，“恶化”不是外界环境造成的必然，也应该“反求诸己”。他太不善于护持了。面对未必“漆黑一团”的环境，智慧如李敖者却要“予及汝偕亡”。发生了什么事？

除了认知方面的原因，李敖的自毁、自误跟其生活方式、工作方式有着密切的联系。他的生活方式、写作方式对于他既是一种无奈，又是一种主动，最终成为他自设的囚笼。为什么这样说？台湾的开放比大陆要早，但对李敖而言却是“大道如青天、我独不得出”。——他曾多次跟人表达过“不准出境”带来的沮丧：“其实我想离开这个岛走一走，也不过只是出去看看而已，一如顾亭林所说的有体国经野之心，然后可以登山临水……可是国民党连让我走一走都不肯”。我相信这是他真实的苦闷。可到了后来，苦闷居然得到化解，说法随之发生变化，由“他妈的”变成“无所谓”：你不让老子出去？老子还不想出去呢！有人问他：“老实说，你想不想出去看看？”他笑着反问：“你是说镀金？我不需要镀，因为我本身就是金。”……我们看到，通过精神胜利和“破罐破摔”，一种后天

的缺陷竟变成先天的超异。

李敖说自己生活如“老僧闭关”。他为这种生活寻找到几款“理论”。一是“卧游”说：以“不出门的秀才”自居，夸说“段数高”的人不受时空限制，可以间接从书本知识做研判和推断，也就是“不出户、知天下”——“譬如考古学家凭一块死马的骨头，就可以描述出一个天马行空的局面，不需要完全靠实际的接触”。我们承认“间接推断”和“想象力”的有效，但这种效验不是比较有限的吗？

《庄子》为什么说“夏虫不可语冰”，“朝菌不知晦朔、蟪蛄不知春秋”？可见李敖把问题绝对化了。二是“独学”论和“独立思考”论：以“学问上的单干户”自居：“我活到今天，从自己困学得来的自修成绩，远超过师友的切磋之益”；“我想我最可贵的一点就是，我对很多问题独立思考过，我独立思考的时间比别人多，因为我跟别人‘隔离’的时间比较多——除了坐牢以外，我不太跟别人来往，所以我用于思考的时间比别人多——这样会慢慢训练出我个人独立的看法。”这些话有是也有非，有对有不对。毕竟“独立思考”同“不跟别人来往”是两码事。李敖把二者混为一谈了。三是

怕“糟蹋”时间而“厌闻人声”：这种说法最有道理。不过也应指出，李敖其实是口是心非的，他的个人生活未必真如“老僧闭关”。不过鉴于他所交往对象的性质，我们同意他事实上在“单干”。古人曰，“独学而无友，孤陋而寡闻”。我们借此弄懂了，他为什么坐井自大、许多时候不知深浅。

环境因素与主观因素孰轻孰重？我认为对李敖而言，后者更为要紧。不管我们对他如何褒贬，都无改“台湾出了个李敖”的事实。是台湾而不是其他地方养育了他。基于这一事实，我以为更全面、正确的说法是：台湾养育了李敖，李敖限制了自己。李敖可能会连连摇头，向世人作“血泪控诉”：从在台湾出书以来，在他名下被禁的书达九十六种之多，“国民党箝制言论自由，有如此破世界纪录的成绩，真令中外侧目”。这诚然是事实，但面对这一事实我们却有些踌躇。何况事实还有其他的侧面、方面，诸如：有严格的管制措施而仍有出版、言论的空间，如“出版法规定作者可以自己出书，并且不需经过书店登记”（每月一本的《李敖千秋评论丛书》就是这样出笼的）；不管因为当局的“无知”还是“宽大”，反正，

类似三十年代那种相对宽松的言论环境客观上得到延续；虽有限制而仍比大陆早得多的对外开放政策、留学生派遣制度（余英时、林毓生那些人因此脱颖而出）；胡适、殷海光、徐复观等大师的积极发挥影响，以及朝野双方、社会各界协同推动的政治民主化进程……。凡此等等，都是李敖和李敖样人物产生的现实土壤。李敖先生可以不认帐，身处大陆的我们却不能不有所领会。

李敖确乎不认帐。他不同意那种看法，说自己客观上是“国民党民主橱窗内的模特儿”。多年来，围绕“李敖为什么能够存在”，他至少为读者提供了四种版本的“解读”：一是“聪明人说了算”说——“聪明人对我，只是十分讨厌，似乎尚未百分仇恨……”。这是他早期的解释，后来逐渐不提了。二是“知名度帮助”说——“李敖能够‘苟存性命于乱世’，也正因为早已‘闻达于诸侯’的缘故。这一知名度，对我的安全的确帮助不少。”这一解释有一定道理，不过人们总觉得，能够“投鼠忌器”的暴政，似乎到底“暴”得有限。李敖以为呢？三是“国民党糊涂”说——“国民党也有糊涂的一面，……从来不重视思想人物的厉害”，“国民党是顽固如

驴的党，从来迷信枪杆，不怕笔杆，他们从来不知道笔杆的厉害”。果真如此吗？果真如此，怎么解释《自由中国》的被封，以及李敖本人“九十六种”著作的被禁？四是“李敖不要命”说——“李敖今天的一点点言论自由，绝非国民党宽大的结果，而是李敖不要命的结果。你总不能把一个人的不要命，说成是言论自由吧？”并说，国民党的本领不过是关人，可是，“有了李敖修理土城看守所的经验，恐怕台湾任何监狱都不敢关我了。”——这一种解释，最能体现“李敖精神”，可谓最能解释“李敖现象”的权威说法。

我钦佩真的勇士，也不敢抹杀“拼命三郎”推动历史前进的作用。但阅历告诉我，历史的发展并非一“拼”就灵，言论自由的获得更不是“人有多大胆、地有多大产”。它是必要条件却不是充分条件。是的，自由从来不是统治者的恩赐，自由的实现要靠争取自由者争取。但，争取自由与终于争得毕竟是两码事，个别人物获得发言机会同社会言路空间的普遍拓宽不同性质。我不相信李敖的解释，对于他拼命夸大自己的“拼命”，尤其把自己骂国民党同“犹太人反对希特勒”相提并论，我总觉得不伦不类。除非希特勒不是

希特勒、“古拉格”也不是“古拉格”，要不，我根本不能相信李敖编造的鬼话，什么东方“古拉格”不敢关押他一个政论作家！李敖，你在发昏。——要不，你把风车当作假想的敌人，让全世界知道你在浴血奋战；要不，你像一个少不更事的小孩，以为争取民主、自由像在父母怀里撒娇那么容易。我总觉得，李敖能够放言高论，因为他面对的不过是“气数将尽”、“日薄西山的老人政权”罢了。——这样的政权虽然有时不知深浅，毕竟难以使人感到畏惧。——如果真是秦始皇、希特勒般的暴政，如果真是“杀人如草不闻声”的斧钺悬挂头顶，谅你怎么的“不要命”、怎么的“声名闻达于诸侯”，又会怎么样？又能怎么样？在那种情况下——容我套用一句难听的上海话，——“侬是一只卵！”

我说台湾养育了李敖，李敖不这样看。“台湾真是一个怪地方”，他怨天尤人地说，有的人跟台湾扯在一起，占尽便宜，有的人跟台湾扯在一起，吃尽大亏。他说自己属于后者：“四十年来，讲受的罪，世无其匹；讲坐的牢，古今罕见；讲个人的苦心焦思、辛勤努力，不比任何同类的人少”，却“因为身处台湾，跟台湾扯在一起，

一切都埋没了、或不成比例的浪费了”。这些话无论从哪个角度看，我都觉得是“讨了便宜还卖乖”。

### (三)

费尔巴哈说，人就是他所吃的东西。这话对李敖也适用。他所“吃”的东西是什么？中国传统。虽然他很多时候迷迷瞪瞪，对此缺少清醒意识。

我不否认，李敖从尼采、卡莱尔那里吸取了某些精神养分。不过作为整体的人格模式，应该说他继承的是中国固有的“狂狷传统”。李敖也认可这一点：“任性是我的特色。我们中国历来喜欢叫人温柔敦厚，所以乡愿特别多，狂狷之士太少，我是台湾的一个狂狷”。一方面，“中国传统最不允许荒腔走板。中国社会虽然没效率，但对收拾板眼不合的天才与志士，却奇效如神，很会封杀”；另一方面，哪里有高压，哪里就有反弹，狂狷身上正体现了反弹意识。一部二十五史中，狂狷人物的谱系连贯而完整。《独白下的传统》一书对此有所交代。能否认为，《传统》中多数文章是李敖为自己“寻根”、“招魂”？

有人说，狂狷体现出“一种高贵的中国‘书生传统’”。对此我可不敢苟同。“高贵”为什么高贵？还不是取决于一定参照系统？就是说，“高贵”是有条件的。一种语义环境、社会背景下的价值换了环境、背景，原有的价值往往难以保持。所谓“橘生南成枳”，所谓“自从李杜吟诗后，忧君爱国成游戏”，透露的就是这个信息。深入的分析，传统狂狷人格对于专制主义、尚同思想既是一种反动，同时也是一种补偿、补充乃至有效缓冲。应该同时看到这两个方面。“花对花，柳对柳，破扫把对箕帚”的俗谚，以及“统治者的不能脱胎，被统治者就很难换骨”的道理在这里也管用。可以前我们对这个道理似乎思之不深。自五四新文化运动以来，众多启蒙者为颠覆儒家“礼法文化”，极力推崇、表彰据说是礼法文化天敌的“狂狷”传统。在许多人眼里，儒家文化是“专制主义”，老庄思想是本土的个性主义。今天来看，这难免是“情人眼里出西施”。我们要问：莫非历史上的儒家没有、或不支持狂狷传统？比如，难道不是别人、正是孔子本人最早激烈地抨击“乡愿”？还有，我们长期以来表彰、弘扬的老庄、韩墨之类，究竟有多少东西真正合乎我们

的需要？比如从老庄传统中，我们能够“转换”出现代意义上的公民人格吗？从狂狷人格，是否能够转换出现代意义上的知识分子？我们是否单相思、表错情，“多情反被无情恼”？……应当正视、重新研究这些。我个人的观点：正像儒家文化不等于“人本主义”，老庄等思想也不等于“自由主义”。盲目、简单化认同老庄们对孔子的批评，无异重新排练“盗跖斥孔丘”。那是一种时间的错位、能指的游戏。无论“东风压倒西风”，还是“西风压倒东风”，都是在旧的传统、旧的历史的中转圈。

李敖的人格模式似新实旧，他的精神、道德、文章也是如此。甚至其“全盘西化”论也不是什么“西方式”的，而是中国式的东西，表现出强烈的历史惰性、盲目性和破坏性。认清这一点，有助于我们更好地“知人论世”，对二十世纪吾国文化、道德、乃至政治的状况获得一种总体清醒。

先说精神失重。

二十世纪中国，是一个自由与失重同在、解放与撒野共舞的世纪。可能失重与撒野的成分要更重一些。精神断顿，青黄不接。许

多人失去安身立命的根基而无所适从。在这样的精神状况下，为了发扬蹈厉，人们倒向实用主义、物质主义；为了有所凭借，人们膨胀自我、靠拢“心学”。于是各式各样“心学”的发扬，成为人们就地取材的体现。据贺麟先生观察，陆王学术的发扬成为近代中国的“时代精神”。分析其原因，“大约由于：（一）陆、王注重自我意识，于个人自觉、民族自觉的新时代，较为契合。因为过去五十年，是反对传统权威的时代，提出自我意识，内心直觉，于反抗权威、解脱束缚，或较有帮助，（二）处于青黄不接的过渡时代，无旧传统可以遵循，无外来标准可资模拟。只有凡事自问良知，求内心之所安，提挈自己的精神，以应付瞬息万变的环境。”（《五十年来的中国哲学》第18页）。我们尤其不能忘了西学东渐的背景。在此大背景下，心学作为传统思想“在野派”，容易得到西化论者、启蒙论者的青睐，被后者援为自己的同盟军。此前处于“在朝”地位的程朱学术运交华盖也就顺理成章。不过，贺麟只看到历史“横”的一面。

我想有所补充。从纵的历史发展来说，心学走红也是中国思想

的“因果报应”。还在一百五十年前，针对那时“考证汉学”对于程朱理学（宋学）的攻击，杰出的桐城派思想家方东树痛切陈辞：“人情好高而就易”，一旦汉学盛极一时，必将出现一种大反动，那将是陆王思想的风起云涌——“使其人稍有所悟而反乎已，则必翻然厌之矣。翻然厌之，则必于陆王是归矣”（《辨道论》）。到了二十世纪三十年代，胡适先生注意到某种普遍事实，提出“方东树的预言似乎要实现”（胡适跟贺麟“英雄所见略同”）。我们据此得出的结论是：“陆王”的走红既是巨大外力作用下出现的，也是清代以来学术思想争论（所谓“汉宋之争”）水到渠成的演绎。不过这样讲，仅是描述一种事实，不意味着我们无保留地肯定它，更不意味着我们要提升“历史必然性”的神话。历史不是神话，神话也不是宿命。历史，不过是历史人物选择、活动的过程及其结果。这一过程有经验，也有教训。历史人物当然应该同时为光荣和“失误”负责。就说陆王心学的近代兴盛吧，它固然切合了时代精神的需要，也取决于特定历史人物的认识水准。好比当病人痛楚难捱时，注射吗啡并不是唯一途径。即使需要，大剂量服用吗啡也很有害。

我的意思是说，狂狷意识以及作为它的援奥的老庄思想、陆王学术等也是如此。我们承认它起过一定积极作用，也要认识它的副作用及历史后遗症，诸如：战术上的启蒙主义、战略上的虚无主义，表面上的无政府“解放”、实际上离“自由”、“民主”越来越远……。对此迷迷瞪瞪、乃至故步自封，是不负责任的表现。

次说道德，它跟文化、精神有密切关系。

二十世纪，不仅学术界还是普通民众当中，“道学”、“程朱理学”名声都不好听。这一现象固然有复杂的历史成因，也应该认识到它是我们既有精神、道德资源被掏空的体现。“程朱理学”成为过街老鼠，我们并没有迎来新的“戈多”，而是陷入空前的虚无狂欢。取而代之的是全社会的“物化”、“矮化”、“痞子化”过程。当然，有人会提出，“物化”、“矮化”、“痞子化”之类既是精神断顿、神意饥渴的结果，其实也是造成它的原因？我想这需要深入研究。不过我再也不敢对“历史的进步”盲目乐观了。对于我们民族的精英分子也不敢盲目推崇。我发现，许多我所看重的启蒙论者、精英分子对于“程朱理学”有一种无端仇视，有时是一种

莫名的恶感。这种不仅存在于民众中、也存在于知识界精英中的“集体无意识”，是否也有“错把杭州作汴州”的成分呢？我认为，这一“集体无意识”的成因即使千头万绪，形而下的个人心理、个人动机绝不是无足轻重、可有可无的。方东树当年指出，汉学家攻击理学的一个重要原因，是“畏程朱检身，动绳以理法，不若汉儒不修小节，不矜细行，得以宽便其私”。我不以为这完全是“以小人之心度君子之腹”。我们今天的人学问赶不上汉学家，但在仇视“程朱”方面倒是惟恐落后，这很耐人寻味。为什么这样呢？有形而上的考虑，有形而下的动机。大多数人应该是后者。李敖属于什么情况？自称“万世生表”、“一代大儒”的李敖，能说自己一直生活在“形而上”的天空？我才不信。前面已讲过，李敖由于对善、对光明没有信心，而“睁眼闭眼尽是恶魔”，最后使自己为“恶”的意识所吞没。可悲的是，“恶化”了的他无怨无悔，完全一幅“当个小人真自在”的嘴脸。比如，他说自己比恶人还恶，台湾的恶人都怕他。同时称赞历史上著名的“长乐老”冯道为“快乐的聪明人”（“冯道”在中国语境中已然成为隐喻）。他欣赏历史人物管仲、

寇准和文天祥，着眼点在这些人“不注意小节，而却能对国家有大贡献”。……怎么评说呢？如果说中国文化讲求“王霸之辨”，他大概会冷笑一声，斥为“不通历史的书生之见”。如果我引用一代大儒顾炎武的名言，说“耻之于人大矣！”、士大夫应该“行已有耻”与“博学于文”并重，他也可能嗤之以鼻。那么，容我引用殷海光一段话在这里。1969年，殷先生在他去世之前二十六天完成的《海光文选·自叙》中说：“……我近年更痛切地感到任何好的有关人的学说和制度，包括自由民主在内，如果没有道德理想作原动力，如果不受伦理规范的制约，都会被利用的，都是非常危险的，都可以变成它的反面。民主可以变成极权，自由可以成为暴乱。自古以来，柏拉图等大思想家的顾虑，并不是多余的。”——写了《我的殷海光》一文的李敖，能领会殷海光的用心、思想吗？

最后说学术，它也能够透露出李敖的“似新实旧”。

无论同西方“为知识而知识”的传统比，还是同吾国清代极一时之盛的“汉学”相比，二十世纪中国学术都具有今文、准今文的痕迹。这一特征，除了体现为选题上的“致用”意识，论证上的喜

作翻案文章而外，还体现在语言风格上，那就是长于情感煽动而非缜密分析。套用现成的话语，如果说清代学术是由“尊德性”转变为“道问学”，可否说二十世纪是“尊德性”与“道问学”的双重失落？这当然就“学术”的严格要求而言。就严格意义而言，我同意余英时对中国

传统思想的诊断，即中国思想具有“反智论”的特征。我认为这一特征“今文”比“古文”更为鲜明。在李敖身上比在李敖的“敌人”身上体现得更鲜明。李敖推崇经世致用、主张“儿戏学问”，号召“在知识上起义”、做“知识上的陈胜、吴广”，完全一幅“文化盗跖”的模样。“道问学”在他那里怎样失落的呢？他把读者对象“大都拟定为高中程度的读者”，对读者的基本态度、方式是挑逗和煽情。“我的目的就是要影响群众。”他说，“在这种‘唤起民众’的大目标下，我们必须放弃学院派的枯燥论文，放弃书呆子的愚笨面孔，放弃一本正经的不通文字，转而走向‘挑逗大众’的路线”。怎样“挑逗”呢？“要影响一个人，必须从情绪开始，情绪的力量有时候比知识更大。”有人质问他，你为什么不把文章中

情绪化的语言抽掉？他的回答倒爽快：“抽掉以后没人看了！”——这样一个李敖，他的读者倒比他钱穆、殷海光、甚至胡适那些人还要多，说明什么？“这种土里只会长出这样的菜”。非理性，轻视学术，瞧不起逻辑，依旧是我们民族心理的痼疾。

就此而言，李敖之“土壤”岂独在台湾？这才是真正让我们忧心的地方。

#### (四)

“观其行”，则李敖式“全盘西化”也是一种盲目。

李敖不同于胡适、陈序经。无缘领会欧风美雨的他跟殷海光也不能相比。他无缘成为“西化”之人。《独白下的传统》引用一段“海外学人”捧场的话：“……至于攻击传统文化的知识之士当中，倒有不少来自中国内地，足迹从未到过‘西洋’，对于中国文史典章之通晓远在他们那点点‘西学’之上。主张‘打倒孔家店’的四川吴虞便是一个典型。台北的李敖，主张‘全盘西化’，那么坚决，那么彻底，然而他也从未出过洋，他对西方任何一国的语文未必娴熟流利，而他的中文已经卓然成家。更基本的，他那种指责当道（包

括学术界的当道），横睨一世的精神，完全不是‘西方式’的，完全出自一种高贵的中国‘书生传统’。”这是一篇得到李敖“鼓掌再鼓掌”的文章。可见他不介意把自己跟吴虞相提并论。在另外的地方，他也老老实实供认：“我并没有读遍西方经典，而且读得并不多……”，同时标榜自己是“今之古人”：“我是个真正了解传统的人，中国的线装书我几乎读遍了”。

“读遍”云云当不得真。不过更“土”而非“洋”，倒是千真万确的事实。长期以来有一种流行的看法，认为“五四”是全盘否定传统、主张全盘西化。李敖也持这一看法，在此基础上提出用不着谈“超越”、我们今天能够五四已经不错。真是这样吗？据王元化先生的考察，五四反传统精神用不着讨论，问题在于传统的内涵是什么以及从什么角度反？“我认为五四没有全盘性的反传统问题，而主要的是反儒家的‘吃人礼教’。……五四启蒙者对儒家以外的诸子如墨子、老庄、商鞅以至魏晋时代的人物和后来的李贽等都采取了肯定的态度”；比如，“吴虞这位在当时被称为‘只手打倒孔家店的老英雄’，照理说应是一位全盘反传统的闯将，但是读了他

的《文录》，我感到他虽然接受了一些西方文化思潮，但他的反孔非儒并没有多少新思想，其格局甚至不脱我国早期思想史上的传统与反传统，魏晋以来的儒道之争，以及宋明以来的天理人欲之争，他在行文中也确实屡屡援引老庄、列子、墨子、文子、商鞅、王充、阮籍、嵇康、孔融、李贽等人的话，作为抨击儒家纲常名教的武器”（《传统与反传统》）。这里对吴虞的评价，我以为可以用来说明李敖。据我翻查，李敖确实称引了一些外国作家和著作，主要有：《新旧约全书》、《伊索寓言》、《富兰克林自传》、《瓦尔登湖》、《性心理学》、《花花公子》，罗素、卡莱尔、罗勃特·佛洛斯特、屠格涅夫、霍桑、柯斯勒、狄士累利、威尔·罗吉斯、柯林伍德、杜鲁门、巴顿……等，他援引的“国故”、“线装书”则更多，往往是连篇累牍。如果说前者是一种借鉴，那么后者则更加内在于他。随举数例：称引孔融、“能为青白眼”的阮籍；讴歌“墨家的救世，比起儒家来动人得多”；表彰荀子、王充，惋惜“两千年来，由于独尊孔孟的关系，荀子的高明思想，一直被忽略、冷落了”。……联系起来，我们能够看清李敖是一个怎么样的人。他确实是一个“今

之古人”，他的“西化”云云也是贴有洋文标签的“古为今用”。  
“西化”者，中国传统思想“同室操戈”罢了。

我无意于全面比较李敖和吴虞两个人，只想揭露一个容易为人忽略的事实，指出对于我们读者来说标签重要、标签下面的实际货色更重要。

李敖对中国传统的取舍、对五四新文化运动的认识似有偏差。不是说批评传统的做法不可取，而是说，李敖、吴虞式“反传统”太老调，内底里是以中国传统之矛、攻中国传统之盾；不是说五四启蒙精神过时了，而是说，经历了一个世纪的风雨之后，我们更应该继承五四基本精神，而不是无条件接受它的某些结论。具体说来，我认为，五四以来的东西有两样我们再也不能“克隆”了：一是基本思路上，以为要建设民主政治必须跟本民族文化认同（不是政治传统）实行决裂。近百年中国发展的史实表明，“文化保守主义”与“政治自由主义”两种理念完全能够并行不悖、相互支持。比如1949年以前，自由主义旗手胡适和国学大师陈寅恪同机南下；以及后来台湾，病床上的殷海光同徐复观终于握手言欢。这是两个具有

历史象征意义的镜头。至于乌托邦式反传统的不智，也为晚年的殷海光所明白确认。1968年，他在一封信中写道：“……如不无谓的幼稚的破坏原有的制度，符号系统，价值观念，即信仰网络，则 identity [认同] 保住了。如果 identity 保住了，则不致引起旧势力的强烈抵抗。这样以来，近代中国可望孕育出一种类似文艺复兴式的‘文化内新运动’。如果中国半个世纪以来有这样一种运动，那末就不致出现目前的文化旷野和废墟加垃圾堆乘小丑了。”（《殷海光林毓生书信录》）

二是，对“传统”的分析、取舍上，排练“盗跖斥孔丘”之类闹剧。“吃人礼教”无疑应该批判，但是理性的批判拒绝饮鸩止渴。如果我们不再把儒家与“专制主义”划等号，并对一切“前门打狼、后门进虎”，“支持王八打乌龟”的做法保持戒心，我们理当对自己提出更高的要求，“拿来”更先进的思想武器而非迷醉于代用品。负责任意味着理性。“五四启蒙者对儒家以外的诸子如墨子、老庄、商鞅以至魏晋时代的人物和后来的李贽等都采取了肯定的态度”，今天来看这些对历史的重估本身需要重估。我们要问：商鞅是什么

东西？黃老之术难道同专制主义没有联系？难道我们不该“对墨子学说所反映的小生产的小农经济的狭隘性及某种专制倾向与尚同思想做出应有的批判”（王元化语）？……一个粗浅的道理是，在“告别中世纪”的呼声下，“打倒孔家店”既可能出自西化立场、西化阵营，也可能发自传统内部黃老之术、申韩思想等。而后者往往使“中世纪”更加永久长存。从几十年历史发展的轨迹看，我们似应老实承认：对“孔孟之道”的批评虽然有时发自“西化”阵营，而更经常、更迅猛、更奏效的批判往往不是来自“西化”分子，而来自中国传统文化、传统政治内部。试问：“批林批孔”中，法家思想被凌驾于马克思主义之上，那时“西化”派和“自由化分子”在哪里？“百代都行秦政法，《十批》不是好文章”，这里的逻辑因果清清楚楚。遗憾的是时至今日，许多自由主义“叶公”仍旧懵懂懵懂。

李敖说他是战士，很好。那么，“采得百花成蜜后，为谁辛苦为谁甜？”

### （五）

可否说，“自大”也是一门生意经？

“生意”有广狭两层含义。许多人把自己的一生当生意来经营，更多的人把生意跟商业联系在一起。前者为存在主义者，后者是实用主义变种。在我看来，李敖的“生意”兼有两个方面内容。我们不能忘，他是文化人，却不是单纯书生，而是一个文化生意人。他所从事的是写作，更是“文化产业”。从而“李敖式自大”也就不单是性格现象，更属于“文化搭台、经贸唱戏”范畴。

自大是李敖的民生。六十年代初，他跟朋友信上怅然写道：“无所谓失不失业，盖我有生以来，还没找到过任何一个正式的职业……今后之路，亦极茫茫，台湾似乎已无敢用我的公私机构，我打算完全靠写书过活。”中间虽有“改行卖牛肉面”的插曲，但也只是插曲。作为靠写书过活的人，他自然得考虑读者、考虑“卖相”。谁知在此基础上，他的价值观也逐渐成型、巩固。比如他推崇胡适，着眼于胡的“‘卖相’、‘卖幅’都不错”；批评政治人物尤清“不会挤”，说“这点很重要，除非你不干这行。就像电影明星，哪一个人不争排名？你不争的话，观众自然把你排到后面去了。”——即使坐监狱，他都要抓机会赚一笔。据说他客厅里的钢琴，是第一次

坐牢时，给其他牢犯写状子赚钱为女儿买的。自大对于这样一个人，顺理成章地成为一种商业行径、包装手段。

### 第一、剑出偏锋，以骂国民党为“营生”。

李敖早就立意，过一种“哗众取宠，而又不惹麻烦”的生活。于是，骂国民党成为他“哗众取宠”的首选业务。他可不是“愣头青”。他清醒地估量了对手，认定“国民党真气数尽矣”、“国民党既老且去，已在意中，一切指日可待”。这使他增添了胜利的信心。身处大陆的人我们有时难以理解，他甚至起过英雄难觅对手的荒诞念头——“我们的敌人太不‘司麦脱’（smart）了。他们如果是如日中天的希特勒，斗起来倒也起劲，但他们又不是，他们只是日薄西山的老人政权而已。跟他们斗，斗得爱困无比、窝囊无比、哭笑不得无比。”你会否觉得他“欺人太甚”？当然，麻烦不会绝对没有，关键要看它值不值。结果表明很值：“我很会赚钱，我不是书呆子。‘千秋评论’被查禁前，可卖万多本，我每个月卖书便可赚钱，本来我也可以每个月赚二十万，收入和王锡爵差不多。你看，骂国民党的生计也不错啊！”

## 第二、亮出旗号，实行品牌战略。

李敖迷恋自己的姓名，像水仙花迷恋自己的倒影。他坦白过其中的奥妙。“一个人要取得发言权，就必须制造一个为群众所注意的形象，这个形象就是你所说的商业气息。你讲话他不看，我讲话他看了，为什么看？注意我的动态，他要注意我说些什么。哦，说李敖身上有三颗痣。他看了这句话以后，底下可能看到真的话了。”于是我们明白，为什么他热衷于张榜自己的姓名，为什么众多著作归属于“李敖千秋评论”和“李敖万岁评论”等系列，为什么别人主持的《自由时代系列》要打“李敖总监”的字样。我们明白了，“李敖”是一个人，更是一个作坊、一个品牌。“李敖”的实际含义是“李敖造”。李敖完全可以成为大陆书商的教父。

## 第三、王婆卖瓜，包装反比货色好。

以我有限的接触，李敖的书无论盗版还是正版，书的封皮、扉页、封底几乎无一例外印有广告。说实在的，许多广告词很受看，像现在电视上的广告片，往往比节目本身还好看。你可以拒绝购买，但那些广告词总能给你留下印象。据李敖前妻胡茵梦回忆，她买《独

白下的传统》最先也是为封底的题词所吸引——“远景过去没有李敖，李敖过去没有远景，现在，都有了。”——“这一行字看得人百感交集，有伤感，有希望，也有怀疑；伤感为作者的过去，希望是看到作者的未来，怀疑却是怕被出版社和自称‘最高明的宣传家’的宣传术所愚弄。”……随手拈来的一个例子，说明李敖为什么能够成功。说实在的，没有广告哪有李敖的成名？

#### 第四、实施“美人计”，赔了夫人又折兵。

李敖早期反对过“媚世”性的写作。可到后来一步步“尽量通俗，降低读者对象”。他的借口是“游戏文章”也能“载道”。如何“载道”？起初他倾向“美人计”说：“裸女是战斗中第一流的武器”，把性问题性字眼性观念带进文章，消极的目的固然在打破禁忌、从“性自由”入手，但在积极的目的上，却是佛门中的以“淫女”诱人，引起趣味然“后令入佛智”。后来的说法更摩登，变为语言表达应与文章主题一致：“自由民主的气质是自然的、从俗的、快乐的、嘻嘻哈哈的、拍肩膀捏大腿的，青年会总干事式的……”，文章语言风格理应同样。我不太看重这类“解释”。联系李敖对“书

呆子”出版家刘福增毫不客气的批评“他搞文化出版，在水准上要求很高，结果‘负责人’变成‘负债人’，怪可怜的。毛病都出在书呆子不知群众心理的缘故”我们干嘛不挑明：“美人计”首先出于“拉客”的考虑？李敖在另一处讲，“妓女不能靠有性欲才能接客，我不能靠有灵感才能写作”，可见美人之意在于“卖”，不是明明白白的吗？

何况以“载道”为标准，李敖当然是失败者。有人问：“就我们所知，那些高中生读你的书，不太可能明了你经世济民的苦心，他们只会吸收你的偏激与情绪。”回答：“是的，所以我是个失败者，和孔子一样。”看来“美人计”、煽情等在商业方面是成功的，在“载道”上却可怜无补费精神。借用扬雄评论汉大赋的话，叫“劝百而讽一”。是否得不偿失呢？1988年，李敖曾引用马特勒（N. M. Butler）的话——“当一名绅士的难处在于，你不被允许粗暴的主张自己的权利”，借以说明在英美式民主政治下，不论议会论政也好、抗议游行也罢，都不时兴粗暴，“政治立场尽管坚定，但表达这种立场，却‘其争也君子’”。李敖自己做到了吗？显然没有。

“财政学上有一条定律，就是劣币驱逐良币。但这条定律在文化界或杂志界却不适用。”其实何须羞羞答答呢？“商业气息并不代表罪恶。我只是觉得在中国太缺乏一种大言不惭，自负自傲的气魄，每个人都在温柔敦厚的教诲里造就成一副同样谦卑的面目，所以我故意这样写。”好了，我们进一步弄清了李敖为什么“自大”：“商业”也，“故意”也。

最后，我们要不要指出，李敖是一个十足的“小男人”？虽然他往自己脸上贴金，说自己是“大丈夫”，说自己对很多事的处理，都表现出“大丈夫性格”，但只是精神胜利、自欺欺人罢了。“大中华、小爱情”，“宁愿小气，不愿厚颜”等，最能暴露他的精神隐秘。我们要不要进而指出，以“战士”自命的李敖其实只是“小顽童”、“小男子汉”？——诸如，以蛮横为有力、以撒野为自由、以抬杠为真理……青春期的男孩，谁不用这种姿态宣布“我已成人”？……不过，打住吧。君子应该待人以厚。

概括一下李敖给我的印象，这就是小、小、还是小。这是历史活动家的李敖。三百多年前，一代大儒顾炎武严正提出，一个民族

的精英分子应“博学于文”、“行已有耻”并重，因为“耻之于人  
大矣！”，“士大夫之无耻、是为国耻”；三百多年后，自吹“一  
代大儒”的岛民李敖反弹琵琶，歌颂“‘小’之为用大矣！”，辩  
称“政治人物不能以有耻无耻做唯一相绳标准”。作家李敖是否以  
“政治人物”自期？换句话说，浑身浸润了“小”之因子的李敖，  
有朝一日会成为大政治家吗？我不知道。那不是本文的兴趣所在。

(本文选自2000年6月16日《新语丝》)

# 国际特赦组织与台湾

林冠瑜

「我吃了两颗安眠药，五年多从来没有那么熟睡过。」这是台独运动者、前台大政治系教授彭明敏，在1970年1月，透过假护照与易容术，躲过特务监控，飞往瑞典的第一个夜晚，当时他透过台、日人权工作者与国际特赦组织瑞典分会彭案小组的协助下，成功逃亡。

时间快转到去年（2022）的12月，在中国被关押五年的台湾人权工作者李明哲，出席国际特赦组织「写信马拉松」活动时表示「写信有效！」监狱警察向他抱怨外界的声援与寄来的信已经严重造成监所的困扰，并比着腰际线说，「寄来的信已经堆到这么高了！」



彭明敏

(1923–2022)

成立于 1961 年，以「写信给良心犯」为人所知的国际特赦组织（Amnesty International，简称 AI），在台湾民主化、自由化进程 中不曾缺席。从 1960 年代透过层层人际网络，将台湾政治犯的消息 公诸于世，接触政治犯及其家属，对国民党政府形成庞大压力，这段国际特赦组织与台湾政治犯救援的历史，虽然因为秘密工作而鲜 少为人所知，但台湾不曾忘记这份善意，1994 年 5 月正式成立「中 华民国国际特赦组织总会」（1999 年改名为「国际特赦组织台湾总 会」，后正名为「分会」）直至今日，换我们为其他国家的政治犯 发声。

台湾政治犯在哪里？台、日、美救援管道正在布建中….

政治犯在哪里？在戒严时期的台湾难以知悉，更遑论揭露、确 认身分、了解案情，就已是一大工程，更不要说是谁来从事？从事 该行动的工作者是否会招致危险，都是一大问题。国际特赦组织何 时发现台湾有政治犯问题目前不可考，但可以确定的是，号称代表 「自由中国」的国民党政府大行铲除政治异己的行动，已受西方国 家关注。

如 1955 年被外界视为蒋介石整肃军方亲美派系的「孙立人案」；1960 年蒋介石再度出手锁喉民主派异声，以「涉嫌叛乱」逮捕《自由中国》杂志社社长雷震爆发「雷震案」等事件的发生，都受到海外不小程序的批判。但要有一个系统性和规模性的政治犯救援网络，到了 1964 年的〈台湾人民自救运动宣言〉案（简称「自救宣言」案），开启了契机。

1964 年，闻名海外的国际法学者彭明敏，与其学生魏廷朝、谢聪敏合著〈台湾人民自救运动宣言〉，在传单仍在印刷厂的阶段，遭人告发，传单还未流出，三人旋即遭警方逮捕。

隔年 4 月，军事法庭宣判谢聪敏十年徒刑，魏廷朝与彭明敏二人八年重罪由于彭明敏的国际学术声望，10 月美

法通讯社都公布了彭明敏判刑的消息，美国知名中国研究学者费正清更投书《纽约时报》抗议国民党政府逮捕彭明敏，一时间西方学



魏廷朝

(1935-1999)

界哗然，对国民党政府形成极大压力。

根据谢聪敏的说法，最早「自救宣言」案的律师曾试图抄录内容携带出国失败，最后稿件流到当时从事自由派政治工作的郭雨新手上，因而送交至日本大使馆，再从日本使馆人员手中，转到台湾青年社员许世楷手中，最后在日本台独刊物《台湾青年》刊登，进而消息在美国、加拿大台湾同乡间曝光。也由于彭明敏毕业于加拿大 McGill 大学，加拿大台独社团的成员们更转型为「台湾人权委员会」积极在中华民国使馆外抗议，使加拿大国家广播电台打越洋电话访问彭明敏，进行报导。这条台湾、日本再到美国的政治犯消息途径，不仅仅成为往后国际特赦组织得以收到政治犯消息的渠道，在国际的声援之下，彭明敏被特赦展开软禁生涯，与谢聪敏、魏廷朝二人在不同的空间场域中，开展出各自的救援网络。从中也启示出：政治犯消息让越多人知道，威权政府就较难以对其任意妄为。

因自救宣言案遭监禁的谢聪敏和魏廷朝两人，并没有因为坐牢停止他们对人权的关怀，他们在狱中搜集政治犯名单，透过外役监和其他目前未知的管道，送交给狱外的彭明敏，彭明敏试图透过往

来的外籍传教士，将讯息送往香港、日本或是国际特赦组织。尽管这些努力大多都等不到回音，但这个管道却靠着更多富有慈悲和勇敢的中介者，渐渐拓宽了地下救援管道。



谢聪敏

(1934-2019)

谢聪敏曾在回忆访谈

中表示，他在 1969 年出狱后，仍持续着救援政治犯的行动，他曾透过李敖，将泰源监狱政治犯名单交给国际特赦组织的秘书长 MartinEnnals。在谢聪敏

二次入狱后，也曾请求出狱的政治犯协助收集名单，交讯息送至国际特赦组织和日本的《台湾青年》发布。这些多线道的救援管道，在如今文字描述轻如鸿毛，但可要知道，一个个愿意对政治犯伸出援手的无名救援者，哪怕只是转传信件这样简单的动作，都可能导致自身和他人受到危险。像是 1971 年谢聪敏因特务诬陷再次被捕，曝光了使用已久，其中一支的救援管道——海军医院协助谢聪敏的

两位美国军人因而遭到遣返。

### 台湾政治犯救援催生了国际特赦组织日本分会

从 1960 年代自救宣言案为中心，发展出的人际救援网络，随着  
1970 年彭明敏成功逃亡瑞典，从台湾外籍传教士唐培礼 (Milo Thornberry)、  
美国人权工作者梅心怡 (Lynn Miles) 传递消息，到日本台独联盟盟员宗像隆幸协助易容、制作假护照，而后透过成员如电影般鬼使神差的联系上国际特赦组织瑞典分会，这条救援路径慢慢浮现于大众眼前。

然而，这条台湾政治犯的救援之路，竟也影响了国际特赦组织日本分会的成立。

海外异议分子一直是国民党政府的眼中钉，1960 年代活跃的日



梅心怡

(1943–2015)

本台独运动更是让国民党头疼，特别是以黃昭堂、许世楷、辜宽敏等人所属的台湾青年独立联盟（简称日本台独联盟）尤为「凿目」（tshak-bak）。1964年日本内阁总理大臣佐藤荣作与国民党政府密约，若日本方面愿意强制遣送台独分子，中华民国政府就愿意接受160名滞留于日本的毒品犯，而台独联盟成员成为首要标的。

1967、1968年间，台独联盟成员林启旭、张荣魁、柳文卿；思想左倾参与反越战游行的夏威夷大学硕士毕业生陈玉玺等人，都遭到日本政府无情遣返，虽然林、张两人最后在日被释放，但柳文卿和陈玉玺仍遭遣返被判重刑，一次次运动同志的努力下，集结了许多日本有力人士强力声援，有作家、学者和国会议员等人，最后组织了「台湾人权会」，成为台湾政治犯救援在日本集结的开端之一。

曾声援柳文卿及陈玉玺的社会党议员猪俣浩三，在声援期间赴



《台湾青年》

美认识了台独运动者、耶鲁大学教授陈隆志，为其介绍国际特赦组织美国分会，因而回日后创立国际特赦组织日本分会。如今在日本分会成立照片上还可看见台湾独立联盟盟员金美龄的身影，许多数据也显示了盟员许世楷、宗像隆幸在日本分会创会时的参与甚深。

### 超越政治意识形态的人权信念

国际特赦组织作为世界冷战局势下，具有国际公信力的良心犯救援组织，并非没有其局限。早期国际特赦组织为了救援工作者的安全，限制救援者写信或救援本国政治犯。再者，为利于工作与降低政治干预，国际特赦组织要求工作者保持中性的倡议态度，除了能让救援工作推广给更多人外，也有安全考量。所以像是国际特赦组织日本分会就曾受总部关注支持台独运动者过多，从许多文件上也反映总部对日本分会台湾成员花太多着墨台湾政治犯议题感到困扰。

这份工作的困难及局限，或许可以在台湾与大阪从事第一线台湾政治犯救援的梅心怡留下的通信看出其艰难。

1976年7月，提供作家陈映真筹办左派杂志《夏潮》的陈明忠

被判死刑，海外开始进行强力声援。11月，陈明忠遭秘密处刑的消息传出，震惊国际，但旋即遭国民党政府否认，并反宣传指控国际特赦组织诽谤中华民国政府，干预内政，制造假消息。

在台湾第一手接收讯息的梅心怡曾在12月写信给国际特赦组织总部：

关于死刑故事的来源造成许多的困扰、怀疑和无尽的推测。……因此，我有一个具说服力的说法：

这次的宣传是台湾政府从



李敖与梅心怡

未过的庞大压力，而军事法庭又是秘密审判，很有可能是比警总更高层的单位，下令更改此案的判决，虽然我有更多的理由，不仅是怀疑死刑判决的真假，而是怀疑包括X先生在内，整件事情都是被设计来打击国际特赦组织的公信力，但是现在，我倾向于认为是台湾政府在面对巨大压力下，更改了原先的判决。

(国际特赦组织纽约分会发起人)司马晋后来赴寄给我一份《自

由中国周刊》的文章，内容是蒋经国回应美国国会议员的信件，提到国际特赦组织毁谤中华民国的名誉等等，让我觉得恐慌，如果国民党正准备反击，那这起事件就有可能是设计好的圈套，唯一矛盾的是，如此吸引国际注意台湾发生的政治案，对国民党政府不见得有好处。

他从上述的文字可见，人性的猜疑与顾忌，甚至面对威权政府的反宣传，都成为国际特赦组织对所有案件都需要如履薄冰、步步为营的原因。一直到了 1990 年，世界冷战壁垒逐渐打开，台湾持续往民主化的道路迈进，国际特赦组织总部特例准许声援备受争议的苏建和三人案，之后也破例同意声援「中国案件」，救援台湾公民钟鼎邦。根据台湾分会前理事长林昶佐的回忆，因着台湾分会成员的坚持，取消了不可声援中国人权事件的备忘录，国际特赦组织台湾分会对李明哲的声援也在这个脉络下进行，尔后如南北韩的声援运动，或许也因着台湾的脉络下逐步开放。

陈菊就曾回忆自己在美丽岛事件监禁时，受到国际特赦组织德国分会的小组认养，她曾在德国街头被陌生的外国人狂喜问候，对

方像是熟知她的一切，看见她活着出狱，欣喜若狂。

从国际特赦组织救援台湾政治犯的脉络下来看，站在国际公正与超越意识形态的立场之下，揭露政治犯名单、公布其处境，并号召全球对政治犯写信，一方面形成志正压力，还有国家机器的行政干预，增加监禁成本外，也透过持续关注让政治犯个人保持信心，保持其能见度，政府不敢任意将其「人间蒸发」，进而达到救援。

尽管仍有诸多限制，人权工作者们秉持着超越国家、意识型态，他们仍然在这样的困境中持续工作着，等待着曙光照到每一扇政治犯监狱的窗前。

# 李敖：知识分子不是弱者

胡一峰

李敖死了。我想，「死了」比「逝世」或「去世」更符合李敖的精神气质。我们这代人的青少年时光，正赶上中国改革开放之门洞开、港台文化如潮涌入之际，充当我们精神世界裱褙匠的，有金庸、古龙、琼瑶，也有李敖。而李敖，由于他大胆、直露的文风，以及快意恩仇、嬉笑怒骂的人设，带来的刺激更大。

毫不夸张地说，李敖像一颗陨石，撞击人心，很不讲究地把那些我们本以为不能说的事或话，堂而皇之地写成了书。而且，即便撤去了文字的盾牌，在讲台上、电视上，他依然是那么口没遮拦。于是，我们忽然明白，那些大人物，那些被人以语重心长的姿态或明明暗暗的眼神示意说不得的事，原来也没那么「敏感」。思考，这个人与生俱来的本领，没那么敏感。表达，这个天赋与人的能力，也没那么敏感。是的，李敖是为我们脱敏的人。谢谢你，脱敏者李敖。你治好了我们没来由也没必要的过敏。你让我们知道，有时候

我们之所以惴惴不安、心神不宁、畏缩不前，其实不是害了什么要命的病，只是神经过敏。

前几天，大科学家霍金去世。一篇文章说，霍金回到那片他一直探索的星空去了。现在，李敖也回到自由精神的天空去了，那片他孜孜以求并奋力捍卫的地方。这是他对中国文人传统一个侧面的传承与再造。我说「一个侧面」，是因为所谓「中国文人传统」本身是十分庞杂的玩意儿，里面有「种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也有「致君尧舜上，再使风俗淳」；有直书赵盾弑君的董狐笔，也有甘在太阳下自我融化的红蜡烛。从李敖这里，我们看到的是金圣叹、徐渭、东方朔的文化侧影，既狂且狷、充满传奇色彩。

确实，李敖的一生充满传奇。如他自己所言，传奇人物的特质就是生命力的莫测、生命力的「跳野马」、生命力极强，最大的表现是不安于环境，无法把他按在一个固定的角色上。传奇人物不怕任何遭际，任何遭际对他都化为教育与磨练，然后铸成他丰富生命的一部分。正因为如此，李敖无所畏惧，包括牢狱之灾。在他看来，坐牢只是一点不方便，「有实验与面对精神的人，他不以小的不方

便为苦，他有内发的至大至刚的充沛力量，去生活，去歌唱。小鸟在林间，牠歌唱；在笼中，牠也歌唱。快乐的小鸟在哪里都是快乐的小鸟。」

不过，李敖比所有传统文人都多一种东西，这就是作为现代社会内核的自由精神，以及他以对苍生的责任感诠释这种精神的努力。用他自己的话来说，「我以为不独善其身是中国知识分子的了不起的精神，就是我们所谓的『先天下之忧而忧，后天下之乐而乐』。现在我告诉大家，世界改变了，我们不但先天下之忧而忧，甚至不可能后天下之乐而乐，因为我们还充满了忧郁。我给大家一个样板是说我们不必忧郁，告诉大家，知识分子不是弱者。」

可以预料，一片悼念声中，李敖作为知识分子的批判精神会被格外渲染，而且还会被写成狂徒、斗士、情种甚至「仁波切」，没准儿还会成为中产阶级的美学消费的对象。然而，从怀念或纪念的意义上，我们似乎更应该看到的是李敖认认真真的自我修为。他虽放荡不羁，却反复提醒自己多反省、多读修养书，「胸襟要大，大，大，这需要多看修养书、多反省，反省与修养书是重要的，因为环

境是一嘍十咻的，最易使人慢慢陷下去，一日能把持，二日三日就不见得行了」。他喜欢骂人，但他也说过，「别人都会骂人，骂人是王八蛋，可是我有一个本领我证明你是王八蛋。」证明被骂之人应该骂，就需要学问。学问家总是有清晰的师门，思想家的师承却往往如羚羊挂角，无迹可求。李敖是有学问的思想家。他的学问大都来自转益多师、刻苦自励。一九五二年，李敖十七岁，刚念完高一，他用十八天时间，在台湾的台中图书馆写了四万字的《四部备要暨四部丛刊书目对照表例》。李敖自己说，「在我成长的过程中，我曾花了许多气力来把自己锻炼成钢铁。锻炼的方法，不论是东海圣人的，还是西海圣人的，我都一网兜收，从摸索和实验中，求得安身立命。我这种自我炼钢，是很用心的，我今天能有一些个性、一些独来独往的气魄，一些『虽千万人，吾往矣』的决绝，追溯起来，都跟我早年的刻苦自励有深切关系。」其实，又何止早年，七十三岁的李敖依然每天用十二个小时看书写字……

行文至此，想起李敖在给自己「大炼钢铁」的过程中写过一首诗，权且抄为本文的结尾，作为对李敖以及他所代表的知识分子精

神的一种敬意吧。

因为我从来是那样，所以你以为我永远是那样。可是这一回你错了，我改变得令你难以想象。／坏的终能变得好，弱的总会变得壮。谁能想到丑陋的一个蛹，却会变成翩翩的蝴蝶模样？／一朵入夜的荷花，像一只归巢的宿鸟，或像一个隐居的老哲人，我消逝了我所有的锋芒与光亮。／漆黑的隧道终会凿穿，千仞的高岗必被爬上。当百花凋谢的日子，我将归来开放！

# 不曾谋面的记忆

奚美娟

李敖先生去世以后，才短短几天，媒体上已经有很  
多与李敖熟悉或不熟悉的  
人发表了文章，表达哀思。

我与李敖从未谋面，可是心  
有戚戚，好像是失去了一个  
熟悉的人。记得3月11日  
晚上，我在北京天桥艺术中  
心结束舞台剧《北京法源寺

新一轮的演出，看见李戡也在场，感到格外高兴，也就以为他的父  
亲病情可能趋于平稳了。我们一起夜宵，离席时大家还让李戡回台  
湾一定转达对李敖先生的问候，希望他能够战胜病魔出现奇迹。像  
李敖这样一个传奇人物身上，什么样的奇迹都是可能的。但是，没



奚美娟

想到才过一周，就已是天上人间了。

记得在报刊文章中经常看到李敖这个名字，犀利、好斗、笔不饶人，嘴不留情。后来上了电视，看到他外表倒是干净利落，衣着的色彩搭配从不乱套，言行中透出文人的儒雅。但这个倔强的斗士，虽在华人社会叱咤风云几十年，留给我的只是一个远远的，甚至有些不近人情的形象。

与李敖先生的人生交集，缘起他的小说《北京法源寺》。2015年，田沁鑫导演要把李敖的这部小说搬上舞台，力邀我加盟国家话剧院《北京法源寺》剧组，出演剧中慈禧一角。我欣然同意，开始认真阅读这部小说。说实话，我对慈禧的认知与李敖先生不尽相同，他是极力把慈禧塑造成一个历史罪人，但我作为演员，即使演一个坏人，也需要有心理逻辑来演绎人物，使坏人也要坏得有理由。于是我从慈禧与光绪的母子恩怨入手理解人物，把戏剧中最高潮的一场戏，理解为慈禧震怒于儿子光绪对她的背叛，这是最伤害母亲的一击，她欲哭无泪，呼天抢地，觉得无颜面对列祖列宗。这样来理解慈禧这个历史人物，不知道能否通得过李敖先生的法眼，心里总

是有一点忐忑。可以说，参与演出的过程里，内心一直在与李敖先生对话与辩解。

李敖这个名字，也就伴随着他的小说以及我参与的话剧，从远处走近了。当时，以剧组每天有人提到他名字的概率来看，更感觉他似乎参与了我们的排练过程。2015年12月5日，此剧在新落成的北京天桥艺术中心首演，剧组人员翘首以盼，希望田导能邀请到李敖来观剧，出现在北京首演的现场。这毕竟是他的作品第一次被搬上舞台。可惜病魔阻碍了他。

那时，我们从导演那儿得知李敖患病的消息。在北大上学的李戡，代表父亲观看了



《北京法源寺》

奚美娟与李戡

的首演，并与我们结识，交往至今。我想，也许这是上苍让李敖先

生用另一种形式，与剧组人员结了缘。

2017年11月6日，我随国家话剧院《北京法源寺》剧组终于来到台湾。11月8日和9日，连续两天在台北孙中山纪念馆大会堂进行了三场演出。李戡此时已经在英国牛津大学攻读硕士研究生，他乘着学业的空隙，特意飞回台北迎接我们的到来。那天在桃园机场，他让我和剧中扮演光绪帝的周杰坐上了他自己的车，由他开车送我们到下榻酒店。

他是一位九零后的青年人，谦虚而善解人意，此次见面觉得他又懂事成熟了许多。我们临出发前，李戡电话告知周杰说，李敖先生如果身体状况允许的话，要想见见周杰和我。为此，我俩还特意带了大陆版的《北京法源寺》小说，期待着见面时请李敖先生签名。但是到了台北李戡就告诉我们，他父亲因脑干肿瘤病情加重，这段时间入住在台北荣民总医院。原本安排我们当天下午去探望的，但他给医院护士打了电话，护士说今天李敖先生状况不好，不适合去探视。我们都觉得非常遗憾，也更为先生的病情担忧。我说，原先还想着要让李敖先生在带来的小说《北京法源寺》上签名呢。李戡

说：已经很久没有看到父亲拿笔写字了……



周杰、贾一平、奚美娟在李敖书房

《北京法源寺》在台北演出很顺利。剧情表现了两岸中国人共同的历史，观众反应很是热烈，更对整台演员的精湛表演给予了很高的评价。7日晚上我们连排结束后，李戡特意把剧中三位主要演员贾一平（谭嗣同扮演者），周杰以及我请到家里聊天。一进门，李敖先生庞大的书房兼客厅让我们目不暇接，各种类型的书目文献整理堆放井井有条。他历年来收藏的大小字画等，都有背景故事可

言；比如墙上挂着一幅胡适先生的字，李戡说，父亲刚到台湾时在一家旧货店里看到这幅字，就很喜欢，但没有钱买，过了几年再路过那家店，那幅字竟然还在，就当机立断买下了。李敖先生是个有故事之人。李戡带着我们楼下楼上地参观并作一一介绍。

待我们在书房的沙发上坐下，李戡开了一瓶红酒，大家举杯预祝《北京法源寺》在台北演出成功。他还代父亲给我们三人送了《北京法源寺》小说的台湾经典版。但高兴之余，似乎总有一丝遗憾。如果李敖先生也能够观看演出，并在自家书房和我们痛快畅谈，那就该有多好。现在，宽大的客厅总是感到空空荡荡。临走时，我们三人又一次举杯，祈愿李敖先生能够恢复健康。那晚回到酒店休息时，我想起上海的挚友对我说的一句话：《北京法源寺》剧组这次去台北演出，就像是专为李敖先生喊魂的，喊住他，让他再多留些日子，慢点走……想到此，我心中突然很是感慨。看到他九零后的儿子如此小心周到地陪着我们，同时又要牵挂病重的父亲，心里有点难过。

在台北的三场演出圆满结束。9日晚上，《北京法源寺》剧组在一家火锅店夜宵庆祝。李戡代表父亲，当场给剧组二十六位演员



奚美娟在李敖书房

每人赠送了台湾版小说《北京法源寺》，让大家感动无比。第二天，我们在朋友圈看到他发的微信：“昨晚《北京法源寺》在台北三场圆满结束，在庆功会上，我送剧组二十六位演员每人一本台湾经典版本《北京法源寺》小说，并盖上爸爸印章——

我可以代表他接待剧组、出席记者会、话剧首演、赠送仪式，但我没有资格代他签书，因为他的才华和学问，我远远赶不上。我还对所有人说，爸爸将来离开以后，他的著作会继续出版，《北京法源寺》话剧也会继续演下去，但书毕竟是冰冷的文字，只有这部话剧，才能有血有肉地诠释爸爸的想法。若干年后再看这部话剧，不但会想起爸爸，还会想起这几天和剧组朋友在台北朝夕相处的美好时光。感谢田沁鑫导演三年来的辛苦付出，以及二十六位了不起的演员和

所有剧组成员的努力，希望我们能当一辈子的朋友”。

2018年3月18日，李敖先生走完了他众说纷纭、精彩纷呈的人生。曾几何时，他在台湾昂首挺立叱咤风云，却离我辈很远，遥不可及。现如今，勇士虽然远逝，但借着他唯一的长篇小说被搬上舞台，《北京法源寺》仍在戏剧舞台上高扬着不屈不饶的秉性，宣扬他的不折不弯的思想。三年来，李敖先生已经随着此剧，让我们全剧组的演职员们渐渐地走近他，甚至觉得自己和李敖的大名有了某种联系。当天下午，我和周杰、贾一平联袂给李戡发了唁电。我还拟了一副挽联，请李戡代为献在李敖先生灵前：

昔有缘来戏中纷纭说太后；

今无公在岛上多少演帝王。

——李敖先生千古

我从未想过，我和李敖先生会有这样不曾谋面的记忆。谨以此文，纪念李敖先生。

2018年3月20日

写于上海寓所

# 老友孙英善先生忆老友李敖

丁子江

前辈兼老友孙英善先生在台湾大学读书时与一代奇才李敖当过室友，并保持了 63 年的情谊。今天，孙先生来了一个电邮写道：

子江教授吾兄：早上好！

不好意思，又来打扰了。奉上两则弟追念老友李敖的 filesordocuments，便中请指教：

李敖在毁誉参半、功过两极的争议中，正如徐志摩「再别康桥」的诗句般潇洒的：「悄悄的我走了，正如我悄悄的来；我挥一挥衣袖，不

带走一片云彩。」其一，东森电视



丁子江

上星期四晚上 7 点的新闻录像、高清版。其中还有刘家昌和李敖的尖锐对话等节目。其二，上星期一世界日报和世界新闻网南加版首

页的复印件。「昔人已乘黃鶴去，此地空余黃鶴樓」

Have a great weekend!

老友孫英善拜上

孙英善先生作为兄长、前辈、先进，他的人品、身品、学品皆为楷模；虽曾以栋梁之材叱咤风云于政坛和学界，但仍如此礼贤下士，实令人深深感动！尤其孙先生主张两岸统一，坚决反对台独，继续为中华民族之未来呕心沥血，贡献余热，更让吾等倍感惭愧！

以下为孙先生在华文《世界日报》有关李敖的回忆：

### 南加老友忆李敖：有情有义

记者丁曙 / 洛杉矶报导 2018年03月19日 06:10 《世界日报》

罹患脑干肿瘤的著名作家李敖18日离世，享寿83岁。噩耗震惊台海两岸三地和美国华人小区。李敖的台大同学、室友和好友孙英善，18日赞扬李敖有情有义，幽默风趣，文章泼辣但为人温和，对他的辞世感伤万分。

孙英善说，午后读世界日报方知老友李敖走了。从1955到1959年，他与李敖是台湾大学同学，住在温州街台大第一宿舍同房四年，

情同手足。后来又分别在第八期预备役军官训练，李敖是陆军，孙英善去了海军。从相识到别离，这一段友情长达 63 年。

1963 年孙英善准备来美国自费留学，但当时美国规定台湾留学生要有 2500 美元保证金。然而，孙英善分文不名，李敖拔刀相助，当时他因为发起中西文化论战，已小有名气，以个人名义担保，向「文星」杂志老板萧孟能借了 2000 美元，孙英善又向其他同学借到 500 美元，最终让他顺利成行。



孙英善

孙英善回忆，在台大念书时，李敖和他一样都很穷。但时任中研究院院长和国科委主委的胡适，很欣赏李敖的才华，1959 年给了他一个国科会研究助理的名义，每月可以领几百元台币薪水。可是，李敖还是去找胡适，说他的助理薪水一元都领不出来，穷得连「裤子都上了当铺」。于是，胡适开了一张借条，私人借给李敖 500 元台币，并且要求他「先去当铺把裤子赎回来」。

胡适曾经给李敖写过一幅字画「宁静致远」，李敖挂在台大宿舍里。一些台大同学跟在胡适的字画旁题词，什么「宁缺勿滥」、「宁好勿坏」，胡闹打趣。1990年代李敖在北京大学演讲，捐出1500美元打造一座胡适铜像，安放在北大校园内，感念胡适对他的知遇之恩。

孙英善回忆，大学时代的李敖并不会理财，当时每月伙食费台币120元。有一次李敖借了80元台币去了趟西门町，用15元吃了顿水饺，50元买了「花花公子」(Playboy)杂志，剩下些钱买了洗漱用具，一天之内统统花完。不过，李敖生活俭朴，即使后来成为富翁后，依然吃小馆子，自己扫地刷马桶，过着清教徒般的生活。

李敖曾经说过，在台湾依靠写书能够成为百万富翁的只有两个人，男的是李敖，女的是琼瑶。李敖全集40本，原计划要写80本，后来因病未了心愿。上个月陈文茜去探视李敖后告知朋友圈，「李敖进入倒计时」

孙英善说，人们对李敖的印象是狂傲不羁、口无遮拦，然而生活中，李敖的性格很温和，对女生很有礼貌。但李敖性格直率，写

文章骂人，无惧权贵，不留情面。他骂过两蒋和李登辉。其中，骂李登辉是因为 1996 年修宪「废省」。当时，宋楚瑜是台湾省长，李敖和宋楚瑜是好朋友，仗义执言，直接杠上了李登辉。

孙英善曾任侨务委员、国大代表大会主席团主席，现任国民党中央评议委员。他和李敖是好友，但政治见解有分歧，例如，李敖最恨两蒋，而孙英善则是两蒋的「死忠派」。所以他说：「我和李敖见面不谈政治，避免伤害朋友感情。」

# 一七一七专案

陈致好、薛化元

台湾警备总司令部的「一七一七项目」，是为防制特殊份子偷渡而成立的项目，衍生自 1970 年警总防制彭明敏偷渡的「一二四项目」。

1970 年 9 月 9 日，台湾警备总司令部召集「防制特殊份子偷渡会议」，包括国防部总政战部、空军总部作战署、空军总部政战部，以及警总内部各单位负责人参与。会议确定一份 9 人名单，针对郭雨新、李敖、谢聪敏、魏廷朝、杨玉城、黄启明、雷震、彭李纯、彭耿，注意防范偷渡出境。后续警总 9 月 30 日 (59)？



郭雨新

(1908-1985)

向字第 1717 号函检送「防制特殊份子偷渡案简要数据表」，饬各有关单位针对此 9 人严密管制。其后，再以 10 月 23 日（59）？向字第 2264 号函，订定连络代号为「一七一七项目」，所列名单 9 人依序赋予编号特一至特九号。

警备总部执行「一七一七」项目，与多个机关单位相互连络配合，从高层的国家安全局，到包括空军总部、空军第一联队、空军第三联队、空军松山指挥部、司法行政部调查局、联勤总部外事处、宪兵司令部、省警务处、台北市警察局、港口与机场的证照查验站等，档案中并有各单位之联系人员名册。

「一七一七」项目的对象中，特一号郭雨新为当时政坛上主要活跃的党外政治人物，自 1950 年获遴选递补为台湾省省参议员、1951 年当选第一届临时省议会议员开始，连任多届省议员，勇于批评时政，为省议会「五龙一凤」之一，亦曾参与 1960 年中国民主党组党运动。自 1970 年彭明敏偷渡出国后，郭雨新被怀疑曾提供彭明敏相关协助，因而受到情治单位强力监控。

1971 年 10 月，警总奉上级交办：「郭雨新涉嫌叛乱，经出具

保证表示悔改，政府乃从宽处理，已据本（60）年九月廿日解除跟监，惟仍应严防其偷渡或潜逃。」

在〈一七一七项目〉档案中可以看到，警总除了严防郭雨新偷渡，也关切郭雨新1972年在宜兰竞选省议员的活动情形。在被跟监的压力之外，国民党在宜兰地方的政治部署，迫使郭雨新后来决定退出1972年的省议员选举。1973年郭雨新转战监察委员选举，获零票落选；1975年底郭雨新再投入增额立法委员选举，投开票过程中传出许多争议，最终高票落选。郭雨新几度受挫，对国内政治环境渐感失望，而且他的子女长年居住海外，因而有了出国的念头。此前郭雨新曾于1967年应美国国务院邀请赴美考察，其后约十年间都无法再获准出国。而从〈一七一七项目〉档案中也可以发现，警总对于郭雨新与美国方面的接触相当关注。

为防范郭雨新偷渡，诸如其前往机场或港口、出售房屋、购买渔船、与渔民互动、召开青年党员秘密会议等任何可疑情事，警总均审慎以待。例如1972年2月28日涉嫌贪污罪被收押的宜兰县议员赖茂辉脱逃事件，警总在查缉赖茂辉的过程中，发现郭雨新与宜

兰县议员沈阿贤共同资助一名渔民吴光彦购买渔船，又由于赖茂辉与郭雨新往来密切，警总认为有可疑，通令各相关单位加强防范。

1974年6月，由于郭雨新有申请出境，台湾省警务处奉内政部警政署交下司法行政部调查局（63）自（四）字307909号函，暨台湾警备总司令部（63）港劲字09282号函，对郭雨新严加防范偷渡。

1974年6月25日，警备总部特种调查室编印「情报要报」，供检查管制处参考。据工作关系人「雷鸣」告称，郭雨新于1973年与谢汉儒、蔡诛、傅阿流、黄天助、林砥中、谢天生、谢森展、谢窗乾、谢凤泽、及日本人赤间安志等，集资新台币1千万元，成立浚利航业公司，由郭雨新出任董事长，该公司营业状况不理想；又郭雨新母亲吴笑娘病逝后，郭自1974年3月间分别托好友邱永汉、吴三连、许金德等，欲透过关系请情治机关准其出境赴日接洽商务。据了解，邱永汉鉴于过去为陈逸松的出境问题说项，陈最后却转赴中国大陆之教训，已婉拒郭雨新；吴三连、许金德则答允请省主席谢东闵向行政院长蒋经国说情。另据工作内线「林天敏」提供数据，郭雨新自1973年监委落选后迭有离台出国之念，惟当时郭顾虑高龄

老母，故不愿贸然离台；1974年6月初郭雨新与康宁祥等参加李秋远家餐叙，谈话内容也被泄露。特种调查室认为，郭雨新如无法获准出境，将仿效彭明敏方式潜离台湾。7月警备总部行文「一七一七项目」各相关单位，严密防范郭雨新偷渡。

1977年4月17日，郭雨新在吴三连、许金德作保下，低调离开台湾。郭雨新晚年旅居海外，仍持续积极投入政治活动。

特三号谢聪敏、特四号魏廷朝1964年与彭明敏共同撰写、印制〈台湾人民自救运动宣言〉被捕入狱。特二号李敖是经常为文批评时政的作家，与彭明敏、谢聪敏、魏廷朝等人为旧识，更曾于彭明敏偷渡行动前协助他寄信到海外。谢

聪敏、魏廷朝、李敖等人在彭明敏逃亡以后，不仅受到严密的监视，三人更被控涉入1971年台北美



《台湾人民自救运动宣言》

国商业银行爆炸案，判刑入狱。而在〈一七一七项目〉原始 9 人名单之外，高雄市议员洪照男因被认为与谢聪敏交往甚密，警总检管室亦加以监视。

特五号杨玉城，是党外重要政治人物高玉树的胞弟，曾担任过两届台北市议员，并于 1962 年当选台湾省议会第三届议员。杨玉城省议员在任期间，1965 年被控涉及台北市工程处弊案，判刑入狱，并因案去职。1970 年 5 月 15 日由总统蒋介石颁令赦免。但据〈一七一七项目〉显示，杨玉城纵然获释，仍受当局监控及管制出境。

特六号黄启明，原留学美国威斯康辛大学攻读博士学位，1966 年为搜集论文资料返回台湾，却被控在美国参与周斌明教授发起之校内社团「台湾问题研究社」(Formosan Affairs Study Group，或译作「台湾研究会」)，曾两度出席社团举办有关各地台独组织统一问题之研讨会，遭到警总逮捕，1967 年 2 月 13 日依《惩治叛乱条例》第五条参加叛乱之组织罪，判处有期徒刑 5 年，褫夺公权 3 年。此案经《纽约时报》1967 年 3 月 4 日报导披露，引起美国学界哗然，在美方压力下，黄启明虽于 1967 年 5 月 16 日重审后获释，但未能

获准出境。

1974年8月警总特种调查处据「梁钦」提供情报，黃启明一再托梁钦代向救国团主任李焕说情，盼获准赴美完成学业；此外，8月1日一名美籍教授门德尔入境，疑曾与黃启明通话联系、交付文件，特种调查室担忧门德尔恐于暗中协助黃启明非法偷渡，「制造『彭明敏第二』」，乃转饬考管单位加强对黃启明之防范措施。



雷震  
(1897-1979)

特七号雷震为前《自由中国》半月刊负责人，亦为1960年「中国民主党」组党运动的核心人物，于1960年9月4日被捕判刑入狱10年，1970年9

月4日刑满出狱。警总在1970年9月9日召集会议时，即把雷震列入防制偷渡名单，持续监控其出狱后之动向。

特八号彭李纯、特九号彭皎，为彭明敏之妻儿。由于「一七一七项目」为防制彭明敏偷渡的「一二四项目」之延伸，在档案卷宗里，除了前述9人名单之外，还涉及其他多名彭明敏的亲属，包括其母亲陈金英、女儿彭暉，其姊彭淑媛、堂兄彭明俊与彭陈铭贞夫妇、堂兄彭明聪、堂嫂陈淑萍及其女孙彭莉华等人欲出境时都遇到问题。彭明敏友人许惠美也被列管。

1975年10月台湾省警务处据报，一名美籍人士金斯根(Skinner，档案中或译作金思根、金司根)自有飞机在台湾进行检修，业经民航局核准试飞。省警处函警备总部、航警所，应严密加强防范金斯根协助管制分子偷渡出境。由于金斯根在台湾借住在彭明敏家中，被怀疑有企图协助彭淑媛偷渡之嫌，引起情治单位紧张，对彭淑媛及金斯根均特别加强防范。

透过「一七一七项目」档案，呈现政府限制部分政治异议人士出国的政策，甚至波及其家人，一并予以监控。

# 美国商业银行爆炸疑案

杨丽祝

1971年2月5日位于台北市馆前路43号馆的美国商业银行台北分行发生爆炸案。这是继前一年底发生在台南美国新闻处发生爆炸案，同样是美国在台的机构遭人放置炸弹并引爆，只是台南为美国官方的新闻处，台北则为美商银行。在台美关系生变，中华民国政府在联合国中国代表权地位不保之际，此两起爆炸案，引起台美双方的关注。

根据1971年2月6号《联合报》的报导，5日上午9点45分美国商业银行台北分行发生「离奇」爆炸案，共有15人受轻重伤，



美国商业银行

一楼门窗玻璃全毁，设备部份损毁，二楼门窗玻璃也被震破。美国商业银行台北分行系该行租用华侨人寿的一二楼办公，爆炸地点在

一楼右边楼梯处附近的冷暖气管附近，爆炸原因不明。报导中提到，警方技术人员指出爆炸现场并无火药味道，也没有爆炸物的破片，因何引起爆炸，不能确悉。当时银行刚开门营业，客户不多，不过爆炸威力相当大，1-2楼玻璃震破外，还波及停在附近的出租车。因爆炸受伤者多为轻伤，其中亦包括两名外籍人士。同日《中央日报》也有雷同的报导。

美国商业银行爆炸案，除案发隔天报纸有较详尽报导外，如同台南美新处爆炸案，后续的报导不多，无法从报纸媒体知悉办案官方办案的进度与方向。倒是曾任在台美国新闻处长的唐能理（Neal Donnelly），日后接受口述访谈中提到，国民党政府在爆炸案后曾安排李政一等嫌犯，穿着黄色雨衣，编了一套故事，在美国官员前表演，模拟如何取得炸药的过程。唐能理说，一看就知道些都是假戏，美国政府官员根本不相信。

当时报纸和日后判决书提到的爆炸案地点是馆前路的美国商业银行台北分行，但日后的著作或口述访谈记录，有时会称做花旗银行爆炸案。其实花旗银行台北分行是在馆前路的另一侧，位于当时

知名的中国饭店的旁边，也就是两栋建物是面对面。馆前路的花旗银行台北分行于 1965 年举行开业式，是以企业客户的汇兑为主。而美国商业银行台北分行开幕时间亦在同年，是办理一般银行业务。或许同为美国银行，大众不易分辨；但从另一角度来看，连犯案当事人的著作都将两处地点混淆，或可判断此案为假案，不过将爆炸案地点混淆或错置的情形，仍持续在许多著作中出现。



蒋经国  
(1910-1988)

1970 年初被监控许久的台大教

授彭明敏，逃离台湾后在瑞典现身；

同年发生泰源监狱的台独武装行动；

之后国防部长蒋经国访美时遭台独

人士枪杀未成，海内外台独运动有

扩大之势。于是两起爆炸案的侦查

方向，朝政治阴谋的方向侦办。1971

年 2 月 23 日军事法庭以叛乱罪起诉

谢聪敏、魏廷朝等诸人，指控他们

受逃亡至美国的彭明敏的蛊惑，联络李政一等犯下两起爆炸案，目

的是宣传叛乱、混淆视听、制造社会不安，破坏中美友谊等。4月判决，其中谢聪敏、李政一、刘辰旦、郭荣文、詹重雄各 15 年徒刑，魏廷朝、吴忠信 12 年。李敖以替彭明敏传递密函，参加以彭明敏为首的叛乱团体，提供泰源监狱名单给国际特赦组织秘书长，被科以预备颠覆政府罪，判处 10 年徒刑。洪武雄，负责跟监谢聪敏之便依警察，因泄密给谢，另案审理，以包庇叛徒罪，判处 12 年徒刑。此案宣判后，历经上诉、重审、减刑之过程，至 1975 年才正式定案，其中谢聪敏等变更条文被科以受叛徒之指使扰乱治安罪，而李敖的罪名是「预备以非法之方法颠覆政府」。

根据（64）諫判字第 49 号判决书，彭明敏在逃亡国外之前，曾与谢、魏聚会，暗示其将逃亡，并指示谢等从事破坏活动。彭出亡后，即不时与谢联系，亦托人携带叛乱费，及「颠覆工具使用法」书籍乙册，转交谢聪敏。谢则将该书交李政一阅读。由李积极网罗吴忠信、郭荣文、刘辰旦等人。之后数人聚会，商讨爆炸美国在台机构事宜，后决定以台南美国新闻处为目标，先分工合作演练流程，1970 年底先于台南美新处安置炸药并引爆。之后众人再将炸弹携至

台北，以闹钟定妥爆炸时间，连同炸药等带入美国商业银行，于上午9时45分引爆。

对官方的指控，被起诉诸人及律师在当时均提出反证，不承认犯案，也供述官方所依据的自白书，系当事人受办案人员刑求所致，非出



詹重雄、李敖、刘辰旦、李政一

于自由意志，但不被相信，相关诸人仍因此案入狱。不过随着台湾社会逐渐走向自由民主，信息开放，爆炸案涉案当事人在出狱后也透过出版、口述访谈等各种方式，表达此案的荒谬处，像李敖在回忆录中提到，他是看报才知道爆炸案发生，没想到自己倒成为涉案人，其余诸人的说辞亦是，他们不满政府，阅读反政府书刊，和海外人士联系都有部分的事实，但两起爆炸案实是官方罗织所为，至于爆炸案的真像，有待更多档案的出土与相关的研究。

# 台南美新处爆炸案

杨丽祝

1970年10月12日，位于台南孔庙旁的台南美新处发生爆炸案，当时正值台湾与美国关系生变，美国有意加强与中共政权联系之际，



台南美国新闻处

且台湾的中华民国政府在联合国「中国」代表权，有被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取代危机。在台美关系紧张时刻，美国在台的机构发生此一案件，引发台美双方及社会各界相当大的注目与讨论。尤其第二

年（1971）2月6日台北市馆前路的美国商业银行亦发生爆炸案。

位于台南市府前路的台南美国新闻处（USIS Tainan），是日治时期爱国妇人会台南支会会馆的所在。此会主要从事军事援助、社会救助和子女教育辅助，及战争时对军人家族及遗族的慰问，伤兵的照顾等活动。二战结束，此馆移交由红十字会，1946年拨借给国民党台南市党部使用，1948年租给美国新闻处（以下简称美新处）。美新处是配合美国外交政策，宣传美国文化价值、负责文化交流与传播的机构。台南美新处内设有图书馆，也经常举办许多的文化展演活动，是府城青年探寻西方文化的重要场域。

美新处爆炸案当天的伤者除美新处人员外，亦波及民众及学生，为调查爆炸案原委，政府单位出动人员到台南各处调查，一开始还怀疑是青少年恶斗所引起，但无所获。尔后台北美商银行又发生爆炸事件，情治单位在国内外危机及破案压力下，朝政治阴谋犯案的方向侦办，指控是人在海外的台独人士前台大政治系教授彭明敏指示谢聪敏等人，在国内制造事端所为。于是彭出亡台湾前和他有接触的人士，如李敖、谢聪敏、魏廷朝等，被指为爆炸案的主谋或协

力者，1971年2月谢聪敏等陆续遭逮捕。至于实际参与爆炸案的执行者，经官方逮捕、侦讯的结果，总计逮捕23人，包括李政一、吴忠信、刘辰旦、郭荣文、詹重雄等人。

政治受难者陈钦生指出，当年他就读成大化学系，是来自马来西亚的侨生，平日经常到美新处阅读各种杂志。没想到案发后，竟被情治单位列为涉案人并遭逮捕，历经各种刑求，后因办案方向指向和彭明敏案等海外台独人士策动有关，他才从从此案脱身。不过官方最后仍以大马共产党案将他判处12年刑期。至于本案涉案人郭荣文也曾在美新处补习过英文，官方也以他熟悉环境，是放置炸弹的关键人物。

1971年2月23日军事法庭以叛乱罪起诉谢聪敏等诸人，指控他们犯下两起爆炸案，目的是宣传叛乱、混淆视听、制造社会不安，破坏中美友谊等，其中谢聪敏被判15年、魏廷朝12年、李敖10年，



陈钦生

同案其他被告，多人被判 15 年徒刑的重刑。审讯期间被捕众人多数提到遭审讯单位刑求，也否认自白书上的犯案陈述。此案宣判后，历经上诉、重审、减刑之过程，至 1975 年才正式定案，其中谢聪敏有期徒刑 6 年 6 个月，李政一有期徒刑 6 年，其余诸人有期徒刑 5 年 8 个月，其罪名是「共同受叛徒之指使，扰乱治安」；而李敖的罪名是「预备以非法之方法颠覆政府」。而长期监视谢聪敏的洪武雄是被以『包庇叛徒罪』判处有期徒刑 12 年，1975 年减刑为 8 年，可视此案的延伸。

谢聪敏、魏廷朝与李敖，本是长期反国民党党国体制的异议份子，谢、魏两人是《台湾人民自救运动宣言》的共同起草人，且因此案入狱；李敖在彭明敏被监控期间，仍然与之联系。彭明敏成功逃亡海外后，相关单位即认定岛内有人参与协助。两起爆炸案发后，官方虽无三人直接涉案的确切证据，仍加以逮捕，起诉书中爆炸案的策划细节，三人指出是官方利用各调查结果张冠李戴的结果，纯属罗织。至于被认定实际执行爆炸行动而遭判刑者，在其事后的回忆篇章、口述访谈，有人指出他们容或有反政府的倾向，也曾组织

小团体并图谋行动，但两起爆炸案非他们所为，官方档案中所称的行动细节，全属办案人员拼凑而成。而不少已出狱的政治犯，在情治单位调查此案初期即以有涉案嫌疑遭逮捕审讯，甚至刑求，像蔡金铿在当年3月以「参加谢聪敏之台独活动」罪嫌，移送到景美看守所关押，直到9月2日获释，共羁押了191天。

至于爆炸案的真相，是否如当年美国在台新闻处长唐能理（Neal Donnelly）所言，是国民党政府在背后自导自演，目的是给美国政府难堪，是表达国民党政府对美中（共）关系正常化政策的不满所策划的假案，不得而知。而从众多出土的外交档案中，不难看出国民党对海外台独人士及在台美国人与异议人士接触的监控资料，美方人士有如此的认定，自是当然。在政治档案陆续解密的现在，此案的真相，仍待进一步的探询研究。

# 李敖国家人权记忆库基本资料简介

李敖，男，1937 年出生，2018

年卒，吉林省扶余县人。

羁押/执行处所：台湾仁爱  
教育实验所。

依(64)諫判字第 49 号判决书，案发时无业，其明知彭明敏有叛乱前科，仍秘密与之交往，介绍某外籍人士与彭相识，后于彭托该外籍人士携带信件出境

时，非不予检举，且嘱其弟李放藉送行之便，查看该外籍人士登机手势之暗示，是否信件安全带出，以走告彭明敏。复接受谢聪敏交闻叛乱宣言及月刊多件，搜集国防部泰源监狱政治犯曾正雄等 108 人名单一份，在其住所亲交某外籍人士携赴国外，做为国外叛乱组织宣传数据。1971 年 3 月 19 日被羁押。1972 年经台湾警备总司令



部以《惩治叛乱条例》第 2 条第 3 项「预备以非法之方法颠覆政府」判处有期徒刑 8 年 6 月。1975 年经台湾警备总司令部减处有期徒刑 5 年 8 月。1976 年 11 月 18 日刑满开释。

其于 1999 年 5 月向补偿基金会提出申请，2001 年 1 月经第 2 届第 2 次临时董事会审核通过予以补偿。补偿理由为原判决认定其预备以非法之方法颠覆政府，系以其明知彭明敏有叛乱前科，仍秘与交往，并于彭逆托某外籍人士携带信件出境时，非不予检举，且嘱其弟藉送行之便，察看该外籍人士登机手势之暗示，是否信件安全带出，以走告彭君。其并接受谢聪敏交阅叛乱宣言及月刊多件。其搜集国防部前泰源监狱政治犯曾正雄等 108 人名单，交某外籍人士携赴国外，作为国外叛乱组织宣传数据等事实，据其在审判中坦白供认，并有在其住所搜获之叛乱宣传品英、中文版各 2 件，服刑叛乱犯名单 6 张，为其论罪之依据。惟查原判决认定彭明敏为叛徒之依据、又彭君托交外籍人士之信件及谢君交阅之叛乱宣言暨月刊等内容均未有具体论述，徒凭李其彭君交往及接受谢君交阅文件之事实，尚难认定其有颠覆政府之意。至原判决所指其将国内政治犯

《白色·綠色·恐怖》

---

名单托人转交国外叛乱组织乙节，除其自白外，并无其他左证，故认本案非有实据。

2019年5月经促转会公告撤销判决处分。



# 「假平反、真骗局」的国家暴力

徐秀珍

二十五年前的台大哲学系事件，「没有任何角色」的胡基峻被迫去职，自我流放到美国；三、四年前，台大哲学系事件平反活动跃然纸上之际，完全看不到「胡基峻」三个字。在这场著名的校园政治迫害中，胡基峻始终都不是主角；而且二十五年间，他完全放弃平反、回复教职、甚至补偿的一丝一毫念头；没想到获得平反，恢复了教职，却令他充满着愤怒，跳出来担任台大哲学系事件续集的主角。

受到政治迫害、一生漂泊的胡基峻，虽然承受了外人难以感受的苦难，却仍然不改「直」、「朴」的个性。根据一位友人的描述，胡基峻回台之后，日常生活极为简朴，他曾经和一位具有统派思想的朋友共事，双方对于库德族争取独立的看法南辕北辙，支持库德族人争取独立的胡基峻，还因此与老友据理力争，虽然一生挫折无数，仍然有着哲学家个性，对于真理与信念的坚持毫不退缩。

## 受害人「平反」反受二度伤害

满头白发的胡基峻，今年二月从台大哲学系专任讲师退休，却还「霸占」着台大配给他的宿舍，早年这栋宿舍所在地，是台大专门提供给客座教授的住宿地区，独栋的平房建筑已经破旧，四周的庭院，逐渐为丛生杂草覆盖。

去年二月，意料之外的重回阔别二十三年台大校园的胡基峻，取得专任讲师资格，站上讲台讲授「罗素哲学」、「心史」，以及第二学期开设的「古代逻辑史」、「罗素哲学」与「逻辑」。校方还配一栋房子给他，每月只收取六千元租金，对于这些对待，他不但没有感激之情，反倒愤怒难平。因为，恢复教职才一年就被迫退休；而且，叙薪的基数还比二十五年前低。不仅如此，从申请恢复教职、到宿舍申请过程中，被校方百般刁难，他说这分明是「假平反、真骗局」，



## 台大哲学系事件

深深有着二度伤害之痛。

他说，哲学系事件所谓平反，「只是给社会一个交代，而不是给受害人交代」、「退休了，反正没有其他事，我就专门跟它斗，直到讨回公道为止」、「如果校方不怕家丑外扬，我就尽量到外面宣扬」。

在大陆出生，战乱中来到台湾念中学，胡基峻在师范中学毕业后，担任小学老师。因为小学时期翻阅家中的日用百科全书，对哲学类的内容开始感到好奇，中学自己买了本「西洋哲学史」，直到担任小学老师，还对哲学充满着兴趣，因此报考台大哲学系被录取，开始一段一边教书、一边念书的日子，哲学系毕业后，又继续念哲学研究所硕士班。胡基峻在学成绩表现不错，在取得硕士学位之后，被哲学系留下担任兼任讲师，那是民国五十九年的事情，晚上则在中华日报编译组翻译外电。

### 造化弄人意外成为媒体人

兼任讲师的第二年，胡基峻一周授课时数高达十五小时，虽然名为兼任，实则专任，他等待晋升为专任讲师的到来。没料到，民

国六十二年至六十三年夏天，发生哲学系事件，相继有十三位在职老师受害、被迫去职，胡基峻不但无法升等，还成为被害人。他说，大学阶段，他与事件要角之一的王晓波曾经要好，毕业后两人逐渐疏远；至于事件主角陈鼓应，是他在系上担任兼任讲师，两人才相识，但不熟稔。

回忆过去这段历史，胡基峻说，「我在这个事件里根本没有角色。」按照当时的言论尺度，没有人被关，也没有人被判刑，算是相当宽大。六十四年离开台大，因为前妻有美国护士执照，就飞往美国念书，一面念书、一面四处打工，餐厅洗碗、卡车司机、加油工……，多年下来，收入微薄，造成夫妻间的嫌隙而离婚，也没有拿到学位。

就这样漂泊了将近十年，直到一九八四年加入位于纽约的华语快报，担任编译、主笔，生活才比较安定。当时华语快报是唯一被



王晓波

(1943-2020)

两岸视为独立的华文报纸。胡基峻一路从华语快报转进到左倾的北美日报，以及中报。一九八九年天安门事件，中报老板支持中共的镇压，胡基峻因而离开了中报，加入了中国时报系的时报周刊北美洲版，成为撰述委员，没想到后半生竟然成为媒体人。九四年一月，六十岁届龄退休。

胡基峻说，在海外期间，没有再被骚扰，也未再与事件中的人物联系。至于教书一事也死心了。一来不可能回台大，因为学历关系更不可能在美教书。直到一九九八年元月，陈鼓应一通电话，说可以到台大复职，必须在二月底前完成报到，胡基峻才匆匆赶了回来。

八十一天赶出一本著作送审虽然是平反了，恢复教职还得经过「特别聘任评审委员会」（特审会）审核，人事室给了他一纸公文，要他提出五年内五套著作，并标示出代表作、检附教师证书送审。对于陈鼓应，胡基峻说，校方以特案方式让他复职，并给他叙最高等级的教授薪；他却被要求以平时的常规性做法。在他以陈情书抗议下，校方推说是提供著作一式五本送交审查即可。他便以八十一

天写出《罗素及其哲学》一书送审，校方通过给他专任讲师资格，然而叙薪的基数却是讲师中最低级，甚至比他在五十五年任教中正国中时的基数还低。

四个月后收到薪水，才逐渐发现真相，两度向校长陈维昭反应都无下文。

他说，二十五年前离开学校后，并未忘情对罗素的研究，持续的关注、阅读与发表，才能够在极短时间内写出一本著作。虽然校方给了社会一个交代，但是系内、校内仍旧有部分教师阻挠哲学系事件的教师复职。

按照年龄计算，他知道回台大教书一年就得退休，因此特审会针对他的情形开会做出决定，建议校方改聘他为约聘讲师，任教时间为三年，也



陈维昭

被陈维昭以「暂缓议」搁置，使得他在今年二月底被校方强迫退休。退休金的计算，又与叙薪基

数密切相关，所以，胡基峻回到学校后就不断的与校方陈情、抗议。

### 争取国家赔偿

哲学系事件相继去职的教师，经过二十五年的变化，每个人境遇不同，离开学校后没有担任教职、又选择恢复教职的个案，只有胡基峻一人，包括返回学校的陈鼓应、王晓波，以及今年八月加入行列的李日章等三人，都持续或间断性的担任教职。虽然被强迫退休，胡基峻继续争取延教三年的权利、叙薪基数调到合理的基础。

他说，校方给予的补偿只是恢复当时的现状，至于这二十五年来的遭遇，他将与其他受害人联名向政府请求国家赔偿。哲学系事件让胡基峻的晚年再度遭到伤害，然而这一次主角换他做，带头争取自己的权利。

# 老友潘毓刚暨大“八”李敖

黄蓉芳

“我以前每次回国演讲，都是讲化学，或者是其他科学，这一次我来讲一讲‘八卦’。”前天晚上，台湾著名作家李敖的终生老



潘毓刚

(1937-2023)

友、美国波士顿学院化学系终身教授、世界著名量子化学家潘毓刚携其新书《我也李敖一下》来到暨南大学，做了一场专门“八卦”李敖、题为“李敖之最”的演讲。据悉，多年来坚持把自己在国内高校讲课、演讲所得报酬全部捐助贫困学生的潘毓刚，此次新书中

文简体版本的版权收益也将全部捐给他在汕头大学建立的“潘毓刚奖学金”。

## 大学时不不屑于跟李敖结识

尽管已经 77 岁，潘毓刚仍然站着完成了长达 90 分钟的演讲。

说起两人的相识，潘毓刚说，李敖在《预备军官日记》写过，他跟潘毓刚相见恨晚，不知为何在台大没有认识他。“其实，我在台湾大学校园里早就见过李敖，”他说，可是，当时 he 觉得这个长袍马褂、阴阳怪气的人物，像极了上海青帮或红帮的流氓，“我根本不屑去打听他的姓名罢了”。可是，始料未及的是，他们在预备军官训练时竟然分在了同一区队。“接触多了，觉得他见多识广，有时谈吐不俗，且颇具娱乐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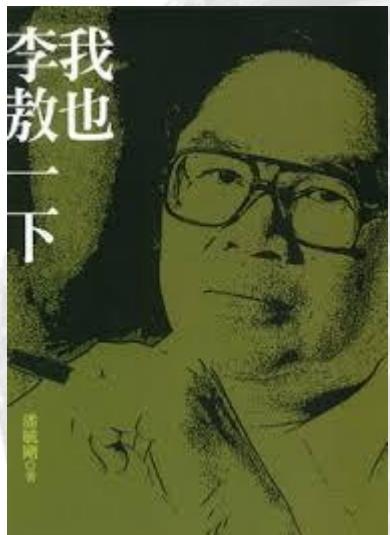
## 一生冒险做李敖之友

两人从此成了一辈子的朋友。在《我也李敖一下》里，李敖在去年完成的序言里更称潘毓刚“一生冒险做李敖之友”。

1999 年，得知李敖参选台湾地区领导人，潘毓刚在给他打了几次电话未打通之后，给他去信道：“还是留到你落选后再‘打’吧！那时你可能已门庭冷落，只有老朋友还会安慰你，‘打’你屁股，责备你不争气，竞选不上。”随后还不忘再调侃老朋友一下，说，

“最近看了一篇胡因梦的文章，说你第一次吻她，把她的嘴唇都吻伤了，真有其事？”

经济独立想骂谁就骂谁



### 《我也李教一下》

潘毓刚说，李教自己也称自己是台湾活得最痛快的人。“因为他在读书人里是最有钱的。”他说，李教常说，读书人只有经济独立了，人格才能独立，才不会为五斗米折腰，正因为我经济独立了，我才可以谁的脸色也不要看，才可以想骂谁就骂谁。

李教为什么这么有钱？按潘毓刚的总结，是因为李教生财有道。

首先，李教精打细算，卖书有方。他说，李教被查禁的书有96本之多。因此李教有一绝招就是，将一部分书从“正规”渠道发行，另外一部分拿到地下印刷厂去印，每一本书都配上黄色照片，结果，很多原本要买黄书的人也误买了他的书。他经常说：“我的读者很

多都是喜欢看黄色书刊的人。”

第二，李敖善打官司，“会告人”。曾经有一次，他为了帮助台湾慰安妇，把家里的古董拿出来卖，其中有一幅孙中山的字卖出了80万台币，当时有一个人说是假的，李敖搜集证据证明了那幅字是真的。然后，把那人告上了法庭，结果获赔30万台币。

第三，李敖懂古董。潘毓刚说，有一次李敖和他去逛旧书摊，李敖就淘到了一张乾隆年间的地契，只花了50元买来，结果卖出去得了50万元。

### 最有争议：“侵占老友财产”

“李敖可以说是一个最有争议性的人物。”潘毓刚说，这跟当时他难以见容于国民党有关。他曾经因“侵占老友萧孟能财产”的罪名而入狱半年。而事实的真相是，李敖和好友萧孟能以及萧孟能的夫人一起办“文星”杂志，之后，萧孟能有了外遇，要跟夫人离婚，并要把财产转移给新欢。有一次，萧孟能要出国，把古董托付给李敖看管，爱打抱不平的他就把萧孟能托管的古董全部送给了萧孟能夫人。当局用做伪证的方式让他入狱。当时，媒体大肆报道，

无人不知。李敖出狱后，反告萧孟能诬陷，最终获胜。萧孟能以诬陷罪也入狱半年。可是，当时无一台湾媒体报道。所以，至今很多人都记得李敖因“侵占老友财产”入狱，却不知道萧孟能因诬陷罪坐牢的事实。

(本文选自 2012 年 10 月 11 日《广州日报》)

# 《立法院公報》第 107 卷第 25 期委 員会纪录节选

立法院第 9 届第 5 会期教育及文化委员会第 5 次全体委员会议纪录

时间：中华民国 107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一）9 时至 13 时 15 分

地点：本院群贤楼 101 会议室

主席：钟委员佳滨

.....

柯委员志恩：对不起，

今天李敖过世，当事人的家

属也没有提出任何申请，文

化部第一时间就说他是符合

的。很多时候这是可以由行

政单位的文化部来做的，总统府也特别提到并没有接到你们的申请，

否则只要符合规定，他当然可以颁发，但今天从头到尾就是你们人



柯志恩

文司并没有签办，是不是？

朱司长瑞皓：对。

柯委员志恩：你扛下这个责任吗？你完全没有签办，你的标准在哪里？你完全陷部长于不义、陷院长于不义、陷总统于不义，从



朱瑞皓

头到尾就是人文司没有做这件事。你的评断标准在哪里？你敢做这样的事情吗？

朱司长瑞皓：我们很推崇余光中先生……

柯委员志恩：那你为什么不签办？所以人文司都没有做这件事？

朱司长瑞皓：对。

柯委员志恩：你完全没有跟任何人讨论，就是你自己个人决定不要做这件事？

朱司长瑞皓：我们司里面有讨论。

柯委员志恩：所以是你决定的？

朱司长瑞皓：可以这么说。

柯委员志恩：好，那我请教部长，连陈芳明教授都提到，这原本就该给余光中先生，因为这是在展现政府的气度。部长，刚刚人文司司长已经特别提出来，很多媒体及艺文界人士也都在关注这件事，难道你没有针对这件事与人文司司长进行讨论吗？

主席：请文化部郑部长说明。

郑部长丽君：主席、各位委员。我们在余老师辞世的第一时间里，已经以新闻稿表达对余老师在文学成就上的推崇，我们也特别提到老师在诗歌、散文、评论等等有丰富的创作，这一定是我们文学史上铭记的一页。

柯委员志恩：所以为何独漏余光中？部长，我还是要强调，自你上任开始，我帮你把获得褒扬令的艺文界人士全部列出来，文化部的作法其实也让很多艺文界人士包括往生者的家属觉得受到很大的尊重，包括昨天（3月19日）过世的李敖李大师，部长都表达

了哀悼，并要呈请总统明令褒扬，所以司长刚才说这要个人申请，根本是非常荒谬的事！为何独漏余光中？这张画面显示的是近 10 年来国家文学奖得主辞世后颁发褒扬令的数据，请问其中的标准究竟在哪里？如果你很肯定他的文学创作，如果不是因为政治因素，为何独漏他？当然你们执政党有很多人提出一些非常不友善的说法，但我们只问，这部分有没有超越蓝绿？这件事后续该怎么解决？

郑部长丽君：我们没有提出任何不友善的说法。我想委员提到的这些可能不是我本人或文化部所提到的。

柯委员志恩：当然不是你！我只问你：褒扬令这件事要怎么解决？

郑部长丽君：其实我们在第一时间已以新闻稿表达，我的内心也觉得哀悼，到目前为止，我还是非常追思余老师。

柯委员志恩：褒扬令有没有可能颁发？



郑丽君

郑部长丽君：历来没有启动褒扬令的部分，为表示尊重，其实并不会特别说明，也没有特殊的考虑。委员可以这样看，褒扬令就像国家的一个勋章，我们给予了，但是也没有独漏的问题。这部分有的有启动，有的没有启动，历来对于没有启动的部分，为表示尊重，我们并不会特别加以说明。

柯委员志恩：所以对余光中的褒扬令，你们现在……

郑部长丽君：我们希望委员及外界不要过度地解读。

柯委员志恩：所以你们也不会进行后续的处理？

郑部长丽君：我们在此要再一次地表达对余老师在文学上成就的推崇。

柯委员志恩：所以你对褒扬令的问题不会有后续的处理，一切到此为止？

郑部长丽君：其实我都会尊重各界的意见。

柯委员志恩：部长，我还要问惠台政策。请问你后续到底会不会处理这件事？到目前为止，文化部的态度就是不处理就对了，但会处理李敖大师的部分，这就是你们的标准？

郑部长丽君：不是这样，委员……

柯委员志恩：不用再叫我！部长，你只要告诉我……

郑部长丽君：李敖作家昨天过世，大家心里都无限地怀念及追思，我们也很珍惜他在台湾思想资产上所留下的贡献……

柯委员志恩：余光中的褒扬令部长处不处理？

郑部长丽君：所以我希望委员，当我们面对逝者、面对前辈们这么多的贡献，我们以无限的追思来缅怀，希望委员大家不要过度做不必要的揣测。

.....

黄委员国书：主席、各位列席官员、各位同仁。李敖前辈昨天过世，他的犀利人生终究要谢幕。不过从昨天一直到今天，在我高中同学的群组有非常多的讨论，大家都在讨论李敖的历史定位和功过。为什么我的高中同学那么喜欢讨论李敖？因为他是我高中的前辈学长，大了我二十多届。当时我们



黄国书

都喜欢到图书馆借书，我在这里爆他一个小小的料，图书馆的书几乎全都被他借光光，他都看过了，我们到图书馆借书，一看就知道这本李敖看过了。我们怎么知道他看过这本书呢？因为他看完以后都会写眉批，他不只写眉批，还会签名，大家相传李敖写的眉批比那本书的内容还好看。其实我们读高中时还是戒严时期，在那个千夫诺诺的年代，像李敖这样的谔谔之士是很少的。李敖的身分很特殊，他既是作家，又是史学家，他曾经是政治犯，也坐过牢，现在他的人生落幕了，我想听听部长如何评价李敖。

主席：请文化部郑部长说明。

郑部长丽君：主席、各位委员。我想评价不敢啦！但不管是从我个人或是身为部长，我觉得李敖先生是一个著作等身的作家和评论家，留予我们非常丰富的思想和文字的资产，他曾经对抗过威权，可以说是一代文人，同时也是台湾自由主义倡议的启蒙人物之一，我的确是希望大家能够共同来追思他。

黄委员国书：其实当年看到他在那些书上的眉批，我们都觉得李敖很带种，他很狂傲。

郑部长丽君：我想许多台湾人都阅读过他的文字。

黄委员国书：对。昨天文化部也提出要为他申请褒扬令，这个部分我是尊重文化部，我尊重文化部在很多重要的文人作家身后提出褒扬的申请，但是以李敖的个性，我想他可能不会很喜欢国家给予这样的荣典，这是我的判断，我也没有办法代他发言，但是我觉得至少在过去那个年代，李敖并没有帮当权者打压过乡土文学，以上。



# 我如何走上研究禁书这条路

石文杰

由于长期钻研禁书问题，收藏禁书及批判查禁制度、争取言论自由，以致关心这议题的朋友，大多都知道我的笔名「史为鉴」，每当有关这方面的讨论或展示，朋友们



石文杰与李敖

很直觉地就会想到找我，而二二八纪念馆、国家人权委员会、中正纪念堂等政府机构，三次有关禁书问题和言论自由的特展，都会辗转来向我借去数十年的珍藏。而我的笔名「史为鉴」，竟然也与禁

书画上等号，比本尊还要出名，不久前还在网络上看到有人在讨论，史为鉴是不是石文杰？甚至还有人在网拍拙著《禁》（1981 年台北四季出版社），因此似乎应该公开我如何走上研究禁书这条路的始末因果。

记得初中时，因英文老师陈智贤的教导，让我学会音标，学会自己查字典，学会自己念生字，也讲一口标准的英语。因为他喜欢透过邮购买很多书，每次去找他，就在他书房翻箱倒柜，他也不以为意，因此我才接触到李敖、柏杨、王尚义、陆啸钊、李声庭等知名作家，也学会了向台北出版社索取图书目录，利用邮政划拨邮购书刊杂志。记得当时文星书店最火红，讵料所购买的书籍竟常常遭到查禁，出版社还寄来了「图书目录」告诉你哪些书被查禁了，无法寄达，问你要退钱或改买其他书籍？

基于好奇心，于是到附近乡镇的大小书局，寻找漏网之鱼，往往大有斩获，每次都如获至宝，倍加珍惜。当然我们也透过陈老师的引介，认识专门出版英文书籍的虹桥书店，买到不少学习英语的书，如《英语九百句型》等，也知道 Chomsky 这位语言学大师。这

是我第一次知道有查禁书刊、查禁制度和相关的法规，只是始终不明白这些书为何被查禁？

因为去买文星丛刊和集刊，我还买了《文星杂志》，记得还买到遭查禁的一期（90期），简直乐歪了，视为珍宝。不久书店老板告诉我，该杂志再也买不到了，因为被新闻局「勒令停刊」了，自此我才又知道「停刊」这一回事，而警备总部、新闻局，也深深刻画在我的脑海深处。

后来我考上台中一中，这是中部地区的重点高中，人文荟萃，学校附近的公园路有几家旧书摊，兜售《自由中国》半月刊、《文星杂志》、《人间世》、《厚黑学》、《性史》等禁书，我和同学段钟潭、程万春、赵国庆、唐中南等组织了一个读书会——诤社，分头搜购全套的《文星杂志》，后来他



《文星》

们都去念自然组，就把全套杂志交予我保管，至于《自由中国》虽不够齐全，但也差不多。台中一中的图书馆有丰富的收藏，李敖、柏杨等人的禁书亦多齐备，我们轮流阅读，几乎把图书馆的禁书读遍了。只是不知这些珍藏还保存完好否？以及学弟们是否还有此雅兴一闭门读禁书，不亦快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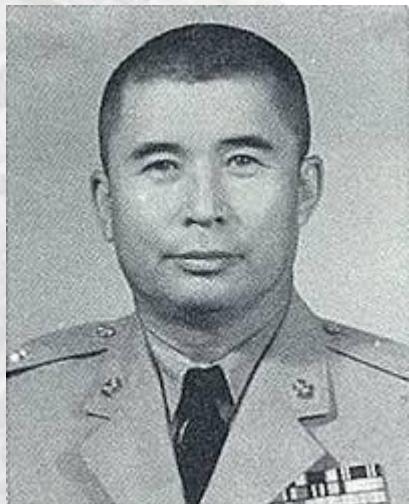
高二时，经服务于台中一中训导处的李妈妈——李敖的母亲张桂贞——的安排，我们在李敖的家——太平路宿舍，与李敖谈了两个小时，对李敖风度翩翩、口若悬河、滔滔不绝印象十分深刻，李敖顿时成为我们的偶像。我下定决心要当李敖的学弟，考上台大历史系，这个愿望后来终于实现，几年后李敖在所著的《李敖回忆录》中，曾两度提及我俩的交情。

到台北念大学是我梦寐以求的愿望，如愿以偿后，我悠游于台大的自由学风和丰富的图书馆珍藏，课余徜徉于牯岭街、厦门街旧书肆，终日沉淀于知识殿堂，知性、理性又感性，好不快活。

大二时担任班代表的我，为服务同学，翻印了顾颉刚的《当代中国史学》（上海胜利出版公司出版），因为该书对于历史研究具

有入门功能，为历史学者所喜爱。讵料竟遭到警总约谈，因顾颉刚是「陷匪学人」，依照《戒严时期出版物管理办法》，其著作列入《查禁图书目录》。所幸班上一位田姓女同学帮忙，才有惊无险、化险为夷，还受到警总官员的礼遇，因他父亲是警总副司令田树樟。从警总平安回来，让很多同学松了一口气，我也受赠一本《查禁图书目录》如获至宝，从此按图索骥，到处搜集禁书，才使我禁书一牛车。

当时台湾盛行翻印大陆时期的禁书，以及近几年大陆学者的学术著作，如明伦出版社、乐天出版社、泰顺书局等，一时洛阳纸贵，读书人书架上若没有几本禁书，似乎赶不上潮流。我帮他们自旧书摊、图书馆找书，给他们影印再版，赚取3、5本赠书。我也在宿舍大量批书，转卖给师生，竟然连生活费也有了着落，而我也被戏谑为「石买办」、「石老板」。



田树樟

(1915-2010)

大学毕业后服完兵役，我应高中时英文老师林柏榕校长邀约，到台中一家私立高中担任国文老师，这对茫茫不知所向的我，的确有安身立命之感，一年之后，结婚生子，在中部定居。课余我开始注意正蓬勃茁壮的党外运动，因距离省议会很近，因此结识了党外人士如林义雄、张俊宏、姚嘉文、苏治芬、纪万生等人，我开始搜集党外书刊与政论杂志，以及各种文宣数据，我也认识了吴哲朗、陈婉真、赖茂洲、陈博文等党外人士，当时吴、陈利用张俊宏的议会会馆，编印一份地下报—《潮流报》，我往往能先睹为快，有了最完整的收藏，30年后我把其中部分收藏送给施明德办公室，曾得到巨大的回响。

美丽岛事件发生后，这些朋友纷纷遭到国民党当局的逮捕，锒铛入狱。情治单位特地到我任教学校的校长室逼供，但因我确实并未前往高雄，加上一个文弱书生，岂能动粗？最后才签下保证书，暂时放过。在审问的过程中，情治人员一再追问流传于坊间的两本书——《明代特务政治》（吴晗著）、《人权论集》（胡适、罗隆基等著）是何人所印？是否为我所提供？（事实上是我拿给陈博文

印的），3个月后，为了搜查黄天福发行的《钟鼓楼》杂志，我家还遭到军警人员荷枪实弹，在三更半夜进行搜查，把全家人整得惊骇万分，不知所措。

课余我喜欢在党外杂志舞文弄墨，其中以探讨言论自由和书禁制度者为多，也因此认识了司马文武、康宁祥、李筱峰、史非非（范巽绿）、刘守成、吴福成诸好友。1981年2月台北四季出版社要我把所写文章和相关文章集结出书，出版《禁》一书，总结与清算国民党当局数十年实施戒严，戕害、压制言论和出版自由…等罪状，据说警总对于是否查禁《禁》一书，伤透脑筋，数次开会讨论都没有结果，毕竟《禁》被禁可是一场大笑话。而「史为鉴」作为笔名，则一路走来，始终如一。由于过去用尽金庸小说的



康宁祥

人物作笔名，到最后连自己都弄不清楚，内人因此以音义相近，加以所学是历史，给取了「史为鉴」一名，从此「史为鉴」为大家所熟知，反而本尊被忽略了。

后来我每年都撰写一篇「年度禁书报告」，让警总恨得心痒痒的，咬牙切齿，摩拳擦掌，最后一篇还登在美国《台湾与世界》休刊号，其中有两篇文章后来蒙国史馆的青睐，收进该所出版的丛书中，让我备感荣幸。直到后来因为投入教师人权运动及教育改革行列，我才结束与禁书的不解之缘，近年还有3个单位向我借了珍藏，拿去展示。

如今时空环境大大改变，禁书已成过眼烟云，年轻一代不易体会当年与禁书官捉迷藏，斗智、斗法、斗耐力为言论自由而拚搏，多次与牢狱擦身而过，那种辛酸血泪、惊心动魄，有惊无险，每当回想起来，不禁感慨系之……

## 十问王荣文

读书报：你这次来北京参加第12届BIBF，并成为北京2005国际出版论坛主讲嘉宾，听说是受新闻出版总署的邀请，你跟内地之间的交往很密切吗？你是怎样培养这种关系的？

王荣文：我拜访过柳斌杰副署长，他自信而坦率，我对他印象很好。这次应邀参加BIBF，我推测是出版总署辛广伟处长的推荐。辛先

生著有《台湾出版史》，长期钻研华文版权贸易，访问台湾时与我熟识，并成为远流的一位作者。我每回到北京，总喜欢找他聊天。他需要我的台湾经验，我需要他的北京观点，我们无所不谈，相知相惜。如果出自他的推荐，我并不意外。



王荣文

读书报：你在台湾一周上班几天？每天工作几小时？能简单描述一下你每天的工作流程吗？

王荣文：我热爱出版。出版是我的工作、我的娱乐、我的生活。我上班的时间，大部分是在开会和聊天。开会为的是处理公司现在和未来会遭遇的困难。和各路英雄好汉聊天，则是为了找寻出版创意与不断自我学习。另外还有一部分时间，是受邀参加公部门的文教政策顾问咨询工作，以及参与第三部门非营利公益活动，以我的出版专业回馈社会，也间接增益“远流出版”的品牌价值。当然，我也爱玩，假日里，我爱爬山、打球、看电影。

读书报：远流公司出版过哪些内地作者的书？请举例说明其中有影响力的作品。远流公司向内地输出过哪些版权图书，其中有哪些书在内地的销量还不错？

王荣文：远流与内地出版交流，开始得很早。1988年，两岸恢复交流之初，我们便与内地同业有过许多合作，范围涵盖工具书、文史哲各层面。最早较出名的譬如《辞源》、《中国古都西安》、《巴金小说全集》等，后来又合作规划了《新马克思主义新知译丛》

等的出版。90年代转向作家经营，包括苏童、余华、格非、古华、叶兆言等的小说，最早都是透过远流“小说馆”而为台湾读者所熟识的。历史方面，譬如岳南、向斯两位，也都有不错的成绩。且因为远流编辑同仁的加值，台湾版本又回流内地，重新出版。这种“内地原版→台湾加值→内地新版”的模式，彰显台湾编辑的专业能力，一直是我们最大的骄傲。



远流出版公司

远流与内地合作，大致历经“授权”、“合作出版”两阶段。2000年之前，主要为授权出版，远流主要出版路线，包括《大众心理学》、《实战智能丛书》、《电影馆》、《传播馆》、《艺术馆》、《新心灵》、《谋杀专门店》、《实用历史》等，几乎都有书被内地同行看中，出版简体本。柏杨、郑石岩、吴静吉、洪兰、陈文德、郭泰等远流作家，也因此为内地读者所认识。新世纪之后，双方进

入“合作出版”阶段，透过远流北京同仁的编辑选书、行销策划，我们与内地同行合作出版了包括《韦伯作品集》、《郑石岩作品集》、《书天堂》、《姹紫嫣红牡丹亭》等书，获得热烈回响，《姹紫嫣红牡丹亭》一书还夺得首届华语图书传媒大奖，叫好且叫座，让合作双方都非常满意。未来，除了继续授权与合作出版，我们也不排除与内地同行有“通路合作”的可能。

读书报：远流公司在引进图书版权中，中国内地所占的比重有多大？欧美等其他国家和地区的比重呢？

王荣文：远流每年大约出书300种，从欧美引进的图书，大约占40%，也就是120种上下。内地图书则占5%，也就是15种左右。但这并不包括购买欧美版权，但选择内地译文者，若连这一部份也加进去，我估计在10~15%之间，也就是30到45种左右。由于远流是一家综合型的出版社，文史哲出版品仅占全部出版品的一部分而已，海峡两岸图书交流的最早重叠却正是这一块，因此内地版权所占比例不太高。不过，随着内地市场经济的起飞，社会型态的转变，我估计共通资源整合应用的需求会越来越高，双方合作的机会

应该会越来越多才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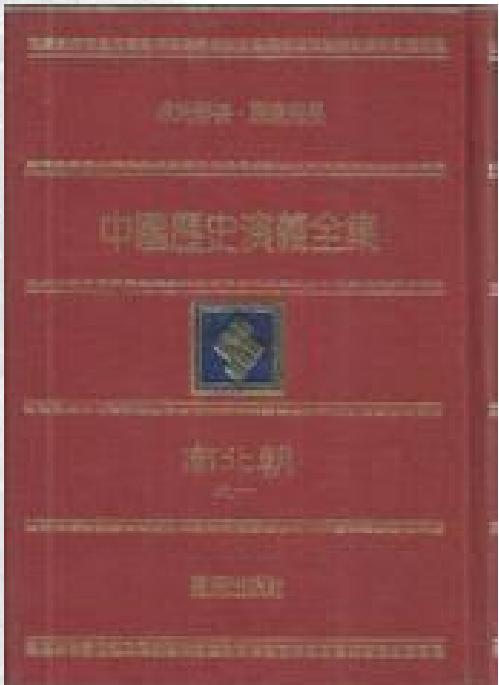
读书报：海峡两岸之间的版权贸易障碍有哪些？远流公司与内地的交流途径有哪些？

王荣文：就我个人的看法，海峡两岸版权贸易的障碍，局部的看，当然是印量、版税计算等的互信基础尚不稳固。但若拉远距离，观照全局，则障碍的形成，还在于体制的不同。内地的出版，属于国家事（企）业，主事者的更迭，往往无预警，前后任主事者的政策延续性也不太高。双方磨合经年，好不容易建立起互信基础，常常因为主事者的更换，政策转向，合作遂前功尽弃。几次下来，为了避免风险，当然就不容易有大型的合作案例出现了。另外，“品牌经营”永远都是企业最重视的战略目标，而在国内地要经营出版品牌几乎还不可能，因此目前远流与内地同行的交往，始终都以“广结善缘交朋友”为目标，期望大家多一些相互的了解，理念看法契合了，顺理成章成为合作伙伴。总之，因缘俱足，才能成就出大事业来。

读书报：因为合作出版过《中国历史演义全集》和《中国名著

精华全集》，李敖称你是“中国出版史上最有创造性大手笔的小兄弟”，你认为这一称谓是否受用？除了这两部作品之外，你个人在出版方面还有哪些是大手笔？

王荣文：《中国历史演义全集》的出版，是上个世纪 80 年代的事。当时台湾经济跃升，社会充满生命力，跟今天的内地很相似。我们体察社会的脉动，以精美的装帧设计，结合“以书柜代替酒柜”这样兼具社会改造的行销企划，打了一场大胜仗，也让远流出版茁壮了起来。李敖先生是当时并肩



《中国历史演义全集》

作战的伙伴，战役成功，作者、读者、出版社，乃至整个社会都赢了，他因此而对我有溢美之词，当然我很受用。至于所谓“大手笔的作品”，由于创业五年，年方而立，我就看到了“人生的第一个

亿”，因此胆子相对大起来。后来远流出版了包括《大众心理学全集》、《柏杨版资治通鉴》、《金庸作品集》、《谋杀专门店》、《科学人杂志》等都算是很大的投资；近年来为了公司 E 化，创设“远流博识网 ylib.com ”、建立“ERP (Enterprise Resource Planning) 系统”等，也都是耗资千万以上。投资要看需不需要，如果评估确有需要，公司又有实力，再多的钱，也值得花。如果不是这样，那一块钱也算是“大手笔的浪费”。

读书报：你可能在实际工作中也遇到过这样的问题：华文图书的版权贸易有繁、简体字版之分，往往引进一部外文书要买两种版权，这种“一女二嫁”的现象有可能改变吗？如果能的话，翻译问题怎么解决？

王荣文：我一直有个看法，希望华文出版市场，也能像英文出版市场一样，整合成单一市场。我们的目标，就是要协助台湾、内地作者自由进出这个市场，且透过我们的经验与努力，跟华文以外的市场接轨。另方面，我们也非常希望能跟内地同行携手合作，一起争取各种外文书的全球中文版权，透过两岸分工，资源整合（包

括翻译、行销等），以“一种版本两种字体”的方式，创造双赢出版。当然，这个理想，受限于体制，目前或许还未臻成熟，所以会有你所说的问题存在，但我很乐观的相信，整个事情正在往好的方向变化，假以时日，市场机制将会让这些问题不再是问题了。

读书报：作为一名资深出版人，你是怎样给自己定位的？

王荣文：我对自己一生的定位也以“专业出版人”自期，我希望自己永远是一个有自主性见解，可以自足自在生活的出版人。我大学读的是教育，那时我们最崇拜“不分尊卑、兼容并蓄”的北大蔡元培校长；年轻时，我们也多受胡适自由主义思想的影响。因此，我们在创社初期，就提出一份“远流的出版主张”作为宣言，以此来面对必须表达远流立场时的质疑。

读书报：詹宏志从城邦退职，你对这一事件作如何评价？你是否也有这种急流勇退的打算？

王荣文：詹宏志退出城邦集团，可能是他主观意志的生涯规划，也可能是客观条件上，他与最终决策者理念不合而有了“乘桴浮于海”的抉择。不管原因为何，在他的退职茶会上，我还是很羡慕他

有“功成身退”的机会，我自己倒是还没有“急流勇退”的空间。

原因是我对于出版的热情始终不衰，这个行业，不但好玩，还能谋生，每天又能结识许多精彩的朋友，学习到新鲜的知识。如同我所喜



爱的羽毛球、乒乓球、

高尔夫球，似乎都可以活到老，打到老。因此除非远流被市场淘汰了，我还不会轻易言退。更何况，我们现在走在出版历史的两大机遇点上：一是华文单一市场的整合，一是数字出版(onlinepublishing)的演化，都正等着我们去创新发展。

读书报：你现在的身价有多高（或年薪多少）？能谈谈你的太太、孩子和父母吗？他们跟你的事业是一种什么样的关系？

王荣文：我的年薪，套句内地的说法，至少也是“百万元户”吧。但钱的多少是相对概念，最重要的是我自己感觉丰足自在。我

的父母是农夫，我属于第一代创业家，我的太太并不介入我的事业。大女儿去年刚从纽约大学（NYU）毕业，她是学都市规划（UrbanPlanning）的；大儿子还在加州大学就读，学的是生物工程。另外还有一对儿女，年纪还小。目前为止，他们都跟我的出版事业无关。未来是否要进入这个行业，要看他们有无兴趣跟热情。出版这个行业并不轻松，格外需要兴趣与热情。有兴趣、有热情、有专业，才能持久。

（本文选自 2005 年 8 月 31 日《中华读书报》）

# 「李敖死了」？

许之远

作家吴祥辉写了一本批评李敖的专书：《李敖死了！》其用意和评价显而易见。一个人总是有错有对；当然，自然人很少有完人，一生全不犯错。即使是好人，在他生命还没有结束之前，还有机会做坏事。历史上许多原本是仁人志士，但晚节不保，不惟仁人志士做不成；反成「贰臣」、「卖国贼」。如

清列名《贰臣传》之首的洪承疇；民国投降日本做傀儡的汪精卫，都是此中消息。所以人不到「盖棺」（死了）是无法「定论」的。

然吴祥辉何以在李敖未死之前，却为他下了定论？必然有其深意在焉。那就是：以前的李敖不是这样的；到吴论定李敖的时候，



许之远

李敖的所作所为，足可以在其生前就可以「盖棺定论」了；如果我们为李敖辩：即使李敖有许多错失，但他还有生命，仍可以改过自新，以今天之我，否定昨天之我，「今是昨非」或佛家「放下屠刀，立地成佛」，不是可以改变「定论」？但作者必有其理据，不出两个原因：一、李敖不会改或改不了；二、李敖即使改，已无法扭转其「定论」了。

既然死了，甚么「定论」呢？李敖的生命评价是好是坏？正面的或负面？或好中有坏？坏中有好？我们读书中内容：李敖「已死」的「定论」是很不堪的。

吴祥辉写这本书时，还是在十年以前的事，因内文有记载一九八零年五月六日，他和胡茵梦结婚不久，和文化界一些朋友在忠孝东路的「龙银谷」的叙会中，

朋友问他：像胡这样「傻呼呼的女人」，怎么会和她结婚？李敖答：



吴祥辉

因她的床上工夫好！

李敖和胡茵梦结婚，只有三个月就离婚了；还在新婚时就对枕边人的私隐公开，怎样说都不厚道。以后离婚，李在电视台公开揭胡的私隐超过一个月。比起与友好的叙会就更不厚道了！李敖骂人也真够刻薄，由于骂人太多了，真是录不胜录，大概和他有过来往的人，包括师长、妻子都会被骂，其他的就更属寻常的事了。他对孙中山也大骂，其他历史人物更有可骂之事。他骂余光中是御用文人。余光中说他是「文化打手」；「梁实秋就被李敖整得死去活来。」李又骂马英九靠的是一张漂亮的脸，但不会做事。总之，李敖骂人，少有不作人身攻击的。

如果该骂的大骂，而且作风一贯，也就算了。李以历史学家对自己定位。香港出版社为他出《李敖语录》，因此香港割给英国，李敖就要感谢道光皇帝了；鸦片战争之割让香港，毕竟是中国人被西方列强首次侵略割地赔款之耻，而李敖以历史学家不以为耻，反要感谢昏庸的满清皇帝。那么李敖一切的历史、人物的褒贬，还有什么价值？吴著的出版，李敖还没有「神州之旅」，如果看到一个



郑义

以骂人示其不畏强梁，却畏葸的从「金刚怒目」、「菩萨低眉」到后来的「尼姑思凡」，不管用甚么的花言巧语，李敖毕竟和以前不同了，他是死了。以此而观之，吴祥辉对李敖，真可谓「洞若观火」，何况在书中，吴早已为李敖下了定评：「天下第一不要脸！」近月来，大陆著名作家郑义出版了《李敖是甚么东西？》也是厚厚的一本，举证历历。「剃人头者，人亦剃其头。」又能怪谁！

# 六十年代出版界的奇葩——文星书店

陶恒生

前言

一九四九年，笔者考入台大，那时台北市衡阳街靠近新公园一端，有家专卖日文工程书籍的「三省书店」，我常去浏览找书，曾经在那

儿买到一本原装的《机

械工程设计便览》，和一把竹制计算尺，一用几十年。书店隔壁楼上有一家布置优雅的「田园咖啡厅」，高级音响播放古典音乐，很有格调但是消费颇贵，只去过一次。衡阳街博爱路口有家上海人开



陶恒生

的「白熊冰淇淋」，专卖美国冰淇淋，除了贵之外，如果坐下来点便宜东西，仆欧的嘴脸很难看，去过一次不敢再去了。一九五一年，衡阳街口开了一家「文星书店」，橱窗里摆着封面漂亮装订精美的原版英文书刊杂志，和翻版西洋书籍。原版书刊不是一般人买得起的，倒是翻印的英文教科书及参考书，种类很多，价钱格低廉，我们也偶而光顾，买几本工程书籍。内子德顺（外文系同学）曾经送我一本原版《美国业余无线电手册》作生日礼物，厚厚一本，花了不少钱。

一九五七年《文星杂志》问世，那时我在桃园县杨梅镇启信化工厂白水泥工场工作，几个月回台北一次，在父亲书房里看到文星。当时的印象，是杂志每期以不同的的西方人物作封面，综合性的内容以文学、艺术、论著、西方新知为主，标榜「不按牌理出牌」，取材范围甚广，可读性很高。一九五九年初奉派南下马来西亚兴建水泥工厂，去国十八年，错过了轰动一时的中西文化论战。再回国时已经看不到文星了。一九八六年文星复刊之时，我适从印度尼西亚转往美国工作。一九八八年回台定居，新的文星刚刚停刊，结果

还是缘悭一面。

一九九七年退休，乡居印地安纳州可可磨（Kokomo）镇，年底搬来加州，一九九九年有幸结识比我们早来旧金山东湾几年的萧孟能夫妇。萧大哥的尊翁萧同兹「萧三爷」与先父希圣公及先岳父光炎公同为新闻界老兵，生前相交数十年。如今第二代在海隅聚首，遂成莫逆。我在孟能大哥的书架上发现全套原刊九十八期及复刊二

十二期的文星杂志，和三百多本《文星丛刊》，如获至宝，每次造访必取下数本翻阅，以致流连忘返。后来孟

能大哥慨允我

全部搬回家中逐本阅读，得以细细咀嚼回味文星书店和文星杂志当年的兴盛与衰落。



文星书店

今年(2001)七月中，夏祖焯(夏烈)教授过访，谈了不少他所知道的文星书店及文星杂志的旧事，他的父母夏承楹、林海音曾经是文星早期编辑群的主要编者及作者(当时林海音是联合报副刊的主编)。月底，祖焯因母亲心脏违和住院，匆匆给我一个电话就赶回台北去了。

文星书店从一九五一年四月到一九六八年四月，经营十七年后被迫关闭。文星杂志从一九五七年十一月至一九六五年十二月，每月定期出版至第九十八期；第九十九期正待面世即被迫停刊。这两桩文化事业，在当年封闭的政治环境与僵硬的思想体系之下，为冲破保守意识形态的藩篱，要求自由民主和社会改革，而与统治阶层发生正面冲突，终于先后遭到被扼杀的命运。二十年以后复出的文星杂志，内容比早期平实，纸质及印刷均较精美，作者群更为成熟。然而，这份当年因提倡新思想，批判旧传统引起青年读者热烈共鸣的刊物，已因时代变迁，社会要求转移而不复为新一代青年学子所青睐。新的文星杂志终于在于一九八八年六月出满一百二十期后自动停刊。不可讳言，文星书店和文星杂志当年的文化活动与言论趋

向，对于日后台湾的出版界、言论界和民主政治的发展，有着深远的影响。

笔者综合阅读所得、萧孟能的谈话，以及相关文献，为这朵绽放在当年「文化沙漠」之中的出版界奇葩——文星书店和文星杂志，试作探讨。

### 文星书店的诞生

一九五一年四月开张于衡阳街十五号的文星书店，原是一家经销原版英文书刊杂志的小规模书店。

三十岁的书店老板萧孟能，是名满中外新闻界的资深大老，前中央通讯社社长，国民党中央委员萧同兹，「萧三爷」的儿子。



萧孟能与萧同兹

萧孟能出生于湖南常宁县，九岁（一九二八）那年到南京读书，自幼受到父亲从事文字传播工作的影响，对文化工作及出版事业发生浓厚的兴趣。他从初中三年级开始，就养成写读书笔记的习惯，几十年来累积了千余种包罗中外名著的资料。抗战期间在成都华西大学求学时，他喜欢逛书店、听演讲、注意时事及关心社会问题。一九四五年抗战胜利，萧孟能大学毕业后回到家乡，着手筹办一所中学——培仁中学。在筹办过程中，深深感到青年学子对现代化的知识和书本的渴求，以及出版事业对传播知识提供图书的重要性。

一九四九年随政府迁到台湾之后，萧孟能发现岛上的文化生活相当贫乏，不但市面上买不到好书，图书馆的收藏也比大陆时代相去甚远。两夫妇乃决定积极创办一个卖好书，印好书 的出版事业。萧孟能在〈一个出版人的愿望〉（《出版原野的开拓》代序）中写道：「我和我大学时代一位叫朱婉坚的同学，后来也叫做『萧孟能太太』的那一位既能干又最肯为理想吃苦的女士，于民国四十年在衡阳街口租下了一个小摊摊，创办了我少年时代梦想的一家书店的雏形书店，就是『文星书店』」。朱婉坚是内子刘德顺的南京金女

大学姐，也是周四台北总督餐厅午餐聚会的常客。

文星书店在报上刊登广告，号称「西文书刊总库」，提供「各国语文教材」，书店规模逐渐扩大。除了销售外国书刊之外，文星开始有计划、有系统地大量翻印西文 大学用书，包括教授用的工具书、参考书，和学生用的教科书。在当时，对那些大多数买不起原版书籍的教授和莘莘学子们，的确是一大福音，而广大的翻印洋书市场，也为文星书店带来了财源。

文星书店在业务好景之中开辟中文市场，出版中文新书及翻译作品。最早的作品是西方儿童读物的中译本，



文星书店

如林良编译的《大象》、夏承楹（何凡）编译的《我和联合国》、林海音编译的《小鹿史白克》等等。萧孟能在〈一个出版人的愿望〉中写道：「文星书店早期的重点是发售并传播西洋的出版品，其中

包括经销和影印流传，这种重点一直持续到民国四十六年十一月文星杂志的创刊，……除了这种发售并流传西洋出版品，使当代中国人尽量接触西方的现代文明以外，文星书店另一个方向的起点是出版中文新书。」

由于他父亲的关系，萧孟能在青少年时代认识了很多文化界和艺术界的人士，一些常在萧家作客的有名画家，滋长了萧孟能对艺术的喜爱。

萧孟能尝说他一生最钦佩的人就是他的父亲，两人之间存在着一种超乎父子之情的友谊，达到不言而能了解对方心意的境界。因此不论是书店的经营或者日后办杂志的言论，父亲从不干涉儿子的想法与做法，总是给予无言的信赖，放心地让他去闯荡，但是他对儿子说：「当你走到悬崖边上的时候，我才会拉你一把的。」

### 书店与杂志双轨并进

萧孟能经营文星书店五年之后，决定在书店业务之外办一份人文性的杂志。在与几位文化界朋友的积极筹划之下，一九五七年十一月，标榜「不按牌理出牌」的文星杂志创刊了，它与书店双轨并

进。

一九五九年五月，文星书店推出一套大型翻版书：当年最新版本的《大英百科全书》，共二十四册，重磅纸彩印精装，分布面及皮面两种。文星书店曾经翻版洋书上千种，这回却惹上官司——外国书商屡向台湾政府施压，要求停止并惩罚文星书店的「海盗」行为。萧孟能在法庭上侃侃而谈，终于以台湾未加入国际版权组织，及美国独立之初因文化落后，也曾大量翻印欧洲书籍以充实国民智识为由，获得胜诉。

日渐茁壮的文星书店不愿只以翻印洋书为业，遂决定另辟市场，开始推出大规模的出版计划，分三



文星书店

个步骤：第一步，精

选民国以来，包括过去在大陆出版过的名著好书。第二步，介绍世界名著译作，包括从人文科学到每一学术部门的权威作品。第三步，

发掘台湾当时的青年作者以及出版海内外优秀知识分子、学人、作家的著作。

一九六一年十一月，中央研究院院长胡适在亚东区科学教育会议上发表题为「科学发展所需要的社会改革」的英语演讲，说「东方的老文明中没有多少精神成分」，引起学术界议论。文星杂志刊出李敖、居浩然等青年作家支持胡适的全盘西化论的文章，从而引发了一场长达两年的「中西文化论战」（详情当另文叙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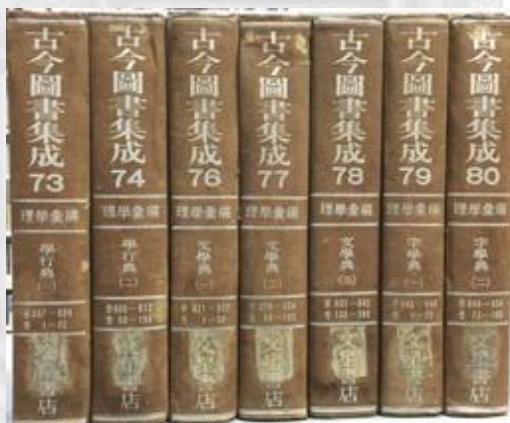
一九六二年十月，文星书店出版由吴相湘主编的《中国现代史料丛书》，全书分建立民国、对日抗战、俄帝侵略、名人大事、学术教育、社会经济六辑，采辑三十种现代史料和近人著作，加撰导言，并请与原书有关的人士写序或介绍文字，采用新式影印技术，全套三十八册。

第二部丛书是《文星丛刊》，包罗报章杂志刊载过的名家如梁实秋、蒋匀田、黎东方、陈绍鹏、余光中、李敖…等一百七十五人的作品，仿照英国《企鹅》、美国《前导》、日本《岩波》出版而风行的袖珍型式，设计和装订都很别致可爱。

一九六四年，为纪念莎士比亚四百年诞辰，《文星丛刊》决定出版梁实秋译的《莎士比亚全集》，共二十本，包括梁氏过去在大陆出版的八本，台湾出版的一本，以及从未发表过的十一本。萧孟能六年前就曾向梁实秋建议出版这套丛书，当时梁氏未置可否，后来萧孟能拿出他收藏的一大册精美的古版莎士比亚著作的插图送给梁实秋，梁大师终于感动了，不但把他手头已译的二十种交由文星出版，还答应花几年时间把莎翁的全部戏剧译完付印。

### 超级大书《古今图书集成》

文星书店在出版界最脍炙人口的豪举，莫过于一九六四年出版的一套超级「大部头」的《古今图书集成》。这部原书完成于清康熙四十五年（1706）的巨著，于雍正三年（1725）校订完毕后以铜模活字排印六十四部，供皇帝赏赐大臣之用。全书凡一万零四十卷，五



文星版《古今图书集成》

千册，另目录二十册，总共一亿四千四百万字，是中国有史以来最伟大的百科全书，比三千八百万字的《大英百科全书》大四倍。文星版《古今图书集成》所用的原始版本是一九三四年上海中华书局出版的铜模活字版的照相本，文星采用新式影印技术把五十万页的原版缩成五万页，编成一百册，加考订文字、介绍文字，及新编索引一册，便于学者查阅。这部图书的出版，立时轰动了整个学术及出版界。以一个私人出版社，能够独力编订如此巨大的书集，其能力、财力与毅力，决非常人所能及。尤其每套台币两万元的售价，不到中华书局原版售价的五分之一，文星书店对学术界的贡献，真是广被众生，功不可没。对于这件大规模的出版工作，四十年后萧孟能仍然津津乐道，他回忆说：

《古今图书集成》我保留了五套，可惜后来都被人侵占，现在一套也没有了。全书一百零一本，最后一本索引，连编带印，动用了五十多名台大高年级学生、研究生、助教来帮忙，仅仅编辑费我就花了将近八十万台币。为了这本索引的编辑，我特别租了一层楼，摆了五十多张桌子，请他们来工作。印这部书，我总共花了四百多



### 《古今图书集成》

万台币，当年的四百万，真是一笔庞大的数字，出版后轰动海内外。这套书的原本是向中山北路开明书店买来的，那是中华书局出版的铜模活字照相影印本。全书乃康熙时代陈梦雷侍皇三子诚亲王所编，雍正初年用铜模活字排印的版本，只印了六十四部，每部一万零四十卷，五千零二十册，是中国从来没有的大百科全书，也是历史上规模最大的一次金属活字版印刷工作。由于当年印出以后并未重印，字模后来也遭损毁，所以流传不广，但是国外凡有中文图书的大图

书馆如大英、美国、巴黎、柏林、日本图书馆几乎都有购藏，美国国会图书馆也一定有，台湾故宫博物院存有两全套。据查全世界现存完整无缺的不会超过十一套。文星出版的这套书，印刷和装订都比较扎实清晰，使用者也很容易翻阅查考。

文星书店再接再厉，不久之后又出版一套《文星集刊》第一辑，选印以前在大陆出版的好书一百种，在广告上号称「『集』新旧的好书，『刊』绝版的珍本」。这套集刊各科均衡、今古并重、中外兼备，非常适合时代的需要。它的选印领域包括方法学、思想论、自由论、民主论、人权论、新思潮、儿童教养、影剧、译诗、史论、自传、日记、书信……等等，可谓包罗万象。全部计划要印十辑，总共是一千种。

### 书店也不按牌理出牌

一九六五年一月，文星书店在报纸上注销一则紧急启事，通知预约《文星集刊》的顾客前往书店凭收据领取退款。原来该书的预约者人数超过预定估计，因此印书成本降低，减低了定价，已付款预约者将可获得退回溢额现金，或利用退款改购其它书籍。这不是

噱头，也不是促销花招，而是一家出版商愿与顾客共享合理供需成本的负责行为。这种主动退还已经进了口袋的钱，在世俗眼光之中，也是一桩「不按牌理出牌」的傻子行为。

这年五月，香港举办大型书展，台湾有二十二个单位参加，带去图书一千七百余种，共两万七千四百册，其中两万四千五百多册是文星书店运去的，占全部台湾提供图书总数的九成。文星展出的图书销路极佳，有些书还得从台湾紧急空运补充，可见它声势的浩大。

从一九五一年开张到一九六八年被逼关门的十七年间，除了大手笔的出版品之外，文星书店总共出版了二百七十多种《文星丛刊》、一百种《文星集刊》，和每月定期发行了九十八期文星杂志。文星书店与文星杂志，对于台湾早期思想、文化的发展，与科学、民主的推进，影响深远。当时喜欢阅读的青少年，多以读过文星杂志为荣。

### 杂志被禁书店被封

一九六五年四月一日，文星杂志第九十期刊载张漱涛的反共文

章〈陈副总统和中共祸国文件的摄制〉，附「中华苏维埃共和国婚姻条例」影印图片。八月底，警总发一代电给文星，指该图片有「为匪宣传之处」，依台湾省戒严法予以查扣。文星第一次尝到被扣押的滋味。

五月一日，文星杂志第九十一期刊登李敖的〈就一张台中地方法院的刑事裁定说说一个法官的法律知识〉，抨击法院滥用职权故入人罪。

十一月一日，文星第九十七期刊出李敖的〈新夷说—「孙逸仙和中国西化医学」代序〉，指出孙中山是一位有世界观的革命者，他在言行人格上，表现的不是中国传统的落伍一面，而是道地道地的卓越西方人。这一期又遭警总扣押。

十二月一日，文星第九十八期又刊出社论〈我们对「国法党限」的严正表示——以谢然之的作风为例〉，抨击党官越权指挥小老百姓，及抗议党部「中四组」主任谢然之构陷民营报纸驻外记者的乖谬行为。冰冻三尺非一日之寒，文星从九十期起就被有关单位视为眼中钉，这篇文章终于招来「杀身之祸」。

十二月底正待排印一月号文星第九十九期的时候，警总发出代电查禁第九十八期，接着管区警员直接将印刷厂待印的第九十九期稿件扣押。十二月二十七日，市长高玉树下达文星杂志停刊一年的行政命令。

在重重的压力之下，文星书店为了避免步上杂志被禁的后尘，不得不遵照当局的意旨，于一九六六年二月改组为股份有限公司，由萧同兹出任董事长，黄少谷、许孝炎、邵华、端木恺、魏景蒙、叶明勋为董事。编辑委员会全部换人，胡汝森任总编辑，郑锡华为总经理。李敖、陆啸钊离开文星，萧孟能留在公司里，名义上是主编《文星丛刊》实际上仍负经营责任，他的「言行」则由萧同兹「负责督导管束」。



叶明勋

(1913-2009)

这年六月，文星书店出版《胡适选集》，遭到胡适夫人江冬秀

的反对，她于十二月九日在中央日报刊登启事，说：「……我现在公告社会：该店发行胡适著作是非法的，应立将已印的书销毁；也不可偷运出口发卖。」萧孟能随即刊登启事答辩，最后此案不了了之。

一九六七年十二月初，书店迁入峨嵋街新址营业，月底，文星杂志停刊一年期满申请复刊，次年二月廿三日，国民党第四组以口头命令，通知不准复刊。

萧孟能不屈不挠，继续灌注全力经营书店，并在新地址二楼开辟《文星艺廊》，展出名家珍品及介绍艺术新进的作品，成绩斐然。这段时期李敖仍旧努力写书出书，可是他被有关当局全面封杀，几乎每书必禁。

一九六八年一月二十五日，文星书店的资料室被大批警总人员搜查，搜出两本不知来自何处的共匪小册子，明知这是栽赃，却是莫可奈何。

文星书店在重重压力之下，终于被迫决定四月一日「自动停业」。三月一日，宣布结业大减价一个月的广告见报，书店立刻挤满了各

界来买书的人。尤其在最后几 天，一早就有人排长龙等书店开门，楼上楼下挤得水泄不通。当买书的人看到店里悬挂的惜别词——「文星即将走进历史，让文星的书走进你的书房」——时，有人痛心惋惜，有人气愤诅骂，有人伤心落泪，场面十分感人。经历了风风雨雨十七年，在文化界独树一帜的文星书店，终于在一九六八年四月一日，黯然地走入历史。

### 两则国外通讯

#### 纽约时报：台湾文星书店关门

台北，台湾，三月二十六日——文星书店宣布将于四月一日关门。它的消逝，使年轻作家，摸索中的画家和摄影家，现代舞的献身者，以及无数大专学生，从此丧失了精神上的寄托所。

在纽约以格林威治村的人眼中来看文星的人物，一定认为他们太懦弱了，但在台湾，文星却是最勇于追求心智真诚的象征。

文星公司的首脑人物萧孟能，最近在公开场合已见不到他，所以也无法找到他发表对文星关门的意见，但跟文星书店接近的人们，却纷纷指出，文星在强大压力下关门，全是治安当局的杰作。

接近文星的人说，文星之所以用董事投票和财务困难等理由关门，乃是这个座落峨眉街的现代化书店中人和萧先生在连遭困扰和治安审问后的结果。萧先生的朋友又说：在过去一年，萧先生被治安人员之请进去至少就有过三次。

萧先生另外出版过一份月刊文星杂志，经常刊载台湾和世界有关政治社会及文艺等方面的言论，在一九六五年，大概出了近一百期的时候，被勒令停刊。

文星杂志的主编人，生长在北京的年轻作家李敖，他的直言无讳的政治观点，使他成为当地规制下的野人，李先生写过二十本小册和书，其中却有十六本被查禁在案。

除了李先生和少数几个人外，环绕文星的群众很少公然涉及政治，但是他们的朝气和探索精神，却足以招当道之忌，因为当道正把台湾伪装成为中国最后一个保存国粹的地方。

甚至舍政治和思想上的压制不谈，光看台湾的中国社会毫无疑问是保守的，年纪大的才吃得开，年轻人要熬到四十五岁，才盼能有机会获得一顾。

从一九六〇年雷震坐牢，到「时与潮杂志」的被封，一连串的文字狱，使持不同意见的知识分子常遭逮捕与迫害，文星书店的关门，重新揭开知识分子的旧恨新仇，和那年复一年的创伤。〔原载一九六八年三月廿六日纽约时报〕

经济学人：有钱买不到的东西 What money can't buy——一个通  
讯员寄

「买文星书的最后机会！」——在台湾中央日报的一则广告里，台湾最活泼也生意最好的书店这样宣告了它的关店决意。随着上月底文星公司的消失，执政的国民党的保守派把国民党中国的自由言论之最后出路停闭，已告成功。

这家公司开办时确实是一个商业冒险，在一九六〇年却遇着了财运，当时文星杂志因为发表对保守的文化政策的批评而在学生当中有了大销路。这杂志上关于西化对传统价值的辩论甚至到了要求政治自由化与青年较大的放任的境地。虽然这些题目是用中国式的省略方法来讨论的，仅仅提到这些题目已经需要相当的政治勇气。

虽然不时与政府官员有冲突，而且它的作者有几个人被开除和

监禁，文星公司能办到比其它言论大胆的刊物持久，主要地是由于它有身居高位的朋友。但两年之前文星因为指名批评国民党的宣传首脑谢然之，并对总统亦有微词，因而触犯了台湾的不成文法。它的出版许可证被撤销，表面上是一年，于是书店的董事会改组，包括更多的国民党员。杂志从未被允准复刊，但文星继续发达而成为青年人的一块吸铁石。

约一年前秘密受国民党支持并往往预期政府政策的保守的中华杂志，攻击文星「与共产党人走同样的路」。中华要求关闭文星，理由是它在戡乱时期阴谋制造分裂。三月，受重压的董事会照办了。

文星的关闭乃与台湾有权势的国家安全会议最近禁止浪费并命令增加大众传播中的爱国内容以「改善社会风气」的方向一致。政府显明地害怕岛上继续增长的繁荣会引起要求更大民主的压力。于是为防那一天到来，便对台湾曾允许存在的自由的狭小边际加以缩减。〔一九六八年四月六日经济学人〕

(本文选自 2002 年 8 月第 483 号《传记文学》)

# 浅评李敖及「胡适评传」

王茱丽

波士顿公立图书馆于十六日下午在该馆一楼会议室举行中文读书讨论会。该会负责人杨庆仪女士特商请图书馆购买了十本「胡适



评传」，以便读者在会前借出，能先对讨论题目有深入的认识。

为增加大家的兴趣，杨庆仪影印了一些题外点滴，并鼓励大家以轻松的讨论方式参与。现场出席者有作家、书画家、艺术家和学生等各界人士，对李敖其人及其著作都兴趣盎然，有话要说。因为时间有限，只能有三位读者提出他们个人的看法及评论。

首先发言的朱大杓先生表示李敖自喻他是结合了胡适当时的时

空及现代的方式来写此书，以开创出一个新的经验作为领导研究方法。但如果没有他上面一段自视甚高的言辞，李敖这本书是不错的。

此书正文是以文学笔法处理，因此文字流利活泼，举例客观公正。而他把重要的论证都放到批注里去了，如果你不要做深入研究，那么你很快就掌握了这本书的内容。但朱先生对李敖走在时代前面的某些特性，例如性解放不予苟同，多数读者也皆有同感。

第二位发言的李家祺先生指出，此书正文轻快，脚注详细。它的正文共有 293 页，而注释就占了 149 页。作者藏书丰富，看书极广，搜集材料更是不遗余力。他的综合组织能力很强，有丰富的联想力，治学甚勤，是一位多产作家。李家祺指出，不论写书作评，「揭人隐私」与「报导真相」，或许结果一样，但它的出发点是绝对不同的，而作者的用词遣字有时会让读者感受到缺少了那份厚道。

最后是郑晋樵先生，他说李敖在读高中时，胡适接见他，送给他自己的著作。而当李敖最困难时，胡适曾给与他经济上的协助。李敖对胡适的感情虽然复杂，但对胡适的评论还是相当客观的。他说因为李敖性格的使然，所以他写的东西，有些可以肯定，有些是

不敢苟同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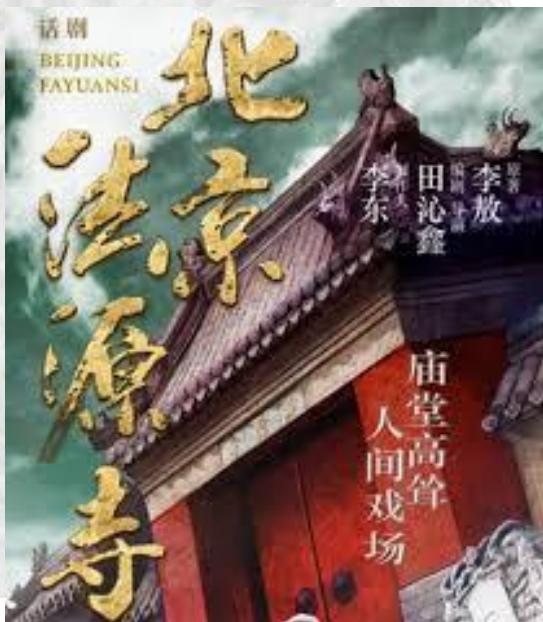
主持人杨庆仪表示因冬天已至，读书会将于明年一、二月暂停两个月。不过该馆将在十二月二日(星期六)下午二至三点主办「莎剧品味」中文演讲，介绍西洋古典文学最伟大作家—莎士比亚诗剧，演讲人方光珞博士。另外，十二月十四日下午两点半的读书会将讨论怀中先生写的「美国最新的俚语」。



# 一出舞台剧的失败与一部小说的成功？——评介李敖先生的《北京法源寺》及其「小说观」

曾文颢

今年11月，在台北的国父纪念馆开了几场「北京法源寺」的舞台剧，从票房的销售状况与笔者亲临现场的感受来看，可以推知这并不是一场很成功的舞台剧。其实，这样的结果是本文所可以预见的，怎么说呢？除了故事的主题——中国的前途、国家的存亡、



《北京法源寺》

家国的情怀——和当前的台湾观众「不接地气」外，还有一个重要的原因是和该「作品」本身的「原型」——《北京法源寺》——这部小说有关，而这个看似「不成功」的文本，其实正是李敖先生「实践」他自己对于「小说未来应如何发展」此一问题的具体结果，本文拟对此做一些简要的分析。

### 李敖先生的「小说观」：兼论「舞台剧」的表演特质

我们处在一个「影视技术」发达的时代里，各种「影像声光」可以快速、便利、廉价的交流与传递，这样的变化驱使着我们去思考，时至今日，以文字为「载体」的文学创作还会有前景吗？针对这个问题，李敖先生可谓用其人生中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北京法源寺》——来「实践」他对这个问题所找到的答案。



《北京法源寺》

如大家所熟知的，李敖先生对于「小说」的发展有一个相当鲜明的观点：

「正宗小说起于十八世纪，红于十九世纪，对二十世纪的小说家说来，本已太迟。艾略特（T. S. Eliot）已咬定小说到了福楼拜（Flaubert）和詹姆士（Henry James）之后已无可为，但那还是七十年前说的。艾略特若看到七十年后现代影视的挑战，将更惊讶于小说在视觉映像上的落伍、和在传播媒体上的败绩。正因为如此，我相信除非小说加强仅能由小说来表达的思想，它将殊少前途。那些妄想靠小说笔触来说故事的也好、纠缠形式的也罢，其实都难挽回小说的颓局」（李敖，1991年，〈我写「北京法源寺」〉）。

这个看似「偏激」、「武断」的「小说观」，其实是源自于李敖先生对于当代「影视科技」大幅进步后的反思与观察。他试图为「以文字为载体」的「小说」找出其「不可取代」的面向度，从而为现代文学开出一条活路，免于被「声光影像」打倒的颓势，「文学作品」必须要和「影视作品」有所区隔，才能成功「突围」，而「突围」的方法在于「加强仅能由小说表达的思想」，因为要比「说

故事」、比「赏心悦目」的传播力与感染力，以「文字」为载体的「小说」肯定玩不过以「影像声光」为载体的「电视剧」和「电影」。或许正是因为如此，当这部作品以「文字」以外的形式呈现时，是注定要失败的；而这样的失败，却又恰好证明了这部小说的成功，因为它的精髓正在于「仅能由小说来表达」的东西——「思想」。李敖先生是这样为自己的作品定调的：

「『北京法源寺』在小说理论上，有些地方是有意『破格』的。有些地方，它不重视过去的小说理论，也不重视现代的，因为它根本就不要成为『清宫秘史』式的无聊小说、也不愿成为新潮派的技巧小说，所以详人所略、略人所详，该赶快『过桥』的，也就不多费笔墨；该大力发挥的，也不避萧伯纳（G. B. Shaw）剧本『一人演说』之讥」（李敖，1991年，〈我写「北京法源寺」〉）。

或许，正就是在这「详人所略、略人所详」之间，就决定了这部作品以「舞台剧」的形式登场会出现的结果，因为「舞台剧」和「讲演」、「说书」不同，它成功的要素在于如透过「对话」与「情节」来彰显每个角色的「性格」与其在戏里的「身份特质」，如再

配上一些音乐、舞蹈、乃至于魔术与特技表演，让台上台下、戏里戏外打成一片，会让整个场子更显得热络与逗趣。即使是单就「故事内容」取胜的作品，舞台剧也必须要有比电视剧、电影更「夸大」的动作与「鲜明」、「强烈」的角色对比，才能达到相近的效果，但这些正是《北京法源寺》这部小说最不讲究的「技巧」。

再者，以一般文学作品的「人物论来看，这部小说也是相当匮乏的，我们可以发现，李



敖先生笔下

《北京法源寺》剧照

的每个人物说出来的话都是「李敖式的语言」，他是透过这些历史人物之口来说他自己的话，使得这些人物看起来似乎只有一种个性、一种谈吐、一种思维方式，就是「李敖性格」。因此，我们等于是

戏台上，看着「李敖们」穿着不同的衣物、配着不同的打扮在说话，说着冗长而复杂的考证与论辩，这也就难以使台下的人在那有限的时空下入戏了。

李敖先生的文学尝试成功了吗？评李敖先生的「小说观」及其问题

然而，在「舞台剧」表现上的失败，就足以证明李敖先生在文学上的尝试成功了吗？答案当然是否定的，从逻辑上这是说不通的。更重要得是，评断一件事情的「成败」，端看你用什么样的「标准」和「角度」来加以「检视」，而这又得再次回到李敖先生对于「成功小说」的「标准」来探讨。

如前所述，李敖先生认为，处在一个「影视传媒」当道的时代，以文字为载体的小说仅能从加强其「思想」的负载亮来扭转颓势、开创新局，所以，承载「思想」的丰富度成了评判成功小说的一个重要指标。但耐人寻味的是，「影视作品」真的无法传递与表达「思想」吗？李敖先生所称的「思想」，其意旨为何？是「思想观念」（idea）呢？还是人类内心的「思考活动」（the action of thinking）？是抽象的哲学「思辨」（dialectic）？还是人类对于

未知将来的「求索」（speculation）？有哪些是「仅能由小说来表达」，又有哪些是「影视作品」所能呈现的呢？对于相关的问题，李敖先生并没有加以说明。

若单就「思想观念」（idea）的传播来看，对现代科技与社会经济发展的程度来说，「电影」和「戏剧」的宣传力与感染力绝对胜于「小说」。以成龙的电影《十二生肖》为例，这部于 2012 年底



《十二生肖》

-2013 年间在世界各地上映的电影，背后其实承载着一个重要的思想——「文明古物应该回归各自的祖国，这个思想其实是建立在对西方世界与东方文明古国接触的历史反思，认为这些在前几个世界各地掠夺来的「赃物」不应该在市场上被拍卖，

这些被收藏在西方世界的「掠夺品」应该回到各自应有的地方，同时也揭露了古董拍卖市场的运作模式与种种黑幕。巧妙的是，就在

这部电影上映没多久，于 2013 年 4 月 2 日，法国的皮诺家族即宣布将其收藏的「圆明园十二生肖铜首」—鼠首、兔首—无偿捐赠给中国，姑且不论其「动机」为何，即使是市场考虑、政治考虑、出名抢曝光，总也要「大众关注」才会「有成效」，相对于我们每个中学生都读过的课文—〈久违了，故人〉—其影响力当不可同日而语。那么，以「文字」为载体的文学作品，真的就没有未来了吗？本文并不这么认为。

「文字」却有其「不可取代性」存在，「精准繁复的思辨与论证」正是「文字」所独占、「影像声光」所无法取代的。再以第一流的电影人成龙为例，他可以透过观看大量的影剧作品、现场的实务经验与相当的人际互动来炼就其专业，不必然要乞灵于「文字」；但我们几乎无法想象一为律师或哲学家可以不透过「文字」来学习、涵养其专业。因此，李敖先生确实点到了破口，但他最大的问题在于没能兼顾「文学」、「小说」本身应有的「技巧」，而不在于其观察。他总是过于强调「对立」而忽略了「结合」、只愿「独行」而不愿「从众」、只想「跳脱」而不肯「借用」。事实上，文字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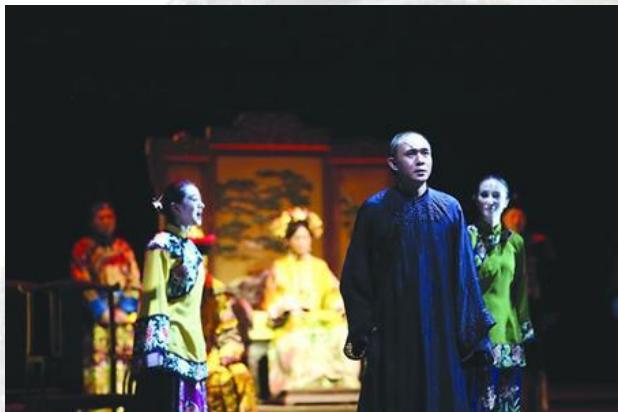
比影视有更多更自由的呈现方式，视角、观点、叙事方式等，它有更多的操作空间，它是比影视传媒更有条件可以「加强」与「兼顾」的。可惜，李敖先生并没有在这方面花太多的心思，从这个角度来看，他的文学尝试并不能算是成功。

李敖先生的文学尝试失败了吗？兼论中国小说「偷渡」的文化传统  
但，李敖先生的文学尝试，真的失败了吗？同样的，也要看你



《北京法源寺》剧照  
要从什么样的角度来加以检视。从一般「文学创作」的角度来看，这部小说并不成功，它虽然承载了很多深刻的「议论」，但却没有成功的留下令人印象深刻的「人物」。但这种「一般的文学标准」正是李敖先生自己有意区隔的，他要写的是是一部「强烈表达思想」的「历史小说」，一部「影视声光」所无法取代的「小说」。从这个角度出发，经过实际的阅读体验，至少不能说它是失败的。

它里面许许多多的议论，是我在舞台剧现场无法快速理解与弄清楚的，里面也确实承载了某些只有「文字」所能承载的「概念」、「历史知识」与高强度的「抽象的哲学思辨」，像故事里穿插了晏



《北京法源寺》剧照

婴、侯羸、荆轲、赵氏孤儿——等典故，让读者会想要去找出相关的材料来进一步阅读，又或者里面以线大水利的观点来解析「盗湖为田」的历

史记载，或穿插了对古代民间生活的介绍，如：补碗、走鑣、刑场的「缀元」——等等，这些技巧性的穿插，你可以说是李敖先生要「显摆」自己丰厚渊博的知识涵养，也可以说他是想要在「说故事」的过程中，「偷渡」、「传递」文化历史知识。

这种透过「小说」的形式来「偷渡」、「传递」个人「思想」与「历史知识」的传统，是中国古代小说固有的特色。近的如梁启

超在 1902 所写的《新中国未来记》，梁透过这部小说两位主人翁的辩论，来呈当时对舆论界对「中国前途」的交锋与探索，远的如《三国演义》、《东周列国志》，而《东周列国志》更是由清朝雍正年间南京城里的一位教书先生蔡元放编定评点而成，好用来「教弟子读书」呢！这个传统，也出现在活跃于 20 世纪末、21 世纪初的李敖身上。他在 1979–1980 年替远流出版社编了《中国历史演义全集》，并为每一部演义做了引介性的序文；也在 1990 年的最后一天，完成了他人生中的第一部长篇小说——《北京法源寺》。不同的是，在「影视科技」发达前，「小说」是「民间的文学」，在「影视科技」发达后的今日，「小说」变成是「文人的文学」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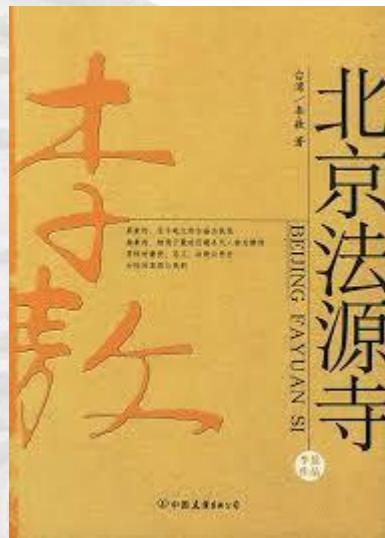
因此，本文认为，在「文学史」上，这样的「小说观」与立基于其上的「实践」与「尝试」，是应该占有一席之地的。若从这层意义来看李敖先生的这部作品，我们至少不能说它是失败的。

「小说」在现代中国的历史转折：敖之先生难为败，影视科技难为

胜

「故事」是「小说」这个文类在「定义上」（by definition）

的最基本要素，不「说故事」的文章就不应该称作「小说」。在中国的近代史上，「小说」有其光辉的一面，大儒梁启超先生尝谓：「今日欲改良羣治，必自小说界革命始！欲新民，必自新小说始！」（梁启超，1902年，〈论小说与羣治之关系〉），然而，随着影视科技的发展，时至今日，「小说」的地位似乎已渐渐被电视、电影给取代了。这当中出现了一个相当奇妙的转换：在「影视科技」发达前，「小说」是「民间的文学」，在「影视科技」发达后的今日，「小说」变成是「文人的文学」了！



李敖先生可谓以自身之力「反思」

《北京法源寺》

并「正视」此潮流的作家，他透过实际的书写行动来「实践」他反思这股时代浪潮后的「文学构想」。李敖先生绝非「顽固守旧」的「抱书奴」，他早在 1960 年代就和当时的「电影人」有过互动，甚至曾经「演」过刘家昌导演电影的「制片人」，他在 1980 年四季版

的《李敖全集》第1册里留下一些和当时「电影人」的书信纪录，更在其中的一篇文章说「『关心中国的电影事业』，原本就是我关心的许多主题之一，对我一点也不矛盾」（李敖，1980年，〈「花落谁家」与「头落谁家」〉），只是他仍选择把精力投注在「文字」上，而「文字」也却有其不可取代之处。

虽然，李敖先生的「尝试」可能犯了「质胜文」的毛病，但确也精准的点出影视科技「文胜质」的问题，至于要如何进一步使「小说」与「电影」分别在「技巧」与「思想内容」上相互靠拢，更贴近「文质彬彬」的境界，可能还留待吾辈之「读者」与「观众」实际去「感受」与「探求」了。

以一人而抗一时代之风潮，

教之，教之，

虽败亦豪哉！

# 编辑室报告

辰之

集刊自今年三月创刊以来，断断续续出到了第九期，也是颇为不易。原计划每半月出一期，现在看起来也有些吹牛之嫌。目前集刊从选稿到排版配图都是以一人之力完成，仅配图一般就要用掉两个晚上，如果半月一期，强度不免大了些。

想当年李敖办杂志出报纸时，身边尚有孟绝子、胡基峻等人为其供稿，吕佳真、李放等人为其排版，而我所能倚仗的，主要只有海心兄代我进行的宣传，以及几位朋友偶尔的赐稿。加之我个人常常异想天开，又要做公众号，又要做些李敖研究的工具书，偏偏自己又没法像一分钱一样被掰成八瓣来用。所以常常顾得了一头顾不了另一头，才使得集刊的发行速度比原定计划慢了一倍。不过以现在的速度来看，今年或许可以出够十二期，倒也能合月刊之相。

与此集刊发行之同时，我也一直在探索更好的宣传渠道与宣传方式，从文章到集刊，再到公众号，未来还会到音频视频（这里指

的并不是搬运李敖的视频，而是依托于现有资料所进行的解读），就如同李敖一路写文章、出书、办杂志、办报、做节目、搞讲座一样。凡是利于宣传的方式，我们都要尝试，这既是我们用来战斗的武器，也是我们未来战斗的方向。



# 白色・綠色・恐怖

## 李敖研究資料集刊 第九輯



編著者 辰之

出版者 李敖出版社・文星書店有限公司

發行人 李敖

臺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490號12樓之8

電話7080001 FAX7023411

登記證 局版台業字第3897號

郵政劃撥 0798807-8 蘇榮泉

董事長 蘇榮泉

監管組 辰之 督印組 辰之 校訂組 海心

編輯組 辰之 資訊組 辰之 美術組 辰之

訂戶組 海心 發行組 海心

代理發行銷 小書書報社

台北市敦化南路490號12樓之8

電話7080001 FAX7023411

印刷所 海王印刷有限公司 台北縣中和市中正路800號

版權 保有一切版權

臺灣境外  
總負責人 劉會雲 Martha Liu

P.O. Box 14767 Richmond, Virginia 23221 U.S.A.

版次 二〇二五年十一月八日初版

定 價